這活水的江河，要使你得永生（約翰四，七38）。

聖靈
HOLY SPIRIT MONTHLY



穿上公義的胸甲

人若說話或行事，
都能奉主耶穌的名，
必不至於做出虧心事，
不怕任何人身攻擊，
而能過著無愧的生活。

信耶穌人生不虛空

飽足肉體的是必壞的食物，
而神的話是存到永生基命的食物，
祂所說的話就是靈，
就是生命，且有永生，
基督徒只要
在世敬虔度日就知足而飽足了。

聖經中的石頭

願我們在行走天國路時，
能除去信仰的絆腳石；
以耶穌基督為房角石；
並且成為神所揀選，
所寶貴的「活石」。

當班上來了 慕道小朋友

「明明！你們在做什麼？」
「玩八家將哥，
我以前有跳過的！」
「八家將是什麼時候會出現的？」
「嗯，好像是廟會的時候吧？」…

本月主題 p.32

真教會（上）

有幸承蒙恩主揀選
得以進入這方舟內的聖徒，
他們對於
「真耶穌教會是唯一得救的教會」
這個信仰性真理的堅持，
不曾須臾鬆動。

HS0801@ 版權所有

ISSN 1682-2854

01
2008.01 364期
聖訊社雜誌
holyspirit@joy.org.tw



聖靈專欄

貼心的守護者

文／蒙恩的迷羊

感謝神賜下聖靈，隨時守護，因著神的憐憫，在人的軟弱上，顯出聖靈的能力，得以遵行神的典章，守住信仰，彰顯神的慈愛！

「我必將我的靈放在你們裡面，使你們順從我的律例，謹守遵行我的典章。」（結三六27）。那年信主才幾個月，到南部探訪親友，途中受到堂姊盛情邀約餐敘，訴說著家中正在拜拜，有滿桌佳餚；錯愕之餘，亂了方寸，拒絕之詞難以啟齒，躊躇不決間，一股力量啟動舌頭，發出鏗鏘之言：「信耶穌是不可以吃祭拜之物！」（林前十 21）。

聖靈不僅是得救的憑據，在神的幫助下，且傳達真理，保守信仰，一步步地牽引、扶持，使我們得以不沾染世俗，無愧於主。聖靈的適時解危，令人既驚又喜！

2002 年信主逾二十個初春，在信心的起落間，漸失事奉的熱誠，當負責人詢問，可否幫忙某項聖工，況且在職進修已將結束，有更多時間為主效勞，奈何心中甚作難，這些年難得在事奉上有喘息的機會，何必再自尋煩惱，便找個理由推辭，話才說畢，尚在竊喜之際，含著的唇，無端地冒出一句：「不過可以安排本人見證！」此言非己之意，令人不知如何以對，彼此不解地互望著……。

「聖靈顯在各人身上，是叫人得益處。這人蒙聖靈賜他智慧的言語，那人也蒙這位聖靈賜他知識的言語。」（林前十二 7～8）。神的美意，要以在見證會數算神恩典中，引發對神的信靠，在事奉上重新找到再出發的新契機，在愛中修補信心的缺口，重建信仰的堅壘，不再隱藏，不再退怯，勇敢面對事奉上的難題！

「我被你們論斷……，我都以為極小的事；連我自己也不論斷自己。我雖不覺得自己有錯，卻也不能因此得以稱義；但判斷我的乃是主。」（林前四 3）。聖靈在心中運行，漸漸解開怕被論斷的心結，效法保羅，當作極小的事，不足以掛齒，當依賴判斷是非的主，靠著聖靈賦予的恩賜，報答主恩！阿們！

徵文

「聖靈」是什麼？您對祂有何觀感？祂有何功用？亦可以聖靈的象徵（例聖靈如鴿、如甘露、如江河……等）來著墨。或以聖靈如何改變人的觀念與行為等所知真實事蹟，或自己的真實小見證，加以敘述成文。文體可參考《聖靈》月刊單月（1、3、5 月）號雜誌的封面裡頁。

長期徵稿
字數：900 字以內

投稿須知：1. 真名 2. 筆名（指定以筆名刊登者）3. 所屬教會 4. 聯絡電話 5. 身分證字號
6. 戶籍地址（含里、鄰）或附上身分證影本 7. 並註明稿費奉獻或匯款（匯款請附郵局或銀行帳戶與帳號）



信仰與人生

生命的品質

文／蔡恆忠

星期六早晨，雪地上的大太陽映著地上的融冰，亮得讓人幾乎睜不開眼。北國初冬綿延多日的陰霾和灰暗，好像在一夜之間一掃而空。外面雖是零下八度，高速公路兩旁也滿地白雪，車子內，Luciano Pavarotti 的 Nessun Dorma（譯：沒有人將會睡覺）卻在洩進來的陽光中飄著男高音的絕響，寬厚而高亢。

多倫多西邊 120 公里處的 Kitchener 和 Cambridge 兩市，住著約 15 位信徒，每個月兩次到多倫多參與會堂的安息日崇拜，另兩次安息日，則由教會差派工人前往。

開著嶄新的 Toyota Sienna，在冬日的豔陽下，我們來到這裡，分享神言的美妙，彼此激勵信心，會後，也享受西區弟兄姊妹早起預備的餛飩、栗子和各式水果。熱絡之間，難以言喻的歡樂飄在空氣中。

回程，在漸行漸深的夜色裡，我們跟著前車而行。突然，左側竄出一輛黑色卡車，剎那之間已插入前方，一塊大大的融冰從車頂飛來，結實地打在我們的引擎蓋上。

我看車上的里程錶：400 公里，買來不到一個星期的新車！

停下來仔細一看，心，忍不住疼了起來。在旁的妻不停地安慰：「屬物質的一切，很自然的會日漸朽壞，我們不必為它患得患失，何況車子是買來用的，開在路上，免不了會擦撞割傷；這樣的不快，遲早要面對，何必為物質上的得失太過在意？」

可是，400 公里實在是很早！

讓我想到生活的品質，和生命的品質。

人的喜樂和哀愁，常是繞著生活的品質在打轉：新車意外刮傷，整天的快樂就輕易地被奪去。其實，喜樂的心不應受物質的捆綁，生命的豐富，不應只在生活品質的提升。主耶穌說，祂來，要叫人得生命，且得的更豐盛（約十 10）。可見，不管生活的條件如何，人的生命是可以很豐盛的。

怎樣的生命是豐盛？

「看哪，我們已經撇下自己所有的跟從祢了。」彼得想知道，神的國值不值得這樣的犧牲？撇下一切，能換得什麼？主耶穌回答，這樣的人「沒有在今世不得百倍，在來世不得永生的。」（路十八 28～30）

今世得百倍？那是什麼樣的富足？我們儘管確信來世有永生，且對它充滿盼望，但對今世的百倍，也免不了有百般的憧憬，想像著生活品質的賞賜。

彼得在今世得到的百倍，似乎不在生活上的豐富，而是生命中的滿足。畢竟，他說「金銀我都沒有」，他所有的，是「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徒三 6），而他所祈願的，是「豐豐富富的」得以進入救主耶穌基督永遠的國（彼後一 3～11）。

施洗約翰的生活品質則讓常人難以領教：穿駱駝毛、吃蝗蟲野蜜、獨居曠野。作神的先知，卻在三十多歲時，被希律鎖進監牢，然後，被斬首。三十多年既短又苦的人生，沒有叫人羨慕之處。

可是，主耶穌說：凡婦人所生的，沒有一個興起來大過施洗約翰的。……眾先知和律法說預言，到約翰為止（太十一 11～13）。主看的，是生命的內涵。約翰的生命有無比的尊嚴，得主的看重和讚賞——他作「曠野的人聲」，為人預備懺悔的心，也忠心地為主預備神國福音的路。生活的品質低落，生命的品質卻優秀而豐富。

《聖經》中的古聖徒，每一位都讓我們看到神把他放在世上的目的，他們以自己的生命譜出神所賦予的那一曲樂章，留下一聲絕響，安然離去。

我們不必輕看生活上的一切，有品質的生活包括對別人和自己的尊重、愛和付出、敬虔守道，和豐富的內心世界。但更重要的，是進一步認識，豐盛的生命不見得在生活上的享福和長久；短而苦的人生也能孕育優質的生命，只要他「在世的時候，按神的旨意服事了他那一世，而睡」（徒十三 36）。

有品質的生命，在履行神給他個人生命的目的。



宣敘調
editor in chief

少年

「這兒給您坐！」耳際的語音正落，前方的妳，好心的立時站起，讓一上火車的我，不知該喜悅還是傷心。或許，滿臉驚訝的我嚇了妳，我倆一臉尷尬的對望，妳的好意，碰上我的不留意，妳匆忙的閃到門邊，來不及說聲謝謝的我，為了避免更多投來的目光，只好立時坐下，偷偷瞄著反光的窗上容顏，真是老了嗎？

看來，真的老了。正前方的孩子，玩著手機，打著簡訊，還能和一旁的同學說笑呢。瞧他們說著，說著，不意間，從嘴裡掉出一顆珠。只見那孩子若無其事地，用塗滿黑色指甲油的手指，拾起珠，伸出舌頭，就這麼一圈圈地把它給鎖上。

原來，是舌環啊！自己真是少見多怪。想來，又添「老念」一樁。

極目尋找往日年少時，同學們利用搭車溫習功課的身影；好不容易出現一位，卻見那孩子課本攤開，人已呼呼大睡。

一節節的車廂，孩子們不是獨自陶醉在 MP4 的樂音裡，就是手機永遠掛在耳際，眼前的人反而變得遙不可及。

這班區間車（火車），載著的都是通勤的學生，難得幾個如我這般的上古人類。想到未來，自己的老年，要交在這群孩子的手上，突然，對台灣的「教育」迫切起來。

教育兩極化的發展，讓孩子們不是被鎖在補習班裡，就是這麼「無憂無慮」的度日，真要把人給看怕了。

在凡事好奇的年紀，早年，只有那些喇叭褲、AB 褲「奇裝異服」的搞怪，現在，青少年們竟然拿身體鑽洞當流行，實在讓人膽顫心驚。

其實，教會也是社會的縮影，教會中的宗教教育也一步步面臨挑戰。如何讓孩子們在亂流中蒙保守，自己願意為主「分別為聖」，是每個父、母、教員，甚至是每一位同靈該從旁協助的。

想想：「少年」約瑟，就能解夢了（創四一 12）。當探子的兩個「少年人」，將喇合與他的父母、弟兄，和他所有的，並他一切的親眷，都帶出來，安置在以色列的營外（書六 23）。「少年」大衛，靠著神曾打死獅子和熊、並打敗巨人歌利亞（撒上十七）。即便是整夜聽保羅講道而困倦沉睡的「少年」猶推古，自三層樓上掉下來，死了，又活過來，也讓眾人大得安慰（徒二十 9）。

這些都不是憑空就能培養而得，而是，父母、師長因時、因地的教育，以及神恩惠的看顧與帶領累積而來。

孩子的手，近在咫尺；他的心，可以很靠近。請不要錯失了任何接觸的機會，您的一句話、一個眼神、與舉手投足都是他行為的養分。

2008 年的開始，讓我們一起看見這沃土，辛勤耕耘，將來必能結出甜美的果實。



封面／Susan

有幸承蒙恩主揀選得以進入這方舟內的聖徒，他們對於「真耶穌教會是唯一得救的教會」這個信仰性真理的堅持，不曾須臾鬆動。

封面裡 文／蒙恩的迷羊
貼心的守護者

信仰與人生

1 文／蔡恆忠
生命的品質

宣敘調

2 文／淑華
少年

社論

6 文／陳勝全
萬國更正之道

真理

論道

8 文／陳錦榮
信耶穌人生不虛空

靈修

12 文／呂日星 圖／天恩
穿上公義的胸甲



12 相信神鑒察人的心思意念、所說的每一句話及所做的每一件事，自然不會做出越軌的事。

讀經心得

15 文／遠望 圖／Xavier
禱告的祕訣（詩五 1～12）



15 如果你的一生是為自己而活，那你是有許多煩惱，如果你一生是為神而活，那就沒什麼煩惱了。

19 文／昶月 圖／天恩
衷心仰望神的彼得

箴言釋義

21 文／邱義雄
第十二章（上）

靈修小語

25 文／涵真
心靈之約

信仰生活

26 文／呆人 圖／天恩
西羅亞樓倒塌了！
——談選民面對公義伸張的態度

主題：真教會（上）

32 文／小麥子　圖／Susan
前言

34 文／吳明真　圖／Susan
談教會的意義與特質

38 文／雲霞　圖／Susan
在基督裡



38 我們在基督裡活著就是基督在我們裡面活著，
儘管必死的身體還在死亡的威脅下，
但在基督裡死的必有永生。

42 文／李迪銘　圖／Susan
教會的權柄與懲戒

46 文／陳葉　圖／Susan
真耶穌教會是唯一得救的教會（上）

信仰

行道體悟

53 文／羊音　圖／Jerry
老了嗎？

54 文／翔　圖／Jerry
靈命甦醒

聖經放大鏡

56 文／恩沛　圖／陳勝全
聖經中的石頭

順道信箱

60 文／美國喜瑞都同靈問　謝順道答
如何禁食禱告？外三問

蒙恩見證

64 文／台中教會　許齡允
主啊！有祢真好！

68 文／草港教會　簡志芳
靠主得平安

72 文／中壢教會宋蘭香見證　吳良彥整理
女兒啊！我是妳的父！

74 文／銅光教會　林俊雄
主是我們的避難所、力量與幫助

教育

父母小錦囊

76 文／南區宗教小組　王雪芬　圖／J. C.
了然生死



76 基督徒敢於正視死亡，是因為死亡的門外，
乃是無限的光明，而非無底的黑暗。

耕心・更新——教員加油站

78 文／北區宗教小組　舞兒
當班上來了慕道小朋友

發行人 PUBLISHER► 林永基（分機 1318）
社長 DIRECTOR► 周惠安（分機 1251）
總編輯 EDITOR-IN-CHIEF► 林淑華（分機 1252）
文字編輯 EDITORS► 龔亭如、蘇真賢、張文怡（分機 1254、1255、1257）
美術編輯 ART EDITOR► 施惠雅、林連珠（分機 1258、1259）
發送► 林亞蘋（分機 1256）

編審► 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文宣處 編審科
本期編審委員► 王明昌　吳明真　邱義雄　周惠安　林永基　許東霖　陳光照
陳恆道　張靈智　潘誠人　蕭榮光　羅讚坤（按筆劃順序排列）
發行所► 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社址► 40673 台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 180 號　No.180, Sec. 2, Songjhu Rd.,Taichung city, 40673, Taiwan
電話► (04)22436960
傳真► (04)22436968
E-mail► JenniferL@mail.tjc.org.tw　holyspirit@joy.org.tw

讚美詩源考

83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丁春芳撰稿
第 39 首 惟獨主血有效

84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林翠玉撰稿
第 40 首 主之寶血

85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徐元達撰稿
第 41 首 主血有權能

85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徐元達撰稿
第 42 首 羔羊寶血

藝文

另一個家鄉——多倫多

86 文／鷹
世上的鹽，世上的光

心派生活

90 文／聖明等人
無愧見主面之憶黃以利沙長老之女
——蘭英奶奶

93 文／Beatrice 圖／聖惠
沙頂的腳印——來英半年紀念文

96 文／曉風 圖／聖惠
給慕道友人的兩封信



98 文／小魚 圖／家恩
歲月如梭

詩情話意

99 文／影浮
寒夜吟

廣播專欄・厝邊隔壁大家好——彩色人生

100 文／喜樂採訪 Roger 整理
得救在乎歸回安息——松山教會林麗惠姊妹

廣播專欄・心靈的遊牧民族

104 文／Afra・艾芙菈
因為神 先愛我們

日光之下

108 文／小光 圖／曾腓利門
點心消費

紙上攝影展

封底裡 攝影／羨忠・文／Smallpolo
曙光



消息

51 文／文宣處
主題徵文——真正的饒恕

63 文／宣道處
2008 廣播電視文字研習營

106 文／教牧處
教牧處聖樂出版品訂購

107 文／文宣處
2008 年度徵文

封底 文／文宣處
以西結書

自 2004 年 1 月起
索閱電話► (04)22436960 分機 1256
奉獻電話► (04)22436960 分機 1273
郵政劃撥► 00201261
戶名► 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註明：文字傳道基金 《聖靈》月刊奉獻款
承印者► 哲興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台誌第 1781 號
台灣郵政中台字第 0442 號執照登記為雜誌

轉載本刊，請先取得同意！

《聖靈》月刊 投稿須知► 因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財政處於年底申報時，雜誌社稿費支出必須製發扣繳憑單，請您於來稿時務必附上：
1.真名 2.筆名（指定以筆名刊登者） 3.所屬教會 4.聯絡電話 5.身分證字號 6.戶籍地址（含里、鄰）或附上身分證影本。 7.並註明稿費奉獻或匯款 （匯款請附郵局或銀行帳戶與帳號）

謝謝您的舉手之勞，願神記念您的善工！



社論

萬國更正之道

文／陳勝全

本會自 1917 年設立以來，在神的保守之下逐年成長，九十年來，不但深諳「一次交付的真道」（猶 3），且與使徒時代一樣，既領受應許的聖靈，也到地極作主見證，猶如當日主交託門徒的（徒一 8）。我們慶幸在這九十年中，不僅未全然受到西方基督教教義的影響，而且藉聖靈的啟示和前輩的潛心研究，使我們的教義、教理明確，此乃天父的賞賜和憐憫。

教會自教父時期以來，不但不必，也不能列進新約教會史，因為在得救的教義上，已脫離使徒教會信仰的規模，既沒有維持正統的真理，也成了惡者的幫兇，使教會佈滿了稗子（太十三 24～30）。敬虔者紛紛成了「教會的渣滓」，甚而為主殉道，使原已落實使徒教會的先存性，再度蕩然無存，終至毀了教會的根基。

真耶穌教會並非近代創立的教會，也不只是沿自使徒的教會，乃是保羅論「榮耀頌」中先存教會的再現（弗一 3～14），是出於預定的揀選，愛子寶血的赦罪，天上、地下同歸於一，以應許的聖靈為印記（頭期款），同歸屬於基督裡的產業。因此，末世真教會不是屬於某些人，也不是屬於某教派，而是神子民的，故屬世人所有。本會就不可以此為滿足，必須積極思考善盡萬國更正的天責，使萬民歸耶和華殿的山（賽二 2）。

一. 正視獨一神觀

「本會的獨一神觀」異於「三一神論的獨一神觀」，也非蔡麗貞女士所妄認的「形態神格唯一論」。[1]形態神格唯一論雖然是三一神論的對立者，但它本身也造成了「聖父受苦說」的謬論和困擾，與本會的「靈裡的一致」迥然不同，本會完全以永恆界的「神是靈」為詮釋真理的主軸。她為本會亂叩首頂帽子，誤神學院子弟。

蔡女士在評本會《聖靈論》中主張之「靈裡的一致」，認為「把傳統教義套用在自創的『靈裡一致』的一位一體教義上，可謂空前絕後，史無前例，令我歎為觀止」。那麼《聖經》從頭至尾，從未出現過的「三位一體」一詞，自尼西亞會議之後，西方教派擁之為珍寶，這種「創見」蔡女士怎又視為圭臬，而把「靈裡一致」的「創見」視為「空前絕後，史無前例，令她歎為觀止」，豈非「只許州官放火，不許百姓點燈」又添一樁。不但如此，還為本會叩上第二頂帽子：「一位一體」之說。這不是學者的素養和風範。

「獨一神觀」的認識不但要遵守從上而下的推論法則，以《聖經》為權威，而且「古今論述」務要一致，不可摻入《聖經》之外的思考。耶穌見證：「神是靈」一語道出神存在的本質，祂的話乃「一是」，不可任意詮釋，何況自摩西直到歷史的耶穌，都一再強調「我是 אהיה אשר אהיה」（出三 14）、「我，我是 ἐγώ εἰμι」（約八 26、28、58）、「神是靈 πνεῦμα ὁ θεός」（約四 24），但神卻不另作說明，對神的認識唯「靈裡的一致」是依，以物質觀念的一而三，三而一，是不可能詮釋神的獨一。

二. 守聖安息日

「安息日」自被「主日」更替以來，已足足有千餘年，在當下的教團中，不是過於堅持律法式的「安息日」；就是以「星期日」為「主日」取代而拋棄「主的安息日」，乃過猶不及。猶太人認定耶穌觸犯了律法，因為祂屢在安息日行「不當行的事」（約九 10～18，五 13～16），祂既是安息日的主卻又存心違背律法的挑釁行為，顯示安息日的弔詭性。

註

1. 蔡麗貞著，（第十一章真耶穌教會的聖靈），《聖靈古今論》，台北，華神出版社，1999，頁 303。

今日眾多教門，不深入研判主的安息日為何，以致不是固守於律法的「安息日」就是修改為「主日」，把本會的「聖安息日」列在前者是難免的，但這種草率的態度不足取。主告訴我們，律法不但不廢除，乃要成全（太五 17），不知道此輩要如何闡釋此經文。

以西結先知說：「且以我的安息日為聖。這日在我與你們中間為證據，使你們知道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結二十 20）。安息日證明祂是創造的神，證明祂是我們的神，證明祂和選民的關係。耶穌親口說：「人子也是安息日的主」（可二 28）；使徒保羅「照他素常的規矩進去，一連三個安息日」（徒十七 2），可見基督教應當守「主的安息日」。如此重要的證據卻在今天的教團中不是誤守就是無存，終日汲營於神學領域的學者專家將它視若無睹，與其說是心眼蒙蔽，寧可相信傳統，其實是沒有回歸《聖經》的正統罷了。

安息的內涵，要跳脫猶太律法的字義，以達恩典的意涵，使肉體和心靈得到休息、安寧與和平，這可作為神給人的恩典，也是生活積極的調適。然而在日期的取用上絕不可更改，仍是原屬（週五晚上至週六晚上）條例。

三. 認識應許的聖靈

我們慶幸保羅在《以弗所書》「榮耀頌」中，談到受了「應許」的聖靈（弗一 13），把「應許的聖靈」與「工作的靈」作了名稱上的區隔，使我們不至於混淆。當日保羅所以取用「應許的聖靈」一詞，主要在表明五旬節教會是「先存教會」的落實。今天的基督教團，對聖靈知之不詳，主因是把「應許的聖靈」和「工作的靈」混為一談。

從約珥先知的宣告；後來五旬節聖靈的降臨（珥二 28～31），把創立世界以前先存應許的聖靈，連貫一致，不但使「應許的聖靈」有別於「聖靈的感動」，也驗證了使徒教會的先存性。因此，「應許的聖靈」不是自古至今所持有的「恩賜 χάρισμα」（林前十二 4～11），而是主宣告的「恩賜 δωρεάν」（約四 10），並且要賜予信徒和兒女的（徒二 39）。故聖靈降臨時各個必說「另一種的話 ἑτεραις γλώσσαι」（徒二 3），以「舌」（γλώσσαι）為憑，[2] 是故，二者在顯性上大有差別，前者以才能為主，後者以憑證為主。故保羅信中多處記載，把「應許的聖靈」和「感動的靈」分得清清楚楚。保羅在以弗所教會重新為當地的信徒施洗，並且為他們按手，他們便說起方言（γλώσσαι），以弗所教會對「應許的聖靈」必知之甚詳，這豈如蔡女士所言的：「一本《聖經》，多種解釋」的謬論。[3] 研經者萬萬不可如此態度，難怪「一本《聖經》」有如此多種的解釋，教義不分歧才怪。

「工作的靈」感動賢者為後世遺留智慧遺產，古、今及至未來皆然，我們不但不否認而且持肯定和感念的態度。然而「應許的聖靈」是先存教會的要項，在同為一靈的不同工作下，祂必作為「先存教會」落實的明證，也在我們心裡作為憑據，印證所信的道（林後一 20～24）。「學者」、「專家」不應固步自封，不願意移駕聖靈建設的教會親眼目睹、親耳聽見「應許聖靈」的顯性作為（徒十 44～45），反倒自困於傳統的何烈洞中，任意排斥，將降臨的「應許聖靈」斥之於外，實惋惜之至。我們相信諸文士，若肯同沐「應許聖靈」的體驗，必不至於再為本會叩上「真聖靈教會」的第三頂帽子，[4] 而持住學者的素養和風範，且不致於自拒於末世方舟門外，使傳真道至地極的工場反得助力。

結語

末了，本會的獨一神觀、十大信條乃教義的精髓，堪作萬民的「共信之道」。《聖經》的真理絕對非本會獨據和獨享的專利，乃任何一位在創立世界以前蒙所揀選者所共有、共享，只是在時空之下作先、後的領受，故在恩典的承受上容不得你、我間的內耗，本該在基督裡同歸於一（弗一 11）。因此，我們要向萬民宣告，「萬國」所要更正的「道」必出於《聖經》，教會必堅守「唯獨《聖經》」的精神。至於本會當局，也當積極樹立與「眾國」溝通的橋樑，以正向和寬廣的態度前行。

註

2. 袁天佑著，《使徒行傳導論》，香港，道基出版社，2005，頁 6～7。
3. 蔡麗貞著，（第十一章真耶穌教會的聖靈），《聖靈古今論》，台北，華神出版社，1999，頁 313。
4. 同註 1。

HS0801@ 版權所有

信耶穌 人生不虛空

文／陳錦榮



真理專欄
論道

真信徒深深體會這種愛，且被這愛激勵著，有尊嚴且盡力的為愛神、愛人而活。

一. 前言

人生須盡本分而努力，但也會在不知不覺中，過於追逐而陷入有形與無形的比較。放眼看去，有些七十到九十歲的企業家，仍然努力不懈，希望再創人生佳績；而一般人在各個階段，也在競爭之中，比如：1～4 歲比可愛、5～7 歲比聰明比學藝、8～12 歲比成績、13～15 歲比酷、16～18 歲比帥比漂亮、19～22 歲比男女朋友。當兵比體力，出社會後，學歷、工作、事業、財富、汽車、房子，也不免被拿來比較一番，甚至年老時，比健康、比子孫、比退休金……，至終人生只是虛幻一場！而活著的人，再為故人的告別喪禮比所謂的排場與場面的隆重。而之後呢？其實日子一久，漸漸便歸無有，原處也不再認識他（詩一〇三 14～16）。當我們認真數算生命，其實它並不長久、窄如手掌，也好像從沒來過，且虛幻如影一樣；一生忙亂，結局卻枉然，所積蓄的財寶也歸於他人（詩三九 4～7）。

溯古思今，所羅門王的智慧、地位、產業、享受，應該是達到顛峰。他富貴驕奢，為自己動大工程，建造房屋，修造園囿，挖造灌溉水池；僕婢、牛羊成群；他堆金積玉，乘堅策肥，積蓄金銀財寶，驚人數量的戰車馬兵，與貴重精品戰具；他才氣過人，智慧勝過天下的列王；他驕奢淫佚，有妃七百，都是公主；還有嬪三百，又得唱歌的男女和世人所喜愛的物；他席豐履厚，肉山脯林：凡眼所求的，沒有留下不給他的；心所樂的，沒有禁止不享受的（傳二 4～10；王上四 20～27，十 14～29）。但他至終感嘆自己在日光之下的勞碌，沒有什麼益處——手所經營的一切事和我勞碌所成的功，誰知都是虛空，都是捕風，在日光之下若沒有敬神守命毫無益處，盡都「虛空」與「捕風」（傳一 1～3，二 11，十二 13～14）。

二. 愁苦虛空捕風的人生

1. 人生勞苦愁煩短暫虛空

人生冷暖自知，而回顧以往歲月總是百感交集，難怪智慧人摩西作詩說：「我們經過的日子都在祢震怒之下；我們度盡的年歲好像一聲歎息。我們一生的年日是七十歲，若是強壯可到八十歲；但其中所矜誇的不過是勞苦愁煩，轉眼成空，我們便如飛而去。」（詩九十 9～10）；苦難達人約伯悲天憫人地說：「人為婦人所生，日子短少，多有患難；出來如花，又被割下，飛去如影，不能存留。」（伯十四 1～2）

2. 死成眾人的結局

人談死，就心驚膽顫、心慌意亂。據人類學

研究現況報導：美國每八秒就有一個嬰兒出生，每十二秒有一人死亡；中國不到二秒鐘出生一個，五秒鐘死一個。傳道人說：「因為死是眾人的結局，活人也必將這事放在心上。」（傳七 2）。人不比樹，畢竟「樹若被砍下，還可指望發芽，嫩枝生長不息……；但人死亡而消滅；他氣絕，竟在何處呢？」（伯十四 7～10）。上古時期的人，幾乎都是長壽者，但經上記載他們各生兒養女，共活了 N 年「就死了」，連最長壽的瑪土撒拉活了 969 歲，最後還是死了（創五 3～20），窮人和財主，怕死（怕四）的也都會死（路十六 22）。

3. 因眾人都犯了罪

為何死會臨到眾人？綜觀歷世歷代，古今中外的人，都會為死別生離，悲泣得痛不欲生。原因是第一代人類，始祖亞當夏娃違背神的命令，吃了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創二 16～17），所以，罪就從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從罪來的，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於是死就臨到眾人，因為眾人都犯了罪，而且虧缺了神的榮耀（羅五 12，三 23）。

4. 死後且有審判

有人說死後有輪迴，死刑犯臨刑前說：「我被執行死刑，30 年之後，又是一條好漢」。話未說完卻心驚肉跳，全身軟趴趴的被攙扶上刑場。其實，人離開世間之後，就與日光之下的事物毫無關連（傳九 5～6），靈魂被神安排在「樂園」或是「陰間」的兩極，等候真神的審判（路十六 25～26；來九 27）；將來每個人都必要在全知、全能、公義的真神面前，照各人所行的或善或惡受審判（傳十二 14）。

三. 信耶穌人生永不虛空

1. 深深體會神的愛

信耶穌真好，因為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三 16）。祂就是天父真神，我們的救主耶穌基督，祂的名稱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賽九 6）。祂在我們還軟弱，還是罪人的時候，為要救贖人類，自己成為寶貴的獨生愛子來到世上，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流血捨命，這就是神的大愛了，這愛並不只在今生，而更是將來的永生（羅五 6～8，三 24～25；約壹四 9～10）。因為，如今常存的有信，有望，有愛；這三樣，其中最大的是愛（林前十三 13），這愛絕非從一般人的短暫小愛，而是從真神的救贖永生大愛出發，是所有人間之愛的基點。人為朋友捨命，人的愛心沒有比這個更大的，真信徒深深體會這種愛，且被這愛激勵著，有尊嚴且盡力的為愛神、愛人而活（約十五 12～14）。

2. 得主豐盛飽足的生命

世上有很多民間宗教信仰，也在進行所謂的救贖，但禁忌與規定卻束縛、恐嚇人的心，其行徑使人的身體與靈魂都陷於如盜賊般的豪取強奪；又如恐怖分子，進行毀滅性的破壞世人的肉體與靈命。但是，主耶穌基督來到世上，是要叫人得生命，並且得的更加豐盛（約十 10）。在這網路知識資訊科技傳輸迅速的世代，人的心靈卻漂流、努力的尋求安慰。有人腰纏萬貫，鮮衣美食，卻落到心靈乾渴發昏，因為飢餓非因無餅，乾渴非因無水，乃因不聽神的話（摩八 11～13）。飽足肉體的是必壞的食物，而神的話是存到永生靈命的食物，祂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且有永生，基督徒只要在世敬虔度日就知足而飽足了（約六 27、63；提前六 6～8）。

3. 有至寶積極的目標

真信徒因為深深受主耶穌愛的激勵，靈命因飽食了神的話而心中歡喜快樂（耶十五 16），樂意重拾人生的價值與目標，願意為主犧牲奉獻（太十六 24～26）。如使徒保羅信了耶穌之後說：「只是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

有損的。不但如此，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弟兄們，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著了；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著標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裡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腓三7～8、13～14）。往後日子為主打美仗，跑主的路，守主的道（提後四 7～8），因為他知道為主勞苦作聖工，絕對不徒然的，活著就是基督，死了就有益處（林前十五 58；腓一 21）。

4. 苦難中也是歡歡喜喜

信耶穌的人活在世上，也有生、老、病、死等苦難的遭遇，有時會落在百般的試煉中而暫時憂愁，但我們可以放心，因為，有主所賜聖靈滿足的喜樂，是不能被奪去的喜樂。當遇到苦難，藉信心放下重擔掛慮，靠著聖靈常常禱告、祈求和感謝，就必得著主的安慰，賜意外的平安與喜樂，保守我們的心懷意念（彼前一 5～7；腓四4～7）。例如：使徒們為見證福音被打還能心裡歡喜（徒五 40～41）；保羅和西拉為了傳福音，被陷入牢獄，命在旦夕，還能半夜禱告唱詩讚美神（徒十六 25～34）。

5. 有進入永生的盼望

真信徒所為何來？既因信稱義，就藉著主耶穌基督得與神相和；又藉著祂，因信得進入現在所站的這恩典中，並且歡歡喜喜盼望神的榮耀（羅五 1～2）。神是使人有盼望的神，人也因盼望而活著，多少人因沒有盼望，而用各種方式自殘。這世界非我們永存的家，有一天我們都要離開，但主應許信祂的人有永生（約壹二 25）。約伯在世人危如累卵的苦難中說：「我知道我的救贖主活著，末了必站立在地上。我這皮肉滅絕之後，我必在肉體之外得見神。」（伯十九25～26）；保羅在燕巢幕上傳福音說：「主必救我脫離諸般的兇惡，也必救我進祂的天國。願榮耀歸給祂，直到永永遠遠。阿們！」（提後四18）。真信徒有活潑的盼望，將來可以得著不能朽壞、不能玷污、不能衰殘，為我們存留在天上的基業（彼前一 3～4）。

四. 如何信才是真信到耶穌？

1. 到永生神的家真教會

在全世界，《聖經》翻譯版本已超過二千多種，很多人在讀《聖經》、建立教會，也知道信耶穌有數不盡的好處，但並不是所有教會都是祂的身體（弗一 23）。若是屬祂身體的教會，就必須有三要件，有祂的靈（羅八 9）、有祂的真理（約十四 16）、有祂的能力（羅十五 18）。教會就是永生神的家，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也是傳真理的道和得救的福音（提前三 15；弗一 13～14）。

2. 受洗赦罪歸入教會

信主要受洗歸入教會，這並非入教手續，而是要悔改受洗使罪得赦。在神面前有無虧的良心（徒二 38；可十六 15～16），成為靈命重生的人（約三 5），藉重生聖潔的生命聯屬真教會，因為教會是用主耶穌自己的血所救贖來的（徒二十28）。教會不可離棄這活水的泉源，為自己鑿出池子。寶血在哪裡？遠離神的人必須在基督裡靠祂的血，才得以親近神，真教會依《聖經》教導，在活水裡，全身入水受浸（太三 13～17；約三23），奉主耶穌聖名（徒八 16）；面向下，受洗歸入主的死，在祂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羅六3～7）。和祂一同埋葬，在聖靈、水、血的見證下，受洗才有赦罪功效（約壹五 6～8）。

3. 求得聖靈聯屬基督戰勝罪權

信耶穌的人不是要聯屬基督嗎？若不是屬基督，努力信耶穌、傳福音不是枉然勞苦嗎？聖靈使我們聯屬基督，因為經云：「如果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裡，你們就不屬肉體，乃屬聖靈了。人若沒有基督的靈，就不是屬基督的。」（羅八 9），並且靠著聖靈引導明白一切的真理，明辨是非，走在永生的路上得勝罪權，使我們在軟弱中有聖

靈的幫助，不再無力抵抗罪惡，任其蠶食，積重難返。感謝神，靠賜生命聖靈的律就能脫離罪和死的律了，成為一個屬靈的剛強人，被聖靈感動，成為聖潔，能以得救。

4. 保守自己常在主的愛中

我們不是進入真教會，受洗歸主，得聖靈就心滿意足了；我們的盼望是將來要進入永生，能夠有資格親眼見神；但人非聖潔是不能見主的（來十二 14）。所以，信了耶穌，又效法基督，聽祂的道，領祂的教，學了祂的真理，就要脫去從前行為上的舊人，這舊人是因私慾的迷惑漸漸變壞的；要將心志改換一新，並且穿上新人，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弗四 20～24）。神是信實的神，願賜平安的神親自使我們全然成聖，靈、魂與身子得蒙保守，在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完全無可指摘，無愧的安然見主。所以，我們務必要在至聖的真道上造就自己，在聖靈裡禱告，保守自己常在神的愛中，仰望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憐憫，直到永生（猶 20～21）。

5. 宣揚福音、彰顯神的美德

當信徒重視、保守在主愛中的信仰生活時，就會自己主動紀念神的愛，與教會互動，在自立中堅固信仰，在讀經禱告靈修中保養顧惜靈命，不讓教會牧者擔心其信仰。而且能被聖靈感動自發性的成為世上的鹽，融合進入世界互動傳福音，向未信主的民眾施行福音宗教教育，使他們敬畏真神，接受救恩，以防止世人腐化。當我們因信耶穌，靠主顯出好行為進入世界，成為世上光的時候，教會就必不隱藏。主選召我們，必不叫我們信主後，都只消極的待在逃城教會裡面事奉，不也更要我們積極進入世界，往普天下傳福音，見證宣揚那召我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救主耶穌基督嗎？

6. 隨時儆醒預備等主再臨

《聖經》記載，主並不是耽延再臨的日子，而是寬容我們，祂不願意有一人沉淪，乃是願意人人悔改。主再臨的日子，如夜間的賊臨到一樣，人正說平安穩妥的時候，可能災禍忽然就臨到，如同產難臨到懷胎的婦人一樣，絕不能逃脫。我們卻不在黑暗裡，叫那日子臨到我們像賊來到一樣；我們要做個光明的白晝之子，儆醒不懈；因我們不是屬黑夜的，也不是屬幽暗的，所以靈性儆醒謹守，預備燈——保守靈修，又預備油——常常被聖靈充滿。我們既然屬乎白晝，就應當謹守，把信和愛當作護心鏡遮胸，把得救的盼望當作頭盔戴上。因為神不是預定我們受刑，乃是預定我們藉著主耶穌基督得救，照主所應許的，盼望新天新地，有神的義居在其中（帖前五 8；彼後三 13）。

五. 結語：豐豐富富地進入神永遠的國

感謝主！讓我們徹底從《聖經》的智慧與歷世歷代人類的經驗中覺悟，人生是勞苦愁煩、短暫虛空的；惟有信耶穌，人生才真正永不虛空，也藉真理的聖靈，讓我們知道神所選立惟一得救的真教會，進入並站在祂所賜得救的恩典當中。神的大能已將一切關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賜給我們，叫我們既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就得與神的性情有分。正因這緣故，我們要分外地殷勤，……使我們所蒙的恩召和揀選堅定不移，我們若行這幾樣，就永不失腳。這樣，我們人生必不虛空捕風，必讓我們豐豐富富地，得以進入我們救主耶穌基督永遠榮耀的國，阿們！

穿上公義的胸甲

文／呂日星
圖／天恩



真理專欄
靈修

相信神鑒察人的心思意念、所說的每一句話及所做的每一件事，自然不會做出越軌的事。

一. 穿上公義的胸甲

《聖經》說：「用公義當作護心鏡遮胸」（弗六 14 下）。其原文沒有「遮胸」這個字眼，「遮胸」是中文翻譯的補充說明，使經文意義更清楚。在此經文的次頁（《聖經和合本》），有羅馬兵丁圖，其身上所穿的護甲，就是經文所謂的「護心鏡」。簡言之，「護心鏡」就是「胸甲」，此段經文，若照原文直接翻譯，就是「穿上公義的胸甲」，其意義顯得更為清晰。因此，其他譯本多採用「胸甲」來取代「護心鏡」。若把原文直譯再轉換成現代軍隊的情境，此段經文可以理解為「穿上公義的防彈衣」。

二. 胸甲（防彈衣）的重要性

2006 年 2 月 17 日，台南市中華東路發生一起意外，有一精神異常者揮刀亂舞，經通報後，警察至現場處理，但嫌犯不理會警察的警告，警察只好開槍制止，結果身中八槍，送醫急救後沒有生命危險。但是很不幸的，附近公寓的陽台，有一國中女孩從遠遠高處觀看現場，竟然被警槍流彈打到而一槍斃命。因為人的血液流失若超過 30％，馬上有生命危險。而該女生是心臟中槍，心臟動脈破裂，血瞬間流盡，竟然連送醫急救都來不及。

人生在世，個人的人格難免被放冷槍。他人的質疑，或是惡意的控告與毀謗，如同打向人格心臟的子彈。當他人的控告與毀謗迅速傳播，甚至登上媒體，如同當事人的人格被槍打到心臟部位，個人一輩子經營累積的聲譽，如同人格的血液，可能瞬間快速流盡，使他在教會與社會都不能再立足。

因此，在屬靈戰場上，基督精兵絕對需要穿上公義的防彈衣，就不怕任何流彈攻擊。消極上可以避免人格被一槍斃命，在教會與社會失去了立足點；積極上，保護自己，向屬靈戰場勇敢邁進，成就一切聖工，還能站立得住，全身而退。

三. 何謂公義的胸甲

保羅在《以弗所書》沒有詳細解釋何謂「公義的胸甲」，但是在《帖撒羅尼迦前書》有解釋：「把信和愛當作護心鏡遮胸。」（帖前五 8），原來公義的胸甲就是信與愛。人的所做所為，若都是出於信心與愛心，就不怕別人公義的控告與惡意的毀謗，不怕人格被打到心臟，使一世英名毀於一旦。

四. 沒有公義胸甲的鑑誡

幾年前，發生璩美鳳光碟事件。曾當過民意代表的璩小姐，被她的心靈導師出賣，在她寢室裝設針孔攝影機，將她與有婦之夫的性愛影片，出賣給八卦雜誌以光碟型態附贈給消費者。藉著光碟散播與數位檔案網路傳輸，令當事人非常難堪的畫面，迅速傳遍全世界，當事人不得不黯然遠離台灣。此事告訴我們，只要行事光明，有公義胸甲護身，就不怕針孔攝影機偷拍或狗仔隊偷窺。

《聖經‧以斯帖記》，最讓人膽戰心驚的一幕，就是皇后以斯帖第二次邀宴哈曼，筵席之間突然對哈曼作一箭穿心的指控：「仇人敵人就是這惡人哈曼！」（斯七 6）。哈曼在王和王后面前就甚驚惶，因為不但他的人格瞬間破產，連自己生命也保不住了。此事告訴我們，人若無公義胸甲護身，瞬間垮台絕非意外。

大衛犯大罪得罪神，同樣叫人扼腕，當先知對他說：「你就是那人！」（撒下十二 7），大衛無公義胸甲護身，不能抵擋先知公義的控告，註定其一輩子的遺憾。雖然神除掉他的罪，但是仇敵大得褻瀆的機會，他要為他的罪付出代價，刀劍永不離開大衛的家，成為大衛一輩子的痛。此事告訴我們，人若無公義的胸甲，會造成個人與家庭一輩子的遺憾。

而教會少數專職前輩，因為犯第七誡，不但名譽嚴重受損，也不得不離開工作崗位與神聖的講台，此教會的損失，不但令信徒惋惜，也是其個人終生的遺憾。

五. 有公義胸甲的榜樣

約瑟當埃及護衛長波提乏管家的時候，深得波提乏的信任，本有濫用權力與放縱情慾的空間，但是當他面對主母的引誘，他以敬畏神的信心護胸：「我怎能作這大惡得罪神呢？」（創三九 9），他贏了人生最關鍵的一役，使他在埃及的生涯，其結局是意外的平安：「法老又對約瑟說：『我派你治理埃及全地。』法老就摘下手上打印的戒指，戴在約瑟的手上，給他穿上細麻衣，把金鍊戴在他的頸項上。」（創四一 41～42）

但以理因為在王面前卓越的表現，引起其他總長與總督的嫉妒，設計大利烏王立下一個不可更改的禁令。當但以理堅持不中斷虔誠的禱告生活，干犯這禁令，連國王都無能救他的時候，看來他注定要喪命獅子坑。很意外的，公義的胸甲救了他一命。如同他對大利烏王的表白：「我的神差遣使者，封住獅子的口，叫獅子不傷我；因我在神面前無辜，我在王面前也沒有行過虧損的事。」（但六 22）。他不但身體毫無損傷，個人聲譽完好如初，此事也讓神大得榮耀：「現在我降旨曉諭我所統轄的全國人民，要在但以理的神面前，戰兢恐懼。因為祂是永遠長存的活神，祂的國永不敗壞；祂的權柄永存無極！」（但六 26）

六. 當以信心為公義的胸甲

信心的表現，包含敬畏神對人的鑒察（詩一三九 1～4），心存這種敬畏神的信心，自然產生「慎獨」的動力。即使在天涯海角，或無人知曉之暗室，相信神鑒察人的心思意念、所說的每一句話及所做的每一件事，自然不會做出越軌的事。

心存敬畏神的信心，相信隱藏的事必顯露出來（路十二 1～2），相信遮掩自己罪過的必不亨通（箴二八 13）。因此若偶然被過犯所勝，應馬上向神悔改認罪。

從積極面來看，人若說話或行事，都能奉主耶穌的名（西三 17），必不至於做出虧心事，不怕任何人身攻擊，而能過著無愧的生活。

七. 當以愛心為公義的胸甲

美國軍方發現，前後兩片式的防彈衣，在戰場不能保護胸部的左右側面，因此又發展出護全

胸的防彈衣。同理，只有信心而無愛心，可能造成嚴苛不近人情，還是不能逃避他人的指控，因此要以愛心補信心的不足之處，形成保護全胸的防彈衣。

「加五 14」說：「全律法都包在愛人如己這一句話之內。」人心有愛，就能守全律法。愛是互相服事，以帶給自己與別人幸福為目標。譬如約瑟，他的無愧之愛，拯救了自己、自己的父家與全埃及百姓。

真愛不是私慾邪情的滿足（帖前四 5）；來自私慾邪情的假愛，反而讓人不自覺的卸下公義的胸甲，早晚會毀了自己與家人的幸福。真愛不是亂愛，因此真愛是不加害與人的（羅十三 10）。因此，像紅粉知己或青衫之交的精神外遇，因為男女互相吸引的兩極性，最後常以真實外遇收場。基督徒也應提醒自己，不要進入這種試探。

「林後八 21」又說：「我們留心行光明的事，不但在主面前，就在人面前也是這樣。」所以，為了維護個人的聲譽，不但要對神有無虧的良心，也要盡量避免他人的誤會，憑著愛心，瓜田李下等容易引起他人誤會的作為，也要盡量避免。

八. 結論

基督精兵在屬靈戰場上，他人公義的控告或惡意的毀謗，不能避免的，如流彈到處穿梭，因此公義的胸甲絕不能離身，以免造成個人與教會的虧損。公義的胸甲是光明的兵器（羅十三 12），是基督精兵的標準裝備之一，藉著這裝備，必能通過控告與毀謗的考驗，打贏那美好的屬靈戰爭。



►公義的胸甲是光明的兵器（羅十三 12），是基督精兵的標準裝備之一，藉著這裝備，必能通過控告與毀謗的考驗，打贏那美好的屬靈戰爭。

詩五 1～12

禱告的祕訣

文／遠望
圖／Xavier

一個人越謙卑懂得敬畏神，
所得的恩典越豐富。

每個信徒都知道禱告很重要，可惜很多人沒抓住重點、方法錯誤，以至於不能蒙神垂聽，就像該隱獻的祭一樣，白費工夫。《詩篇》第五篇教導我們禱告的祕訣，每個信徒如果能把握這些要訣，相信在禱告上能有豐盛的收穫。

耶和華啊，求祢留心聽我的言語，顧念我的心思！我的王我的神啊，求祢垂聽我呼求的聲音！因為我向祢祈禱（1～2）。

明白神旨：禱告不是隨便求，神很留意聽我們求什麼，常照我們所求的來應允，不只這樣，祂也很重視我們的動機。可惜，大部分的人的禱告都求屬世的東西，或只顧自己；神的家外強中乾，許多人生活在水深火熱，我們卻很少去關心。想一想，你的禱告有多少時間是花在神國神義上？（太六 31～33）

HS0801@ 版權所有

◀如果你的一生是為自己而活，那你是有許多煩惱，如果你一生是為神而活，那就沒什麼煩惱了。

不明神旨是禱告不蒙應允、信心失落最主要的原因，因為你求都得不到，再有信心也會「破產」。神要給我們的是天堂不是這個世界，為了讓我們有好品德，將來能永遠享福，祂必須把我們的污穢除乾淨，在世上我們注定要經歷許多試煉（徒十四 22），與魔鬼有艱辛的搏鬥。許多人把目標放在世界，一直向神求肉體平安、屬世福氣，一直逃避試煉，以致無法明白神的旨意。這試煉包括肉體、事業、錢財各方面的困境；不是神沒能力救你，而是神要你戰勝這些弱點。

耶和華啊，早晨祢必聽我的聲音；早晨我必向祢陳明我的心意，並要儆醒！（3）

獻上最好：早晨剛起來心最清，就要來朝見神，在神的帶領下開始今天的工作，讓每天都過得很充實，而不是醉生夢死。許多人會說早上爬不起來，其實就看你有沒有信心；你若真的有心，情詞迫切向神求，必定可以體驗祂的能力。一個合理的祈求，神不會拒絕。當然，如果你期望早起，就不能太晚入睡。

禱告要蒙神應允一個重要的祕訣，就是要將你最好的獻上。許多人用全部的精力為自己追求成就，其次為妻兒打算，剩下的時間再來服事神，這種態度神不滿意。主耶穌將祂的一生奉獻出來，那我們呢？就算我們無法有如此大的付出，至少在我們做一件事時考慮一下神。把我們一生最好的時光，身強力壯的時候拿來服事神，將神國神義擺在前頭，這種態度才蒙神悅納，這樣做就是一個聰明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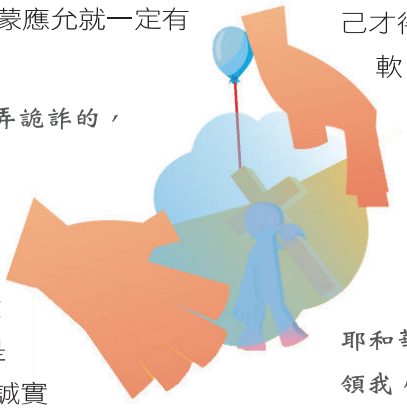
舊約以色列民需要將最好的當作舉祭奉獻給神（民十八 26～29），我們需要思考它的涵義。

因為祢不是喜悅惡事的神，惡人不能與祢同居。狂傲人不能站在祢眼前；凡作孽的，都是祢所恨惡的（4～5）。

除盡污穢：禱告要蒙神垂聽，另一個祕訣就是不可沾染污穢。神是公義、慈愛、謙卑、信實的神。你若專門貪污侵占（不公義），欺負傷害人（不慈愛），傲慢藐視人（不謙卑），欺騙詭詐（不信實），這些事是神所憎惡的。你若在惡事上求再多也沒用，神如果幫助你，只是讓你去做更多的壞事，那祂豈不成為共犯，又怎能審判萬民，這是絕對不可能的。

當你反覆祈求不蒙應允，不妨靜下心稍微思考一下，是否有某些缺欠（箴十九 3，二一 11）。當然我們不能冤枉別人，認為不蒙應允就一定有問題，有時神有祂特別的旨意。

說謊言的，祢必滅絕；好流人血弄詭詐的，都為耶和華所憎惡（6）。



真心實意：說謊欺騙是世人常犯的錯，誠實守信是做人基本的原則，想蒙神悅納需要做誠實的人。「時候將到，如今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靈和誠實拜祂，因為父要這樣的人拜祂。」（約四 23），真理重要的是內在的精神，不是外在的形式，人是看外表，神是看內心（撒上十六 7）。作聖工是做給神看，不是給人看，在人看不見的地方更要注意，別人誤解無所謂，神知道就好。

「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卻遠離我；他們將人的吩咐當作道理教導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太十五 8～9），許多人拜神目的只為了屬世福氣，對公義良善沒什麼興趣，只知道照著人的吩咐行，沒仔細思考這樣做是否合乎真理的原則；自古以來這種事時常發生（徒四 19）。

至於我，我必憑祢豐盛的慈愛進入祢的居所；我必存敬畏祢的心向祢的聖殿下拜（7）。

謙卑敬畏：有些人自認為為神付出很多，是大功臣，所以能向神求，這是錯誤的態度，讓人無法得到神恩。雖然在我們自己或別人眼中，似乎還不錯，但在聖潔完全的神面前，還有不少缺點，只是我們自己不知道而已。我們向神求是因著神的慈悲憐憫，而不是自認為是什麼大人物，應得到神的恩典（但九 18；出三四 6）。驕傲是人常有的毛病，自高自大的人很難得到神的恩典，傲慢的結局就跟撒但差不多；一個人越謙卑、懂得敬畏神，所得的恩典越豐富。

許多人很虔誠苦苦修行，可惜，自認為高人一等，而看不起其他的人，結果反而失去神的恩典，因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賽六五 1～5；雅四 6），我們不要犯同樣毛病。在世人或弟兄姊妹面前謙卑一點，不要認為只有自己才得救，別人通通不得救。看見別人的軟弱要為人愛心代禱，而不是洋洋得意，要看見自己的缺點嚴格要求自己，寧可自我認罪而不自我陶醉，要永遠保持一顆謙卑的心。如果創造的結果是絕大多數人的毀滅，那神早就不創造了。

耶和華啊，求祢因我的仇敵，憑祢的公義引領我，使祢的道路在我面前正直（8）。

相信順服：我們每天都需求神帶領我們的路。世事變幻無常，就像氣象一樣，我們的一生就像以色列民走曠野路，明天往哪裡去，前面有什麼突發狀況，我們完全不知道，只能倚靠雲柱、火柱的帶領，只要求我們憑著信心跟隨，相信神的帶領不會出差錯（申一 33；民十四 14）。

我們一生面對無數的抉擇，錯誤的抉擇常帶來慘痛的後果，我們看不見未來，但神看得到，需在禱告上多下工夫，求神幫我們做正確的選擇，而且要順服神的旨意。我們往往在當下不覺得神的旨意是美好的，甚至還不能接受，可是事後才發現還是神的旨意才對，畢竟神的意念高過人的意念。神在乎永遠的結局，人只貪圖一時的平安享受。

我們的仇敵就是魔鬼，魔鬼想盡辦法迷惑我們，讓我們偏離正路，往世界奔跑。而神是公義的，你下多少工夫就得多少，今天許多人都不祈求，當然得不到神的帶領，迷失在曠野中。

許多人是很努力禱告，可惜對神沒有十足的信心，以至於禱告半天得不到什麼，因神是照人的信心來成全，祂不會違背自己的承諾（太八10～13，十五 28）。許多人不相信神的選擇，不斷的要神照他的意思，一個人對神不能順服，常因對神的信心不足，當然禱告沒果效。你要人幫助卻一直懷疑他，這樣誰願意幫你？

神不斷的告訴我們祂是信實的（申七 9；詩一〇〇5），也反覆的用行動證明，如果我們還不能相信那就說不過去。人如果認識神，知道神的慈愛與大能，自然能順服，當你發現無法順服時，那就要求神讓你更加認識祂，順服是門很難學的功課。

神公平對待每個人，祂願每個人得到最好的賞賜，無奈許多人還是要決定自己的一切，不願讓神插手。有些人小地方順服，重要地方自己做主，神信守承諾不干擾人的選擇，最後他們會發現自己做了錯誤的決定。聰明人對神有信心，將自己的一切完全交託給神（詩三七 5；箴十六3），讓神放手去做，最後發現神把他們雕塑得非常美；你的選擇決定你的未來。

因為，他們的口中沒有誠實；他們的心裡滿有邪惡；他們的喉嚨是敞開的墳墓；他們用舌頭諂媚人。神啊，求祢定他們的罪！願他們因自己的計謀跌倒；願祢在他們許多的過犯中把他們逐出，因為他們背叛了祢（9－10）。

保持平靜：人是相當複雜的，知人知面不知心，常等到被人害了，才知道對方的真面目，甚至還一無所知。我們看不見別人的心，但神看得到，如果我們懂得倚靠祂，祂會在暗中保守；如果我們不倚靠祂，常有一失足成千古恨的事發生。

世界就像大染缸，充滿污穢詭詐，耳濡目染幾乎都被染得黑漆漆。就像這裡所說的，不少的人口蜜腹劍，但基督徒都很單純，其處境就像羊入狼群一樣，我們需要神的看顧，否則會屍骨無存。人昧著良心做事就是背叛神，遲早會被趕入黑暗的地獄。

雖然神覆庇著我們，不過人都很軟弱，當看到形勢險惡，壞人張牙舞爪時，常被嚇得心驚膽顫（詩六 3，五五 4）。當你發現自己六神無主時，那時不要處理事情，因你會很容易出差錯，你要到神面前一直禱告，直到你從神那裡得到力量，直到你完全靜下來，再出去面對問題。在神前得勝的，在人前就得勝；在神前失敗的，在人前就失敗。

一個信徒當靈性進到某種程度後，內心時時都很平靜，如果莫名奇妙心裡很亂，常表示有某些事快出差錯了，那時需到神面前好好禱告，及時修正錯誤，免得後悔莫及。

凡投靠祢的，願他們喜樂，時常歡呼，因為祢護庇他們；又願那愛祢名的人都靠祢歡欣（11）。

歡喜快樂：禱告的另一個祕訣就是要快樂的求，一個人能夠喜樂，因為他對神有信心，知道神有周全的看顧，沒什麼好煩惱，而且他對未來充滿盼望，知道極大的幸福在前面等著他。一個人越有信心，他的禱告越容易蒙神垂聽，一個人越沒信心，他的禱告越不容易蒙應允。

每個人都希望能歡喜度日，世人所擁有的歡樂很膚淺，常是強顏歡笑，就像我們以前所說的，他們是想笑也笑不出來。因為樹枝離開樹幹，結局就是枯萎，也難怪社會上憂鬱症的人那麼多。基督徒就不一樣，我們的生命與神連結，有神的護庇，隨時隨處都可以喜樂、歡呼。

不可否認，有不少信徒是愁眉苦臉，因為他們對神沒信心，對未來沒盼望，生活充滿煩惱。所以會這樣主要因為離神太遠了，看得見世界看不見神，自己在擔重擔，無法不煩惱。

如果你的一生是為自己而活，那你是有許多煩惱，如果你一生是為神而活，那就沒什麼煩惱了。因為神的問題就是你的問題，你的問題就是神的問題，只要作好神要你作的，其他一切神負責處理。

固然有時我們在試煉中，面對著肉體的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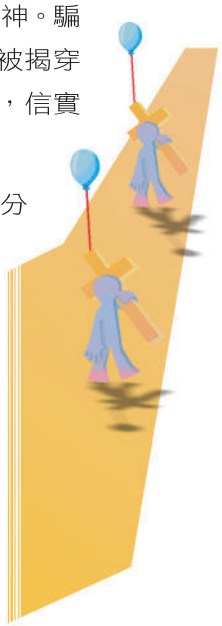
痛，物質的缺乏，別人的藐視，一時免不了難過。但我們不需要被這些苦難壓倒，有時雖然我們很想笑，可就是擠不出笑容。禱告靠主耶穌的幫助來勝過，天塌下來有祂扛，不要把耶穌的能力打折扣；一個基督徒一天到晚愁眉苦臉，那實在不太好看（腓四 4；帖前五 16）。一個人在患難中依然笑得出來，他的靈修是夠水準的，身上有著一股別人沒有的力量。

因為祢必賜福與義人；耶和華啊，祢必用恩惠如同盾牌四面護衛他（12）。

感謝讚美：恩典是給那懂得感謝的人，當一個人不懂得感恩，把別人對他的幫忙都視為理所當然，下次要再得到幫助就不容易。一般人都是等到得到才感謝神，有信心的人是還沒得到就已經在感謝了，因他知道合理的祈求，神一定不讓他失望，就算今生得不到，來世也一定得的到。

在今生苦難中就能夠感謝神的人並不多，那表示他們對神的公義、慈愛、信實，有深刻的認識，他們是神所疼愛的（詩八九 14，九七 2，一一一 7）。

就公義而言，他知道神是公平的，今天他受的苦難重，意味著他明天所得的賞賜大。就慈愛而言，雖然他知道很苦，但跟耶穌所受的比起來算不得什麼，在試煉中有些我們擔不起的，耶穌幫我們承擔了（賽五三 4、11）。就信實而言，信用是做人基本的原則，一個領袖如果沒信用，他的手下會瞧不起他，連渺小卑微的人都這麼注重信用，何況統管宇宙萬有，聖潔榮耀的神。騙人可以騙得了一時，騙不了永遠，被揭穿了一切泡湯。神要建立永遠的國度，信實是祂必備的條件。



雖然神創造了人，但是絕大部分的人勢利現實、唯利是圖，做許多不該做的事，甚至沒有人格。少數人雖然懂得敬畏神、守規矩，但是對神的認識相當膚淺，不明白神的心意，常常在懷疑神。事實上人無法給神什麼，人對神能夠有點認識，神就很高興了，可是連這點些許的期望神也常得不到，一個人能夠明白神的心意，那是神所珍惜的。

讚美是禱告的利器，是魔鬼的喪鐘，宣告魔鬼的失敗，會禱告的人都善用這項武器（詩三三 1，三四 1，六三 5）。

結論：靈性想長進就要多禱告，不要花太多時間從事外在的活動，好好禱告，深深進入神裡面，自然各方面都會豐收。

這首詩雖然不長，但告訴我們許多禱告的祕訣，許多人都在禱告，可惜常常求錯了，讓神很失望，原因就是祈求的事項失去準則。神如果照著你所求的給你，常常會害了你跟你的後代；神如果不給你，你就大發怨言，失落信心，甚至找其他的偶像去了。希望我們靈性能長進，不要讓神失望。

一般信徒當試煉比較重時，都忍不住怨天尤人，能保持沉默的實在不多，至於能感謝讚美的，那是少之又少。其實你在那裡灰心喪膽發怨言，並不能解決問題，只是使問題越棘手，就像以色列民補考補了好幾次，多受點苦而已，沒賺到半點便宜（民十六 1～50，二十 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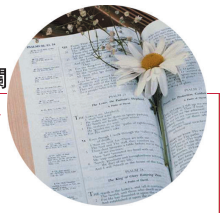
許多人感慨禱告不蒙應允，這首詩告訴我們一些原因：不明神旨、做許多錯誤的祈求、逃避試煉；不知感恩、平時不奉獻，有問題才大呼小叫；驕傲自大、自認為了不起，但做人連最基本的禮貌都不懂；沒有誠意、口是心非，或是隨意沾染污穢、犯罪作惡；懷疑神的能力、判斷，不願順服神，要神照他的意思做；禱告的工夫不夠，心煩意亂、倉促行事；一天到晚煩惱憂愁不知信靠；不知感謝讚美、隨便發怨言。

因此在禱告中，我們倚靠耶穌的幫助，拒絕煩惱憂傷，將盼望放在耶穌身上，在歡喜快樂、感謝讚美中，等候光明的來到。神是不會讓我們失望的。

衷心仰望神的彼得

文／昶月
圖／天恩

真理專欄
讀經心得



他對主的認知及對天國的盼望，
那種至死忠心的精神，
是我們最好的榜樣。

彼得，是十二使徒中年紀最長，也是最早跟從主的一位，並且對主的認識也最深（太十六 13～20；約六 67～69）。彼得原名西門（太四 18；約一 42），出身於加利利的伯賽大（約一 44），他在迦百農還有一個家（可一 21、29），亦有人說他是遷居至此。從《聖經》的記載來看，彼得是屬於比較活潑外向，個性率直的人，雖然他有不少缺點，但以整體來說，他是一位樂於助人，既熱情又仁慈的漁夫（參：徒三 1～10，九 32～43）。當主耶穌向他呼召之時，他毅然放下一切跟從主（太四 18～20；可一 16～18），這比起口口聲聲說自己愛主，卻又捨不得放下享樂世界的人來說，彼得是值得肯定的一位，因為《聖經》告訴我們：富足的人，放不下一切（路十八 18～23）。

跟從主的初期，彼得仍放不下自己「曾經是」漁夫的身分，當見到主耶穌比他這個「有經驗」的漁夫更厲害之時，他馬上勇於承認自己的罪惡（路五 8），他因懷疑主的能力而感到惶恐。另一方面，他也因為順服神的主權（路五 1～11），而得到滿船的豐收，這是主的憐憫，也是意外的恩典吧。過了一段時期，主耶穌為了考驗眾人對基督的認識，向眾人詢問，當眾人逐漸離去的同時，彼得毫不猶豫的回答主：「主啊，祢有永生之道，我們還歸從誰？」（約六 67～69）；這是因聖靈的啟示，參透神的奧祕，才能認清主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太十六 13～20），又是一次奇妙的恩典。當他年老之時，他更不忘見證主在變貌山上的威嚴與榮耀（彼後一 12～18；太十七 1～5），這是彼得歷經各種患難的操練，信心成熟之後，對主最衷心的敬畏。



▲經云：「驕傲來，羞恥也來，……。」（箴十一 2）；
又云：「驕傲在敗壞以先，……。」（箴十六 18）。

彼得曾經自私的忘了眾人的需要，只想獨善其身；當彼得、約翰、雅各與主耶穌一同上變貌山之時，他說：「主啊！我們在這裡真好！」雲彩散去之後，他們只見耶穌一人（太十七1～8）。可曾想過，當我們在工作、生活、靈修、信心上單單靠主勝過，似乎已經完全了，卻未了解「真愛」與「謙卑」的意義，就算再完美，也不過是一個出世的修道者而已。請看，彼得問主饒恕（忍耐）的限度，充其量只想表達自己的捨己而已（太十八 21～35），但「真愛」的意義乃是完完全全的饒恕啊！（太十八 22、35）。各各他山上的愛，十字架上的犧牲，是主對世人無限的憐憫（路二三 27～43），有能力或是成功者，能安靜不誇口，才是謙卑的真諦（可十四 53～61 上；腓二 6～8）。彼得卻誇口自己的剛強（太二六 33～35；路二二 33），雖是出於由衷之言，然而高估自己便是軟弱。經云：「驕傲來，羞恥也來。」（箴十一 2）；又云：「驕傲在敗壞以先」（箴十六 18）。

還記得想憑自己血氣之勇拯救同胞的摩西嗎？（出二 11～15）。彼得也犯了同樣的錯，一時衝動傷人，想以自己的力量保護主耶穌（約十八 10），雖是出於愛主之心，然而血氣之勇何能成事？況且主有絕對的能力足以自保，但祂需要的是，成就天父的旨意（太二六 53～54；約十八 11）。因此《雅各書》說：「人的怒氣，不能成就神的義。」（雅一 20）。彼得雖然曾經跌倒，但是他仍以行動來表明自己對主的愛與忠誠（路二四 9～12；約二十 1～8）。曾經，他三次的否認主（太二六 69～75；可十四 66～72），痛悔之後是三次肯定的愛，終於，他通過主耶穌三次的考驗，再次成為主的門徒（約二一 15～19）。當五旬節聖靈降臨之後，彼得開始勇敢為主作見證（徒二 14～36），並且不畏強權威嚇（徒四 1～20），因此聖靈同工，信徒不斷增加（徒五 12～16，二 37～47）。雖被威脅（徒五 17～32）、被囚（徒十二 1～11），仍平靜安穩，甚至順服至死、衷心仰望主，這也應驗了主的預言（彼後三 14；約二一 18）；我想這是彼得的終極精神，也是傳道工人所要學習的功課。傳說（就是尚無確證），主後六十七年，尼祿王要處死彼得之前，彼得要求將自己倒釘十字架，說自己不配與主一樣受死。

彼得的一生，充滿豐富奇變的色彩，他的軟弱，反映出我們一般市井小民最真實的不足；從他小信、疑惑的表現（太十四 22～33），充分顯明現今世人因外在環境的變遷而害怕的心理。他說：「主啊！如果是祢？」（太十四 28），豈不是我們經常在禱告祈求之後，最常對主權能懷疑的心態？然而當他受到主溫柔的責備之後，清晰可見的是，他的信心漸漸地蛻變成熟；而我們是否也學會成長？（來五 12～六 1 上）。另一則，彼得雖是出於對主的愛與忠誠，但以體貼人的軟弱，阻止主走十字架的道路（太十六 22～23），豈不是也反映出現今的基督徒，時常以人的觀點來判斷、執行、經營神國的事業?!有人滿嘴仁義道德說自己如何如何的「愛主」，卻連最基本的「什一奉獻」都拿不出來；高呼要傳揚神國福音的人，卻又處處扯傳道工人的後腿；因一時的偏見與短視，卻硬要影響全面性的整體事工發展；……。人若要跟隨基督，就必須捨己、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主（太十六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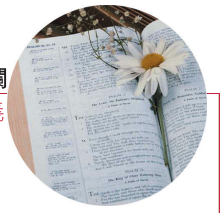
彼得的一生有許多值得效法與警惕之處，尤其是他對主的認知及對天國的盼望，那種至死忠心的精神，是我們最好的榜樣。他連自己最軟弱的事，都要馬可清楚的記錄下來（可十四 72），留給世人作為借鏡。在最後的歲月中，仍一本初衷地為主的福音努力傳講，並將所有的工作精神及對教會的企盼寫著成書，讓他的工作得以延續不斷，更讓後世的人得以學習到，他對神最衷心的仰望。

所羅門的箴言 第一集（十 1～廿二 16）

▶▶▶ 十二 1～14

第十二章（上）

文／邱義雄



真理專欄
箴言釋義

接受別人的勸戒，
是獲得智慧最容易的方法。

HS0801@ 版權所有

本章是清一色的反義對仗體，全章以對比出現，智者對愚者，義人對惡人，謹慎言語，其表達方式與前章類似不分軒輊。

1 節：喜愛管教的，就是喜愛知識；恨惡責備的，卻是畜類。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喜愛知識的人樂於受教；惟有愚蠢人憎恨規勸。

《當代聖經》譯為：愛慕知識的，就樂於接受管教；厭惡勸責的，實在是愚不可及。

接受別人的勸戒，是獲得智慧最容易的方法。俗語：「當局者迷，旁觀者清」，當事人對自己的缺失（小毛病），往往不察覺，日久天長習慣成自然，不覺得有什麼不妥。此時若有一位善心人士來指點迷津，他又欣然接受，就會受益無窮。若是自高自傲自以為是，拒絕善意的指責，恨惡責備，實在是愚不可及，前途堪憂。棄絕管教的，輕看自己的生命；聽從責備的，卻得智慧（箴十五 32）。「畜類」不知人的好意，也不識珍寶，恨惡責備的人就如畜類，當人給予幫助的時候，牠不領情，反而口噬腳踢（參：太七 6）。

2 節：善人必蒙耶和華的恩惠；設詭計的人，耶和華必定他的罪。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上主喜歡正直人；他責罰詭計多端的人。

《思高譯本》譯為：善心的人，必得上主喜悅；心術邪惡的人，必受降罰。

耶和華本為善，祂的慈愛永遠長存（詩一〇七 1），耶和華也是公義的神，祂來要審判遍地，要按公義審判世界，按公正審判萬民（詩九八 9）。善人和惡人結局是不同的，奉公守法的正直人，必蒙耶和華的恩惠，詭計多端的人必受祂的責罰。

保羅告訴我們：「祂必照各人的行為報應各人。凡恆心行善、尋求榮耀、尊貴，不能朽壞之福的，就以永生報應他們；惟有結黨、不順從真理、反順從不義的，就以忿怒、惱恨報應他們。將患難、困苦加給一切作惡的人，先是猶太人，後是希臘人；卻將榮耀、尊貴、平安加給一切行善的人，先是猶太人，後是希臘人。因為神不偏待人。」（羅二 6～11）

3 節：人靠惡行不能堅立；義人的根必不動搖。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作惡不能使人安全；義人堅立而不動搖。

《當代聖經》譯為：人不能靠惡行建立自己，義人卻有堅固的根基。

《思高譯本》譯為：沒有人作惡而能穩立，唯有義人的根基永不動搖。

惡人心中沒有安全感，因此「惡人雖無人追趕也逃跑，義人卻膽壯像獅子。」（箴二八 1）。沒有人作惡而能穩立，因為作惡的，必被剪除（詩三

七 9）。人靠惡行不能堅立，惡人有時似乎亨通，大有勢力，好像一棵青翠樹在本土生發；有人從那裡經過，不料，他沒有了（詩三七 35～36）。

義人的根基永不動搖，因為他像一棵栽在溪水旁的樹，扎根深（詩一 1～2），他親近神，與神有親密關係，信仰根基穩固，不中人的詭計和欺騙的法術，不受罪惡或異端的誘惑（弗四 13～14）。

4 節：才德的婦人是丈夫的冠冕；貽羞的婦人如同朽爛在她丈夫的骨中。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賢慧的妻子是丈夫的華冠；無恥的妻子，恰如丈夫骨中的毒瘤。

《呂振中譯本》譯為：有才德的婦人是丈夫的華冠；貽羞的婦女如爛瘡、在丈夫骨中。

這則箴言是「才德」和「貽羞」兩種婦女的對比。

「才德的婦人」虔敬賢淑、刻苦耐勞、勤儉治家，待人接物或處理家務，處處表現出賢慧的品德，這樣的婦人實在是丈夫的冠冕。本書三十一章描述：「才德的婦人誰能得著呢？她的價值遠勝過珍珠。她丈夫心裡倚靠她，必不缺少利益；她一生使丈夫有益無損。……她丈夫在城門口與本地的長老同坐，為眾人所認識。……她的兒女起來稱她有福；她的丈夫也稱讚她，說：才德的女子很多，惟獨你超過一切。」（箴三一 10～31）

「貽羞的婦人」就是無恥的妻子（參：《現代中文譯本》和《思高譯本》）。她衣衫不整，不修邊幅，不理家務，挨家閒遊，甚至不守婦道，紅杏出牆，這種女人給家庭帶來煩惱與痛苦，令丈夫痛心疾首，喪失生活的情趣。她實在是丈夫莫大的恥辱，如同朽爛在她丈夫的骨中，是骨中的毒瘤，令丈夫疼痛難忍。

5 節：義人的思念是公平；惡人的計謀是詭詐。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誠實人以公正待人；邪惡人只圖謀欺詐。

《呂振中譯本》譯為：義人所設計的是公平；惡人的智謀是詭詐。

人的行為或善或惡皆起於內心的思念，因為一生的果效由心發出，他的心怎樣思量，他為人就是這樣（箴四 23，二三 7）。作者在 5～7 節將義人與惡人水火不能相容的思想、言行，相提並論。

義人的心思公道正直，以公正待人，為人大公無私。惡人的思念與此針鋒相對，心地奸險詭詐，他的計謀全是損人利己的不法勾當。他在床上圖謀罪孽，定意行不善的道，不憎惡惡事（詩三六 4）。因此，惡人當離棄自己的道路；不義的人當除掉自己的意念。歸向耶和華，耶和華就必憐恤他；當歸向我們的神，因為神必廣行赦免（賽五五 7）。

6 節：惡人的言論是埋伏流人的血；正直人的口必拯救人。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邪惡人的口舌能殺人；義人的言語能救人。

《當代聖經》譯為：惡人說的是陰謀害人的話，義人的口舌卻能造福別人。

言為心聲，存諸內必形於外。主耶穌說：「善人從他心裡所存的善就發出善來；惡人從他心裡所存的惡就發出惡來。」（太十二 35），惡人心中圖謀奸惡，他們的舌頭尖利如蛇，嘴裡有虺蛇的毒氣（詩一四〇2～3），作假見證害死拿伯的兩個匪徒，就是這樣的惡人（王上二一 13）。

正直人的口與惡人不同，他的口舌卻能造福別人，他的言語能救人。因為義人的口是生命的泉源，茲生智慧，能教養多人，造福人群（箴十 11、21、31）

7 節：惡人傾覆，歸於無有；義人的家必站得住。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邪惡人敗落，子孫不繼；義人的家室得以存續。

《當代聖經》譯為：惡人傾覆了，就永遠不能翻身；義人的家室卻必然屹立長存。

本節述說義人與惡人因言行不同，結局也不同。這問題在第十章 25、30 節和本章第 3 節都曾提到，《詩篇》三十七篇和七十三篇有更詳細的

討論。惡人雖然有時亨通，大有勢力，像一棵青翠樹在本土生發，但是不久之後，有人從那裡經過，不料，他沒有了，在原處也尋不見。所以不要為作惡的心懷不平，也不要向那行不義的生出嫉妒。因為他們如草快被割下，又如青菜快要枯乾；作惡的必被剪除，惟有等候耶和華的必承受地土（詩三七 35～36、1～2、9）。義人就是敬畏神的人，他的信仰根基穩固，堅心倚靠神，「義人的腳步被耶和華立定；他的道路，耶和華也喜愛。」詩人的經驗是：「我從前年幼，現在年老，卻未見過義人被棄，也未見過他的後裔討飯。」（詩三七 23、25）。義人的家必站得住，義人的根基是永久的。

8 節：人必按自己的智慧被稱讚；心中乖謬的，必被藐視。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聰明人將受讚揚；愚蠢人必被輕蔑。

《當代聖經》譯為：精明智慧的人，眾口稱讚；心懷邪念的人，必遭鄙棄。

人之受人尊敬與否，是在於有無智慧和成就，人愈有智慧和成就，愈在人前得榮耀和稱讚。約瑟有神所賜的智慧，為法老解夢，並提供寶貴的治國理念，因而得到法老的稱讚：「像這樣的人，有神的靈在他裡頭，我們豈能找得著呢？」、「神既將這事都指示你，可見沒有人像你這樣有聰明有智慧。你可以掌管我的家；我的民都必聽從你的話。惟獨在寶座上我比你大。」（創四一 38～40）。反之，愚蠢人必被輕蔑，心懷邪念的人，必遭鄙棄。

9 節：被人輕賤，卻有僕人，強如自尊，缺少食物。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平凡的人靠工作生活，勝過自高自大的人捱餓。

《呂振中譯本》譯為：地位輕微、而自己有農產物，勝過自尊自大、而缺少食糧。

《當代聖經》譯為：地位低微卻自食其力，總勝過餓著肚子硬充排場。

《新譯本》譯為：被人輕看卻有僕人的人，勝過自尊自大卻缺少食物的人。

《思高譯本》譯為：一個自給自足的平民，比愛排場而缺食的人，更為可貴。

本節含義欠明，各種譯本有不同的翻譯，《七十士譯本》及《拉丁譯本》則為：「謙卑下來，作自己的僕人；強如假裝尊貴，而缺少食物。」

綜合上述的翻譯，試作解釋：地位低微的平凡人，靠自己的勞力來維持家庭，使家人生活安定，強如裝腔作勢，硬充排場，不知養家，使子女妻室挨餓的人。自食其力，自給自足的人，比那些「打腫臉充胖子」卻缺食忍餓的人，更為可貴。

10節：義人顧惜他牲畜的命；惡人的憐憫也是殘忍。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正直人愛護動物；邪惡人殘害牲畜。

《思高譯本》譯為：義人珍惜禽獸的生命，惡人的心腸殘忍刻薄。

我們的神不僅愛人，也顧及牲畜。在摩西的律法中有許多有關愛護牲畜的規定：「你若路上遇見鳥窩，或在樹上或在地上，裡頭有雛或有蛋，母鳥伏在雛上或在蛋上，你不可連母帶雛一併取去。總要放母，只可取雛；這樣你就可以享福，日子得以長久。」、「牛在場上踹穀的時候，不可籠住牠的嘴。」（申二二 6～7，二五 4），安息日也讓牲畜休息（出二十10），才生的公牛，或是綿羊或是山羊，頭七天當跟母牛母羊同住，無論是母牛是母羊，不可同日宰殺（利二二 27～28）。這一切規定是要訓練祂的選民有惻隱之心，也可看出神對牲畜如何顧惜。義人以神的心為心，所以愛護動物顧及牲畜。惡人的心腸殘忍刻薄，雖然憐憫，仍是殘忍。

古代猶太人的客店，多將此節經文懸掛在牆壁上，用來提醒旅客餵養他的牲口，並使牲口休息。今日我們注重環保，政府也頒布一些有關愛護牲畜和禁獵的規定。

11 節：耕種自己田地的，必得飽食；追隨虛浮的，卻是無知。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勤於耕作的農夫食用無缺；追求虛幻的人愚不可及。

《當代聖經》譯為：努力耕耘的，可得豐衣足食；追求虛榮的，卻是愚不可及。

神創造人將那人安置在伊甸園，立刻派工作給他「使他修理看守」（創二15），祂給人一雙手，乃要人殷勤作工，養活自己。因此保羅對帖撒羅迦人說：「若有人不肯作工，就不可吃飯」（帖後三 10）。勉勵以弗所人「總要勞力，親手作正經事，就可有餘分給那缺少的人」（弗四 28）。人人都當敬重自己的職業，努力耕耘的，必可得豐衣足食。「追隨虛浮」就是遊手好閒，不務正業，追求虛榮，這樣的人是愚蠢無知，因為「手懶的，要受貧窮；手勤的，卻要富足。」（箴十 4）

這節經文在二十八章 19 節再出現一次，只是尾句有點不同。

12 節：惡人想得壞人的網羅；義人的根得以結實。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邪惡人終日想作壞事；正直人堅定而不動搖。

《思高譯本》譯為：邪惡的想望，是惡人的羅網；義人的根基，卻永不動搖。

《當代聖經》譯為：惡人渴想的，是別人的錢財；義人卻樂於自力更生。

《文理聖經》譯為：惡者貪非義之利，義人自食其力。

《呂振中譯本》譯為：壞人的保障是淤泥；義人的根永久長存。

本節的譯文眾多分歧，含義亦欠明顯，根據不同的翻譯，有兩種講解：

《現代中文譯本》和《思高譯本》譯為：惡人處心積慮，終日想作壞事，他張設羅網挖掘陷阱以陷害人；但他往往掉在自設的陷阱中，而不能自拔。義人按神的旨意行事，所以一生無虞，安然無事。因此他的根基，堅定而不動搖。

《當代聖經》、《文理聖經》和《呂振中譯本》：惡人貪得無厭，他想盡辦法奪得不義之財，以錢財為保障，錢財就像淤泥，實在不可靠。義人規矩行事，自食其力，有了錢財就甘心施捨也樂於幫助人，「為自己積成美好的根基，預備將來。」（提前六 18～19），因此，義人的根永久長存。

13 節：惡人嘴中的過錯是自己的網羅；但義人必脫離患難。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邪惡人掉在自己口舌的圈套裡；誠實人得免於禍患。

《思高譯本》譯為：惡人失口、自尋煩惱；義人卻能幸免受累。

惡人慣於信口雌黃，批評論斷，過分渲染公布他人的毛病誹謗他人，甚至作假見證陷害人，這無異於作繭自縛、作法自斃、自尋煩惱，掉在自己口舌的圈套裡。他嘴中的過失成了自己的網羅，如同亞多尼雅因自己的言語，斷送了己命（王上二 23）。

義人正好相反，因他能約束自己的口，謹慎言語，在神的看顧保守之下，能逢凶化吉，幸免受累，免於禍患。

14 節：人因口所結的果子，必飽得美福；人手所做的，必為自己的報應。

《現代中文譯本》譯為：人從自己的言行得到獎賞；他將獲取應得的酬報。

《當代聖經》譯為：人的話語要為他帶來美物，人的雙手要得著勞碌的成果。

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加六 7）。人的口舌如何作了播種的工作，也就如何獲得應得的收穫。每一個人都要為自己的言行負責，一旦說出口或行出來，其結果勢必無法收回。我們的神是公義的神，善有善報，惡有惡報，祂必照各人的行為報應各人（伯三四 11；羅二 6）。主耶穌說：「我又告訴你們，凡人所說的閒話，當審判的日子，必要句句供出來；因為要憑你的話定你為義，也要憑你的話定你有罪。」（太十二 36～37）

HS0804@ 版權所有

心靈之約



文／涵真

在社會急遽的轉型下，生活的腳步也跟著加速，每天總是在緊張忙碌中跟時間賽跑，心靈少有享受寧靜的片刻。

住家附近有山有水，從客廳即可望見山水。河堤邊是個散步的好地方，不論清晨或黃昏常見有人在岸上運動。河岸距住家雖近在眼前，卻遠似天邊，住在這裡已三十年，每天忙於上班、家務，竟很少到河堤邊上散步。

在一個假日的傍晚，毅然放下身邊瑣事，漫步於河堤上，微風輕撫著臉頰，偶而幾隻飛鳥掠過頭上，青山綠水相映成趣，讓自己沐浴在落日餘暉中，有種飄然忘我的舒暢感。抬頭仰望遼闊的藍天，思想天父創造天地星宿的奧妙，不禁邊走邊哼著：「主啊！我神，我每逢舉目觀看，祢手所造一切奇妙大功。看見星宿，又聽到隆隆雷聲，祢的大能遍滿了宇宙中……。」在這浩瀚的宇宙中，愈顯出人的渺小，雖然人類自誇人定勝天，但在神眼中看來微不足道的颱風、地震，卻往往給人們帶來一場大浩劫。如九二一的大地震，不僅震撼全台，也驚動全球。

走著、走著，似乎遠離塵世，腦中停留在一片空白中，讓自己的禱告如煙上升，蒙主悅納。主啊！讓我重新擁有一顆童稚之心，每天在此時此刻飽食一餐心靈的饗宴。

夕陽無限好，只是近黃昏。在暮色靄靄中，走過時光隧道，回首來時路，轉眼之間，已步入不惑之年。該跟緊阿爸父，慎行天路，追求信仰與靈性的成長；聽主差遣，為主福音付出心力、勞力，直到天家的那日。

西羅亞樓倒塌了！談選民面對公義伸張的態度

文／呆人
圖／天恩



真理專欄
信仰生活

罪人的結局在聖經裡已寫得清清楚楚，
這是神的事與我們何干？
何不集中精力，好好地跟從主！



惡人遭報，誰人不稱快?!

女兒從學校回來，滿腹心事的樣子，吃過飯後，特地找了禱告前安靜的時刻與她談談。她說：「媽咪！」很撒嬌又困惑的樣子，繼續說：「妳知道嗎，今天吃中飯的時候，我們大家坐在一起，一顆足球飛過來不偏不倚正好敲在艾瑪的頭上。」她吸了一口氣，停了一會兒又說：「我知道這樣不對，但我心裡真的有一點高興，怎麼辦？」艾瑪是個標準的愛爾蘭女孩，搭我便車時，英國人洗鍊的客套讓她上下車總不忘稱呼我一聲 Ms. Lin；脾氣一來時又常叫她們這一夥人抓狂。女兒因信仰的關係對她盡量容忍，今天包準又發生了什麼不愉快，才會刺激她心生不平。

聽著凱西談著她心裡的掙扎，一來感謝神賜給她一顆正直的心能檢視心中幽微的意念，二來心疼她在這麼小的年紀就要經歷連一般成人都不願面對的成長的痛；一邊安慰她「沒關係！這是很正常的反應，連媽媽都有這樣的問題。」一邊忖度著：「誰沒有呢？」

猶記得離開台灣前，聽一位執事談他如何向神禱告讓他看到神公義的伸張，原因是他被某計程車司機無理的抓出車外迫使他道歉，雖然錯不在他。果然不消幾天，當他開車路過某處時，神讓他看到同一個人被幾個惡霸圍毆。公義的神此次果不耽延！

見惡人遭報，誰人不稱快？但為何身為天國小選民的女兒會心生不安呢？這是來自於聖靈對神兒女良知的呼喚，是一深刻卻又幽微的聲音，它之所以深刻，乃因愛神的兒女所特有的屬靈敏感性能迫使其良知感受到聖靈的不悅。它之所以幽微，乃因世俗的道德標準絕不會讓一個「正常」人「覺得」這樣不對，更不必說「知道」「這樣不對」了。

神對祂的兒女所要求的，絕對是遠遠超過世俗的道德標準，一般人認為宗教只是勸人行善，實在是對聖潔全能的神不認識而有的粗淺觀念。神要我們完全像祂一樣！

聽憑主怒　伸冤在神

既說要像神，則我們所事奉敬拜的神所悅者，乃吾輩所悅；神所惡者，乃吾輩所惡。見惡人遭報應當普天同慶，這又有何不妥呢？主耶穌對西羅亞樓倒塌時，以色列人的反應有很不客氣的評論；耶穌說：「你們以為這些加利利人比眾加利利人更有罪，所以受這害嗎？我告訴你們，不是的！你們若不悔改，都要如此滅亡！」（加十三 2～3）。正當那時，有以「西羅亞樓倒塌是正義伸張明證」的人，將彼拉多使加利利人的血摻雜在他們祭物的事告訴耶穌，原希望得到耶穌的認可，沒想到卻被削了一頓。

親愛的弟兄，不要自己伸冤，寧可讓步，聽憑主怒，因為主曾說：「伸冤在我；我必報應。」（羅十二 19）；「設立律法和判斷人的，只有一位，就是那能救人也能滅人的。」（雅四 12）；從此二處經文看來，公義的伸張與報應是「神」（只有這一位）的工作，而祂要何時報應，也有祂預定的時候（聽憑主怒）。

那做為旁觀者的「人」該怎麼辦呢？

在我們聽憑主怒的時間裡，不摩拳擦掌嗎？難！

在我們看到惡棍被揍的時候不心喊哈利路亞麼？難！可是當彼得問耶穌說：「主啊，這人將來如何？耶穌對他說：『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與你何干，你跟從我吧！』」（約二一 21～22）；神不喜歡「人管祂的正事」。

《箴言》二四章 17～18 節：又說：「你仇敵跌倒，不要歡喜；他傾倒，你心不要快樂；恐怕耶和華看見就不喜悅，將怒氣從仇敵身上轉過來。」哇！神要祂的兒女面對仇敵被懲治時哀矜勿喜！只要跟從祂（真真是難，難於駱駝要過針眼了）。

女兒有時被艾瑪欺負，回到家沮喪又憤怒，我總跟她說：「妳去向天上的阿爸哭訴罷！我們的每一滴眼淚祂都在乎珍惜！」多少次的忍耐，哭訴、等待，神的時候卻不到來，心裡積存了多少的苦啊！都要釀成怨恨了，還要努力除去沉冤之恨，為那逼迫你的禱告祝福！等到親眼見到苦苦相逼的仇敵遭報應了，真想高聲歡呼一紓心中的怨氣，卻萬萬行不得，恐怕神看見了就不悅！神真的是這麼的嚴苛嗎？這麼不通情理嗎？

神所愛的兒女啊！豈不知在不近人情的表象背後，神為那用心追求真理，想要在靈程上長大成人的兒女存有何等深奧的美意與苦心；在安慰女兒的同時，我也為她高興，我感謝神如此愛護她，如此栽培她。

仇敵環伺　務要儆醒

大衛王為美色干罪時，神遣先知拿單前去講個比喻給王聽，目的是去給飽暖思淫慾的王爆料，全以色列歷代列王中最為神所鍾愛，單一被稱為「神的僕人」的王——大衛，終其一生為此一無法挽回的錯誤家破人亡、痛不欲生。先知離去之前丟下一句重要的話：「只是你行這事，教耶和華的仇敵大得褻瀆的機會，故此，你所得的孩子，必定要死。」（撒下十二 1～15）。在我們與屬世的仇敵斤斤計較時，可知道神在天上的仇敵也時時找機會以神的兒女為籌碼與神較斤兩。

「務要謹守、儆醒，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彼前五 8）。可曾想過，除了要與屬世可惡卻要常見面的敵人抗戰外，有一更重要更可怕的敵人，那是神與我們共同的敵人——撒但！這個仇敵是奸詐無比又愛告狀，我們雖有向神哭訴的特權，我們的仇敵也從來不放棄雞蛋裡挑骨頭的機會，別忘了嫉妒是驕傲的孿生兄弟，驕傲的撒但也善嫉，可惡的撒但猶喜歡找「標準信徒」

的麻煩，當神以祂敬虔的兒女——約伯為豪時，且看他如何的在神面前控告約伯。撒但回答神說：「約伯敬畏神，豈是無故呢？祢豈不是四面圍上籬笆圍護他和他的全家，並他一切所有的嗎？他手所做的都蒙祢賜福；他的家產也在地上增多。」（伯一 8～10）

酸葡萄的控告之後，撒但便開始與神下籌碼，「祢且伸手，毀他一切所有的，他必當面棄掉祢。耶和華對撒但說：『凡他所有的都在你手中；只是不可伸手加害於他。』」（伯一 11～12）。撒但是極其殘忍的，有了神的許可，他便即刻動手。約伯的家產、兒女瞬間片甲不留！「約伯便起來，撕裂外袍，剃了頭，伏地上下拜，說：『我赤身出於母胎，也必赤身歸回；賞賜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在這一切的事上約伯並不犯罪，也不以神為愚妄。」（伯一 20～22）。注意！撒但所有的苦心伎倆，只在等待神的選民犯罪！約伯的真敬虔使神勝了神與選民的共同仇敵——撒但！

試想約伯遭遇患難後的一言一行都決定著這場屬靈法庭的勝負，約伯面對妻子的冷嘲熱諷，後續的三個「虔誠」好友與以利戶的苦口規勸、勉勵，有多少的機會約伯可以「很人性的」動怒、反唇相譏，或埋怨神；但他沒有，因為他的自制，攻克唇舌，使得神很榮耀的勝了撒但第一回合。

撒但第一回合的攻擊不得逞，第二回合就更惡毒：「耶和華對撒但說：『你曾用心察看我的僕人約伯沒有？地上再沒有人像他完全正直，敬畏神，遠離惡事。你雖激動我攻擊他，無故地毀滅他，他仍持守他的純正。』撒但回答耶和華說：『人以皮代皮，情願捨去一切所有的，保全性命。祢且伸手傷他的骨頭和他的肉，他必當面棄掉祢。』耶和華對撒但說：『他在你手中，只要存留他的性命』。於是撒但從耶和華面前退去，擊打約伯，使他從腳掌到頭頂長毒瘡。」（約二 3～7）。我們要是知道，神與撒但相爭時，要忍痛付出的籌碼有多高，就會更警惕的與神配合，打每一場屬靈的爭戰！祂多麼希望祂爭氣的兒女繼續堅持下去啊！

試探與試煉有時一起藏在同一事件的背後，端看當事者如何反應。大衛的好色成就了撒但在神面前囂張謗讟的機會（神必定是相當惋惜心痛的）；反觀約伯的忍耐堅持，在最痛苦時也僅僅以咒詛自己的生辰紓解，在關鍵時刻，神的憐憫慈愛保守他，他的忍耐讓撒但無言退去；他的靈性更完全了，也為神贏得了無比的榮耀，自己得到了加倍的補償（雅五 11）。

大衛與約伯同樣被神稱為神的僕人，可見他們在神心目中的地位與神的僕人摩西一樣——是常在神面前的人。當我們百般忍受仇敵的欺凌，日夜在神面前伸冤而得垂憐時，我們不也是成了「在神面前的人」了嗎？在神面前的人不正是魔鬼最喜歡拿來與神較勁的籌碼嗎?!

《箴言》二一章 10 節：「惡人的心樂人受禍；他眼並不憐恤鄰舍。」因長期受迫害情結而導致這種樂人受禍心態，讓原先受逼迫的受害者，瞬間變成了「惡人」。這下可好，撒但不就稱心如意了！此種隱而未現的「惡」，已足足讓神在我們屬靈的仇敵面前顏面盡失！

求神憐憫　不遇試探

聖靈是神在祂兒女心中的燈，祂照亮了兒女心中隱而未現非常人性的「惡」念，保護他們脫離了惡者的試探。神對於那些渴慕真理；晝夜思祂話語的兒女真是極盡一切可能的愛護疼惜。律法典章不是要轄制我們，積極的意義是要保護我們，可惜的是從前亞當夏娃不這麼想，他們的子孫就不必說了。

《聖經》記載亞古珥的禱告說：「求祢使虛假和謊言遠離我；使我也不貧窮也不富足；賜給我需用的飲食，恐怕我飽足不認祢，說：『耶和華是誰呢？又恐怕我貧窮就偷竊，以致褻瀆我神的名。』」（箴三十 8～9）。在我看，我們當這

樣禱告神：「不要讓我親眼見到仇敵遭報，免得我心生快意，以致褻瀆我神的名。」因此乃一極大的試探，鮮有人能倖免；其級數幾乎同於「柳下惠坐懷不亂」的考驗。天真無邪的孩子通常看到仇人倒楣時，還能有憐憫的心腸，飽經世故的大人就很難再有這樣的正直寬大。

在我還年輕的歲月裡，神讓我親眼見到許多公義的作為。這些人所謂的現世報，有些是我蒙受虧損，單純的心並不知禱告求神伸冤，但神卻讓我無意中看到；有些是純粹身為旁觀者對世事的觀察。神的作為讓我敬畏害怕!!也因此讓我自己特別儆醒。但我留意到隨著年歲漸長，經驗現世報的機會就越來越少了，反倒是長期受欺，什麼都沒看到，懷著一顆受傷委屈的心離開其人其事其情境後，不久才漸漸的聽到神作為的消息。我慢慢的明白神是多麼的愛我，祂並非充耳不聞我的委屈呼求，祂未即刻叫我眼見仇敵遭報，為的是要保護我脫離惡者的試探。

其實神常藉著某人某事某物來磨練我們的稜角，練淨我們的渣滓，讓我們的靈性在受逼迫中增長；我們屬世的仇敵有時反倒是我們的恩人。患難時露出非凡的人格，造就出無法想像的光景。當出賣約瑟的兄長害怕父親雅各死後，恐怕宰相弟弟就要採取報復手段，他們結夥同來，姿態極低。瞧約瑟如何回答他們：「不要害怕，我豈能代替神呢？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害我，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要保全許多人的性命，成就今天的光景。」（創五十 19～20）

遭患難逼迫時若能夠昇華我們的心境，相信神必有美好的旨意要成就，那麼想要眼見仇敵遭報的念頭也就不見了。尊重神，積極的尋求明白神的美意當然更強於消極的脫離試探！前者是神期許我們去追求靈性進步的目標，但我相信正處患難苦境的約瑟是無法開闊自己的胸襟於此境界。且回過頭去看他坐在宰相寶座上，初面對向他下拜的十個兄長，那兒時夢境剎時成真，此一刻有多少的怨恨仇痛在胸口啊，他說：「我說你們是奸細，這話實在是不錯。」約瑟從這樣一步慢慢沉澱所有叫他掙扎的痛苦情緒到赦免安慰這



◄務要謹守、儆醒，因為你們的仇敵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

些凶惡如野獸般的惡徒；他在年輕單純信任人的情況下，經歷被手足謀殺（雖未果）；出賣，做奴隸，被誣告，坐冤獄，失去了一般少年應當享受的黃金歲月（相信他也失去了他的天真），種種一切都只因血濃於水的親兄弟對他的嫉妒。他做錯什麼，要受此大禍？

我們常說一個銅板敲不響，多數的爭執總是兩方都有錯的成分比較大。於是有人就要為約瑟公案找出口，以對那像動物畜牲一樣圍成一圈攻擊自己親手足的十大惡徒（流便略有同情之心，但夥同惡謀之罪昭昭可見）表示人道式的憐憫。約瑟愛打小報告、愛秀、愛表現，不懂得藏拙才惹禍上身，種種勉勵在患難中當思想檢討的靈修小語全出籠了！語氣口吻思考邏輯多像《約伯記》裡自覺是正義代言人的四個配角啊，（雖然他們言下之意就是要說：約伯，你的罪名就是自義，就是到現在大家都還這麼說，雖然神在《約伯記》裡對約伯說：「強辯的豈可與全能者爭論嗎？你豈可廢棄我所擬定的？豈可定我有罪，好顯自己為義嗎？」（伯四十 2、8），但這是神性絕對公義與人性相對公義的比較，亙古以來恐怕神也僅此一次拿人——約伯，來跟自己相比。與神相比，有誰不是自義的呢？況且又有誰與約伯相比不是自義的呢？約伯的四個朋友是，我們也都是。神口口聲聲稱他為義人，與約伯同樣是人的我們，有什麼立場反倒論斷起他自義來了?!難怪神氣得要說你們論我不如我的僕人約伯論的是！）又多麼相似看西羅亞樓倒塌事件、像閱報的市井小以色列民啊！

完全赦免　如父一樣

一個十多歲的孩子若已懂得老成圓滑，真看不出他還會有什麼值得神鍾愛眷顧的？就是油腔滑調的成年人神都厭惡呢！約瑟的赦免是無罪之人從刻骨銘心的痛苦中，焠煉出人性限制無法達到的神性完全。「只是我告訴你們，要愛你們的仇敵，為逼迫你們的禱告。這樣你們就可以作你們天父的兒子；因為祂叫日頭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所以你們要完全，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太五 44～48），約瑟的赦免是基督所示範完全的赦免。

從避免脫離惡者的試探——不叫撒但有機會謗讟神的名，到選擇做為神的兒子赦免罪人——榮耀神也榮耀自己，這是一條多麼不容易的路啊！有時受欺者都還顧不得心中猶在淌血，看到仇敵窘迫的景況便心生憐憫主動赦免了，然而，逼迫人的卻連一聲道歉都沒有！

且說雅各在埃及地住十七年，年邁而終。這長長的十七年裡，約瑟有無數的機會與他的兄長見面聚餐，但他們卻到老父已死，才心生恐懼的託父命前來討饒。其實約瑟不是在放聲大哭與兄弟相認時，就不能自己的饒恕他們了嗎？這些做惡之人大概嚇得完全沒聽到：「現在，不要因為把我賣到這裡自憂自恨。這是神差我在你們以先來，為要保全生命。」（創四五 5），但完全的赦免需要在一種條件下才能完整，那就是罪人的認罪悔改。

基督為罪人犧牲在先，但若無罪人的悔改認罪，赦免與救恩就無法臨到此人。無條件（non-penalty or unconditional）的赦免，需要認罪悔改求赦的動作呼應，這樣這個赦免的過程才算完整。主動的赦免雖已是完全的赦免，但被赦的一方再無托辭說既是完全的赦免，何須道歉。（有膽犯罪的人卻懦弱得沒膽道歉！）主耶穌告訴我們：「所以，你在祭壇上獻祭的時候，若想起弟兄向你懷怨，就把禮物留在壇前，先去同弟兄和好，然後來獻禮物。」（太五 23～24），這裡講的是虧負人的例子（太五 25～26）；得罪弟兄的人若是不先去道歉求和，禱告獻祭也不會蒙悅納！這些欺負約瑟，幾乎置他於死地，但他卻寬懷原諒在先，又養活他們十家老小的懦夫們終於道歉了，約瑟也許（也許不）等這一聲道歉等了十七年！不管如何，這是讓心靈創傷癒合的重要步驟。

經歷操練　福杯滿溢

艾瑪是英國國教派的信徒，她常是把凱西搞火了，然後打個電話兜東兜西就是不說對不起，有時還理不直氣更壯的說：「妳既是基督徒就當要原諒人啊！」這對凱西來說就如同火上添油一般，完全沒有喘息的機會去消化。非常典型的基督徒鬩牆後的古典劇本！人性是，犯錯的人希望被原諒，被欺負的人希望看到報應。但屬神的人又當如何才與世人有別呢？屬神的人難免有過犯，或是得罪神或是得罪人，若能像大衛坦然認錯悔改總可免死罪，仍然保守在神的愛中禱告蒙垂聽。若有幸蒙神熬煉，那麼像精金一樣的純淨、完全、榮耀就是做一個屬靈王子的必要品質。甚至，有時連讓心靈創傷癒合的權利都要放棄！

西羅亞樓倒了，旁觀的我們可能因此而落入試探嗎？我們實在當為那逼迫我們的禱告，求神讓他們明白真理，好似看到黑暗隧道中的亮光，能認錯悔改，平心而論，有誰會向一個真心痛悔的人說不呢?!但若是我們必須如同約瑟一樣一等幾乎二十年呢？（有可能他太了解這些哥哥們，早不抱任何期待）說不定有很大的機會是一輩子都等不到！（或是反過來再被逼迫一次——你哪有那麼好，瞧你還不赦免我就是沒有愛心！）何不瀟灑的從一開頭就不要等，罪人的結局在《聖經》裡已寫得清清楚楚，這是神的事與我們何干？何不集中精力，好好地跟從主！我們真正在乎的不是我們的禱告是否蒙悅納垂聽嗎？不是我們是否讓神蒙羞了嗎？不是我們是否列在神的眾子之中嗎？何不好好看看經歷操練後，神成就了我們何等非凡的人格，讓我們更像基督，平安與仁義的果子如何叫我們的福杯滿溢，數算那仇敵用詭計權謀奪不去，又被加倍加添的祝福往那寬闊之地邁去!!

世界傳道基金——

截至 2007/11/30 的奉獻總額

一至十一月累計收入 9,941,686

累計支出 8,209,348

1,732,338

當月結存 14,690,126

讓我們一同積財寶在天上！
期待您的愛心奉獻！

戶名
財團法人 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帳號 00201261
註明
奉獻世界傳道基金

耶穌等您這份——

捨得的心。



主題

真教會(上)

HS0801@ 版權所有

文／小麥子
圖／Susan

There is one body and one Spirit--
just as you were called to one hope.
身體只有一個，聖靈只有一個，正如你們蒙召同有一個指望。

「教會」這個名詞，時常會造成一些混淆，無論對於基督徒或是未信者，都知道教會的存在，但是，這兩個字的真正意義又是什麼呢？難免讓人有些誤解。有的人認為就只是那一棟建築物，有的人認為是指聚會的地方，有的人認為……。眾說紛紜、莫衷一是，在這裡作者特別為我們闡明何謂「教會」。

雖然對於教會的廣大意涵，我們可以從《聖經》上查考；不過，更重要的是，現行的這麼多教會團體中，哪一個教會團體才是符合《聖經》的應許的教派？我們從《聖經》可以知道，教會必定要在基督裡，因為本是基督的身體，但是怎樣才算是真正在基督裡？作者與大家分享。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必然聯屬基督，便須有基督的樣式。《聖經》中，耶穌善用比喻闡明教會裡可能會發生某些狀況，隱而未顯的部分，當然無法即時處理，然而，明顯可見違反《聖經》教訓的，卻該有些處理方式，所以雖然教會是個愛的團體，但是為了保護其他信徒，教會也必須有些懲戒或是防護措施。在這裡，作者也告訴我們教會裡會有哪些懲戒的規條，為的是維護基督身體的聖潔。

今日的基督教派，少說有兩千多種。《聖經》告訴我們，在末日，假先知、假使徒會愈來愈多，這些人都是絆倒人的，讓人的靈魂無法得救；我們該怎樣區別真、假教會，實為重要課題。在有盼望的教會，靈魂才有得救的希望；在沒盼望的教會，信了也徒然。作者在這裡也告訴我們，為何真耶穌教會才是唯一得救教會，以及從《聖經》中所看到的應許。

HS0801@ 版權所有

1 文／吳明真　圖／Susan

談教會的意義與特質

教會的特質是要符合獨一性、神聖性、大公性、使徒性等特質，尤其應具備「應許的聖靈」，使教會成為得救的真教會。

一. 前言

教會是什麼？眾說紛紜。例如在安息日時，我們說：「到教會參加聚會。」是將「教堂」的建築物認為是教會；又如當家人過世，我們說：「教會派人來慰問、關心。」是將教會的「聖職人員」認為是教會。由於一般人對「教會」的意義不甚了解，因此常誤以為教會外觀越富麗堂皇，神的名將越得著榮耀。各地教會為建築堂皇的會堂，有時會超出能力，結果使財務陷入負債的深淵。

有時我們到海外探訪教會，發現有些地區經濟落後，甚至用茅草搭建會堂，裡面沒有座位，大家席地而坐，但卻充滿和諧、相愛的氣氛，也能體驗出神同在的喜樂。究竟教會是什麼？它應具備何種特質？教會應追求的重點是什麼？以下擬探討此問題。

二. 教會的意義

「教會」一詞的希臘文是 ἐκκλησία，其字源是由 ἐκ 與 καλέω 構成。ἐκ 原意是「出」，καλέω 原意是「叫」；ἐκκλησία 的原意是「叫出」，指「被叫出的一群人」。後來擴大引申為「徵集、集會」。根據《舊約聖經》的《七十士譯本》及《新約的希臘文聖經》，ἐκκλησία 的意義可分述如下：

1. 指照常例召集的政治集會

如：「你們若問別的事，就可以照常例聚集斷定。」（徒十九 39），這裡的「聚集」，是指正式的議會。

2. 指一般聚集的會眾

如：「聚集的人紛紛亂亂……」（徒十九 32），這裡的「聚集」，是指群眾非正式的集會。

3. 指以色列的集會，特別是宗教目的之集會

如：「耶和華對我說：你為我招聚百姓……」（申四 10）；「摩西將這一篇歌的話都說與以色列全會眾聽。」（申三一 30）。這裡的「招聚」、「會眾」，都是指宗教目的之集會。

4. 指基督徒的教會或會眾

如：「你們聚會的時候彼此分門別類……」（林前十一 18），這裡的「聚會」，是指教會的聚會。「全教會和聽見這事的人都甚懼怕。」（徒五 11），這裡的「教會」，是指該地區的信徒總稱。「從這日起，耶路撒冷的教會大遭逼迫……」（徒八 1），此處的教會是指特定的耶路撒冷教會。「請問老底嘉的弟兄和寧法，並她家裡的教會安。」（西四 15），此處的教會是指家庭教會。「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太十六 18），此處的教會是指普世的教會。

早期以色列民聚集拜神，使用兩個希臘文的名詞，並沒有區分，一是 ἐκκλησία，另一是 συν-αγωγὴ。後來猶太人相信耶穌基督，前者「教會」遂成為基督教的獨特用語，特指一個殊異於其他任何世俗或宗教團體的基督徒聚會、組織、群體或會堂；而後者「會堂」，則專指猶太人的聚集或會堂。

三. 教會的特質

尼西亞信經在西元 381 年制定，它是第一個寫成文字的信經，也是羅馬天主教、基督教及希臘正教共同遵守的基本信仰。它告白說：「我信獨一神聖大公使徒的教會。」在這告白中，我們可以看出「獨一」、「神聖」、「大公」、「使徒」等四個一般公認的教會特質。茲分別說明於下：

1. 獨一性（unity）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西一 24），身體只有一個（弗四 4；林前十 17）。基督是教會的頭，祂又是教會全體的救主（弗五 23）。教會的根基只有一個，就是耶穌基督，此外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林前三 11）。耶穌在受難前，曾祈求天父，使他的門徒能合而為一（約十七 11、21）。所以我們受洗歸入基督的，並不分猶太人、希臘人，在基督耶穌裡都成為一了（加三 8）。目前基督教會林立，教會是否只有一個？理論上有以下四種看法。

(1) **帝國式（imperialist）的觀點**：認為只有一個帝國式的教會是真教會，其他教會是僭稱這名號，或只是接近真相而已。羅馬天主教在梵諦岡第二次會議之前，採用此觀點。

(2) **柏拉圖式（Platonic）的觀點**：認為帝國式的教會是有形的教會，而真教會是無形的教會。

(3) **終末式（eschatological）的觀點**：認為現今的教會不統一是暫時的，在末日審判之時，教會將統一。

(4) **生物式（biological）的觀點**：認為教會在歷史中的進展，好像一顆樹的枝葉繁衍。它允許不同的教會林立，並視它們為一個有機性的統一體。

2. 聖潔性（holiness）

教會是聖潔的，因它是屬於神的。神是聖潔的，所以信徒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聖潔（彼前一 15）。舊約時期，祭司與崇拜的器具都被分別為聖（出二八 3）；崇拜的場所稱為聖殿（出二五 8）；以色列民稱為聖民（出十九 6）。新約時期，保羅稱信徒為聖徒（林前一 2）；彼得稱信徒為聖潔的國度（彼前二 9）。這些都是採「由上而下」的觀點，認為教會是完全聖潔的。宗教改革時的「重洗派」也採此觀點，他們認為教會是「義人聚集的地方」，那些真心悔改，從神由上而生者，因為信徒有聖靈與真理的更新，使他們能聖潔，能從不信與罪惡中分別出來，成為神的兒女，在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使神的名得著榮耀。為了要維持教會聖潔的特色，重洗派教會實施嚴格的紀律懲戒。





身體只有一個，聖靈只有一個，正如你們蒙召同有一個指望。

另外有人採「由下而上」的觀點，認為教會不可能完全聖潔。例如奧古斯丁教父強調基督徒的罪性，他認為教會不是「聖潔的身體」，而是聖徒與罪人的「混合身體」，就像麥子與稗子的比喻一樣，教會中包括聖徒與罪人。因而教會的聖潔性不是指成員，而是指基督。教會成員的聖潔將在最終審判時完全實現。

3. 大公性（catholicity）

在第四世紀的教父區利羅（Cyril of Jerusalem）認為大公性包括下列含意。

(1) **普世性**：指教會要傳遍到地上每一地區。

(2) **整全性**：指教會的教導沒有遺漏每一教義的任何部分。

(3) **社會性**：指教會是為所有的人而設，因此並不分種族、性別或社會地位，在基督耶穌裡都成為一了。

(4) **救恩性**：指教會能對各類罪惡提供普世性的補救與醫治。



4. 使徒性（apostolicity）

教會是由使徒傳承下來。他們親自受教於耶穌，親眼看見復活的主（徒一 22），是基督真理繼承者（約十五 27，十六 13）；他們領受聖靈的啟示，能夠解釋屬靈的事（林前二 13）；並能藉著神蹟、奇事、異能，顯出使徒的憑據（林後十二 12）。因此，教會是建基於使徒的根基上（弗二 20，三 5），要遵行使徒的教導。使徒的職分是不能繼承，但他們宣教的使命要傳遞下去。

本會認為教會特質有四，與尼西亞信經相同，但其內涵卻不相同，茲敘述如下。

(1) **獨一性**：教會是建基在基督這磐石上（太十六 18），它是基督的身體（弗一 23），倘若沒有基督的靈，則成為沒有生命的軀殼，是死的。因基督的身體只有一個，所以真教會也只有一個。本會認為是唯一有「應許的聖靈」的教會，所以符合「獨一性」的特質。

(2) **聖潔性**：人人都有罪，教會若沒有「應許的聖靈」，則沒有赦罪的權柄（約廿 21～23）。本會認為赦罪是藉由洗禮（徒二 38），為何洗禮有赦罪的功效？因為耶穌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流出血和水（約十九 34）。在千年後的今日，為何我們仍然相信耶穌寶血與我們同在？本會認為因為洗禮時，有水、血、聖靈同作見證（約壹五 6～8），「應許的聖靈」使耶穌的寶血靈化在水裡，產生赦罪的功效。

(3) **大公性**：本會認為大公性不是各個教派互為肢體，一起聯合將福音傳遍全球。因使徒保羅說：身體只有一個，聖靈只有一個，正如你們蒙召同有一個指望；一主、一信、一洗、一神（弗四 4～6）。真教會也只有一個，要獨自將福音傳遍天下，所以本會不與其他教會聯合傳揚福音。

(4) **使徒性**：教會是由使徒傳承下來，是建基於使徒的根基上。而使徒的教會遵行神的話語，有真理；有應許的聖靈，證明神的同在；有神蹟奇事，證實所傳的道。因本會有真理、有應許的聖靈、有神蹟奇事，因而是接續使徒的教會。

此外，本會認為教會若沒有「應許的聖靈」，則聖餐禮僅是紀念性的儀式，無法使人與主的永生和復活的應許發生關係（約六53～58）。教會若沒有「應許的聖靈」，則洗腳禮僅是象徵性的儀式，無法使人與主的產業及性情有分（約十三1～17）。而只有本會有「應許的聖靈」，所以只能藉由本會這「地上的教會」，才能進入永恆的「天上的教會」。

四. 結語

教會不是硬體的會堂，而是基督的身體，基督是教會的元首。教會的特質是要符合獨一性、神聖性、大公性、使徒性等特質，尤其應具備「應許的聖靈」，使教會成為得救的真教會。當我們明白教會的意義與特質後，應該調整教會的方向與重點。蓋會堂不是不重要，而是它只作為一個暫時聚會的場所，與神親近的地方，不應投入太多的人力和財力。更重要的是我們是否聖潔？是否遵行神的話語？是否讓聖靈充滿？是否與神關係親密？耶穌說：「因為無論在哪裡，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太十八20）。事實上，讓人感動的並不是富麗堂皇的會堂，而是有神的愛在我們中間。地面上物質的會堂都是暫時的，有一天要毀壞；只有天上永恆的聖所，才是永遠的，是值得我們去追求進入的（來八5，九24）。

參考書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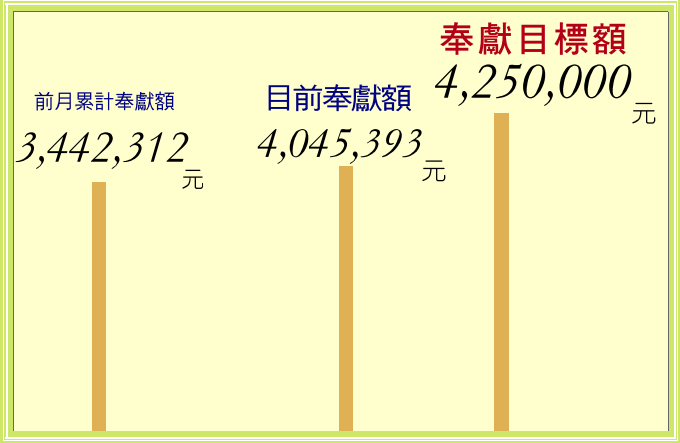
1. Alister E. McGrath 著，蔡錦圖譯，《基督教神學淺析》，香港：基道出版社，2005。
2. Millard J. Erickson 著，蔡萬生譯，《基督教神學》卷三，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2005。
3. Walter Bauer 著，戴德理譯，《新約希臘文中文辭典》，雲林：浸宣出版社，1986。

讓我們一同積財寶在天上！期待您的愛心奉獻！

文字傳道基金

聖靈月刊的印製、郵寄費專戶、文字傳道基金，期盼您的真心支援。

請多為此項聖工代禱並認捐奉獻，願主賜福大家！



(2007/01/01 起至 2007/11/30 止)

戶名
財團法人 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帳號 00201261
註明
奉獻文字傳道基金
詳情可洽總會財政處 04-22436960

2

文／雲霞　　圖／Susan

在基督裡

我們在基督裡活著就是基督在我們裡面活著，
儘管必死的身體還在死亡的威脅下，
但在基督裡死的必有永生。

保羅經歷生命的蛻變而「在基督裡」

保羅是法利賽人，以身為猶太人為榮（參：羅九 3）。他曾在名師迦瑪列的門下，按著嚴謹的猶太教規矩受教。就遵行律法而言，保羅毫無瑕疵（腓三 6），比他同輩的法利賽人更有長進（加一 14）。猶太教徒不承認耶穌是救主基督，保羅不但否認，而且熱心迫害耶穌基督的教會。這個優秀的猶太神學家，憑著大祭司的授權，要去大馬色捉拿信耶穌的人。當一行人接近大馬色時，忽然有一道強光從天上照著保羅，他仆倒在地，聽見從天上有聲音問他，為什麼他要逼迫耶穌？主耶穌的榮光震撼了保羅（徒九 1～9，二二 6～16，二六 12～18）。

復活榮耀的耶穌在異象中向保羅顯現，他看見主耶穌（參：林前九 1，十五 8），能如同其他的使徒一樣見證耶穌的復活。這驚心動魄的異象使他在失明的三日內，安靜思考《聖經》中彌賽亞的應許。亞拿尼亞來把手按在保羅身上，他就被聖靈充滿，重新看見，亞拿尼亞又叫他求告耶穌的名受洗，洗去他的罪（徒二二 16）。他的生命徹底轉變，他說：「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又說：「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腓三 8；加二 20）。顯然「在基督裡」是保羅信仰生活的體驗，也成為保羅書信中一個鮮明的主題。[1]

在亞當裡，眾人都死了；在基督裡，眾人都要復活

保羅蒙揀選以後，生命經歷兩個最重要的蛻變：被聖靈充滿和受洗洗去罪，然後他進入基督裡，變成活著就是基督（腓一 21）。為什麼水洗和靈洗這兩個歷程，對每個人與耶穌基督在生命中的聯合如此重要呢？這要從第一個人亞當說起。亞當原是神用地上的塵土所造的，神吹入生命的氣息給亞當，他就成了第一個有靈的活人。《箴言》二十章 27 節說：「人的靈是耶和華的燈，鑒察人的心腹。」因為神給人的靈，亞當有了神的形像，在靈性上與神相似，智慧通達，聖潔仁愛，能和神交談，能負起神所託付的治理責任，如同《詩篇》八篇 6 節說：「祢派他管理祢手所造的，使萬物，就是一切的牛羊、田野的獸、空中的鳥、海裡的魚，凡行經海道的，都服在他的腳下。」因此，路加稱呼亞當是神的兒子（路三 38）。

註

1. 若保羅寫了 13 封書信，則「在基督裡」有 169 次，含「在祂裡面」，「在愛子裡」等同義片語。

然而，撒但要破壞神和人的團契，牠策動一條蛇來詐騙，質疑神話語的權威，又用肯定的語氣騙夏娃：「你們必定不死」，[2]接著引誘人要與至高者同等：「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因為「便如神」這狂妄的惡念，夏娃就在試探中失敗了，吃了神所吩咐不可吃的果子，亞當也落入「強求與神同等」的試探，在罪上有分。從此，罪就從亞當進入世界。罪的工價乃是死。神沒有另外造人，因此全人類都是亞當的子孫，都生在亞當的罪裡，都失去了神兒子的名分。慈愛的神差遣耶穌基督來流血贖罪，為人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使遠離神的人在基督裡，靠著洗禮中基督的血洗去罪，與基督一同從死裡復活，又藉著神所賜的聖靈，能到施恩座前親近神（羅六 3～4；弗二 13）。



從亞當而來的是罪、悖逆、刑罰和死亡；從基督而來的是順從、赦罪、稱義和生命。凡是在亞當裡的人，都在罪和死的轄制之下；凡是在基督裡的人，有真理的自由和活潑的生命。每個人那有罪的舊人是在亞當裡；而聖潔的新人是在基督裡，因為藉著洗禮與基督的死和復活聯合（羅六 3～5）。[3]

在基督裡的必須從水和聖靈生

在亞當裡，我們因著惡行與神隔絕，與神為敵；我們隨從今世的風俗，順從那悖逆的靈，隨己心所好行事為人，放縱情慾，終日渾渾噩噩（弗二 2～3）。我們生來就與光明隔絕，沒有恩典、真理、信心、愛心和盼望，悲哀的是我們卻習慣於黑暗的生活，無能改變自己。因神的憐憫，叫清晨的日光——耶穌基督——從高天臨到我們，照亮坐在黑暗中死蔭裡的人，把我們的腳引到平安的路上（路一 78～79）。神的愛顯明在基督耶穌裡，祂差派基督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使基督成為我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林前一 30；約壹四 10）。

《加拉太書》三章 27 節說：「你們受洗歸入基督的都是披戴基督了。」按希臘文直譯為「你們受洗進入基督裡的，都是穿上基督」。[4]這裡希臘文的「受洗」是簡單過去被動語態，顯明我們受了洗，洗去罪過（徒二 38），然後進入基督裡；我們在聖靈建設的真教會裡受過洗，才能完全被裹入基督帶來的救恩裡，正如穿上一件基督的潔白長袍。[5]我們藉著真教會施行的洗禮，就是有聖靈、水和血所見證的「一洗」（約壹五 6～8；弗四 5），[6]靠基督的血洗去我們一切的罪，與基督同死、同埋葬、同復活，從亞當裡進入基督裡。

《以弗所書》一章 13 節說：「你們既聽見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們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既然信祂，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此處「信了基督」的希臘文是（ἐν ᾧ），其中包括介系詞「在……裡」（ἐν）與關係代名詞「他」（ᾧ）。根據文法，關係代名詞所指的名詞出現在之前 12 節的有同樣介系詞的「在基督裡」，因此 13 節此處「信了基督」是同一片語，

註

2. 這句的希伯來文有不定詞獨立形（infinitive absolute），一個動詞前有不定詞獨立形，強調「確定」。
3. George E. Ladd, 馬可人，楊淑蓮譯，《賴氏新約神學》，台北：華神，2000，頁 574。
4. 「加三 27」的希臘文 ὅσοι γὰρ εἰς Χριστὸν ἐβαπτίσθητε（受洗），Χριστὸν ἐνεδύσασθε.
5. 參：「太十七 2；可九 3；路九 29」，耶穌在山上改變面貌，衣服潔白放光。
6. 作見證的原來有三：就是聖靈、水與血，這三樣也都歸於「一」（約壹五 8）。這裡的「一」在希臘文帶有中性冠詞，是個中性名詞（τὸ ἕν），必然是為中性的「一洗」（ἓν βάπτισμα）作見證。

意思也是「在基督裡」（弗一 12～13）。[7]受了洗而在基督裡，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這聖靈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神收納我們為兒女，就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因此，在基督裡的基礎就是藉由真教會「從水和聖靈生」，領受聖靈和聖靈、水、血見證的洗禮，進入救恩的新領域，進入基督的國度裡。

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在基督裡的人不會犯罪

保羅在《哥林多後書》五章 17 節說：「若有人在基督裡，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保羅所說的有兩方面：就教會而言，神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裡已揀選的先存性教會（弗一 4），如今藉著聖靈應驗在真教會裡，不分種族和地位，都飲於一位聖靈，成為一個基督的身體（林前十二 13），這是神在基督裡一個嶄新的創造。就個人而言，神藉著耶穌的血與我們立了新約（林前十一 25），我們已經脫離這罪惡的世代（加一 4），就不可再效法這悖謬的世代（羅十二 2）。[8]神在基督裡用基督的血和應許的聖靈創造了新人，這新人能遵行誡命（參：來十 16），而且在知識上漸漸更新，正如造祂的主的形像（西三 9～10）。

《約翰壹書》三章 6 節說：「凡住在祂裡面的，就不犯罪；凡犯罪的，是未曾看見祂，也未曾認識祂。」住在主耶穌基督裡的，是指這人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效法耶穌不與神同等，完全的虛己，死在十字架上（腓二 5～8）。亞當曾經強求與神同等，於是落入魔鬼「便如神」的試探裡。如果我們在基督裡，與基督同釘十字架，釘死那些在亞當裡的情慾、貪心、嫉妒和驕傲，就不會落入惡者的試探裡。如果我們在基督裡被聖靈充滿，裡面根本沒有罪的溫床，我們就不會犯罪。

我們不能以「人很軟弱，孰能無過」為犯罪的理由。當我們跟罪還有藕斷絲連的關係，表示我們沒有把舊人釘在十字架上；或許曾釘上了，血氣一來又從十字架跳下來，憤怒、驕傲、嫉妒、縱慾等等都跳了下來。我們既然住在基督裡，在主的恩典和知識上長進，柔和謙卑，基督



註

7. 按希臘文《以弗所書》一章 12 節的「在基督裡ἐν τῷ Χριστῷ」，13 節是同一片語，而改用關係代名詞（ἐν ᾧ）。因此「信了基督ἐν ᾧ」的希臘文直譯仍然是延續 12 節的「在基督裡」。
8. George E. Ladd, 馬可人，楊淑蓮譯，《賴氏新約神學》， 台北：華神，2000，頁 574。
9. 參：柯恆雄，傳道進修會講義：基督的虛己，2003。

的血時時洗淨我們的罪（約壹一 7），我們就是已經從神生的新造的人。我們知道凡從神生的必不犯罪，那從神生的必保護他（約壹五 18 和合本小字），一個人有了耶穌基督的保護，就不容易被罪惡纏繞。一個人與基督同釘十字架，任何試探就再也無法誘惑他。[9]

在基督裡合而為一

在基督裡的合一是神偉大的工作，祂藉著基督的身體撤去律法上的規條，為要將以色列人和外邦人藉著耶穌基督造成一個新人（弗二 15）。耶穌基督之前，外邦人與基督無關，在所應許的諸約上是局外人，活在世上沒有指望，以色列人也歧視他們。然而，神用啟示使保羅深知基督的奧祕，這奧秘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穌裡，藉著福音得以同為後嗣，同為一體，同蒙應許。保羅奉差遣傳福音給外邦人，使眾人明白這歷代以來隱藏在神裡的奧祕，要藉著教會，使天上執政的掌權的，現在得知神百般的智慧（弗三 4～10）。

《以弗所書》四章 3 至 6 節勸勉信徒保守聖靈裡的合一，因為身體只有一，聖靈只有一，正如我們蒙召只有一盼望。一主，一信，一洗，一神，所以我們要與在基督裡的團契合一。在基督裡合而為一的基礎奠定於一洗和一靈：寶血的洗罪泉源只有一個，就是從基督的肋旁所流出的血和水；聖靈只有一，聖靈、水和血見證的洗禮必然只有一種方式；基督的身體只有一，信與望只有一，聖靈的洗也只有一，就是聽見受靈洗的人與主耶穌的門徒一樣能說方言。真基督徒經歷一洗進入基督裡，也在一靈裡受洗進入一基督的身體（林前十二 13）。這獨一基督的身體，就是神的聖殿，也就是獨一的真教會。

在基督裡的人有活潑的盼望

神從創世以前，在基督裡揀選了我們（弗一 4）。如今，我們已經歷水洗，進入基督裡，神承諾我們能得著不能朽壞的基業（彼前一 3～4）。基督再臨，天地將完全更新，萬有在基督裡將同歸於一（弗一 10），我們的身體將變成和基督榮耀的身體相似（腓三 21），那時我們就完全脫離敗壞的轄制，享受自由與榮耀（羅八 21～23）。這是基督徒活潑的盼望，也是救恩的終極目標。因為這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信徒可以超越所受的痛苦，看一切的患難為至暫至輕的苦楚（羅八 18；林後四 17），並且以受苦的心志為兵器，與罪斷絕關係，能完全遵行神的旨意（彼前四 1～2）。

我們在受洗時就與基督同釘十字架，出死入生，在靈裡復活進入基督的國度，坐在天上得了榮耀，[10] 這是我們第一次有分於基督的復活。我們又在聖靈裡受了印記，得著神兒女的名分，名字記錄在生命冊上，我們就有得贖的盼望：那叫主耶穌復活的，也必藉著聖靈叫我們與耶穌一同復活（林後四 14）。我們的新生命已經藏在基督裡，這新生命也顯現在倫理道德上的更新變化（西三 1～10）。我們在基督裡活著就是基督在我們裡面活著，儘管必死的身體還在死亡的威脅下，但在基督裡死的必有永生。等到基督再臨，在基督裡的人將改變形狀，穿上不朽壞的屬靈身體，與基督復活的身體相似，應驗死被得勝吞滅的話（林前十五；林後五 1～10）。

保羅照主的話告訴我們一件事，描述在基督裡的盼望就是：「我們這活著還存留到主降臨的人，斷不能在那已經睡了的人之先。因為主必親自從天降臨，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又有神的號吹響；那在基督裡死了的人必先復活。以後我們這活著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裡，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帖前四 15～17）。那時，地上的萬族都要看見主耶穌駕著天上的雲，在榮耀中降臨。在基督裡的人都祈求、等候：「主耶穌啊，我願祢來」。

註

10. 參：「加二 20；弗二 5～6；西一 13；羅八 30」。

3 文／李迪銘　圖／Susan

教會的權柄與懲戒

維持教會紀律的目的，是為了藉著接納與開除信徒，
使基督的律法，能發生實際的果效，
並藉著遵行基督的律法，使教會信徒的靈命得到造就長進。

生活中常常要面對一個兩難的問題；當我們站在公義的角度來看，教會面對罪惡的事要壯士斷腕，阻止罪惡的橫行。例如：非尼哈將當時事奉巴力的以色列民殺害，止息神的憤怒（民二五 1～11）；當我們站在憐憫的角度思考，我們可以審判人嗎？例如：文士和法利賽人以行淫的婦人來質問耶穌（約八 3～9）。教會要如何兼顧神的公義與憐憫，或只能擇一而行，成為一大考驗；但教會不能因問題多而放著不管，反而要用心求神給我們智慧去處理。

教會乃有一個神聖的使命，那就是要維護真道。對外，要為真道作見證，並且「竭力的爭辯」（猶 3）；對內，也要作好牧養、關懷的工作。以下將教會工作要項，作一說明：

一. 維護純正信仰

持守真道：在末世人要厭煩真理（提前四 1；提後四 3～4），因此教會有一大使命，要和一切悖謬不信的邪惡勢力相抗衡與爭辯（猶 3～4）。

確定共信要道：因為末世異端猖獗，教會要有共信要道，對教會信仰作明確的宣示。使徒們因為有偏差的道理混進教會，深感對於真理的道有明確宣布的必要。使徒約翰鑒於諾斯底異端（Gnosticism 或稱神哲主義）滲透教會，所以他在福音書及書信裡面，一再講述主耶穌基督在世界顯現的主要真理。使徒保羅因為有些人不信復活，所以他對這復活的教義也一再講述（林前十五 14～19、50～54；提後二 17～18）；其次關於救主再臨，也有危險的錯覺（帖後二 1～8）；在耶路撒冷會議，又重申信徒的自由，不要強迫「外邦人行割禮，吩咐他們遵守摩西的律法」（徒十五 1～29）。

二. 維持教會紀律

神不是叫人混亂，乃是叫人安靜（林前十四 33），凡事要規規矩矩（林前十四 40），因此神給予教會兩種權柄：

遵行基督的命令：這乃是主耶穌基督吩咐門徒當行的。關於這點，天主教與基督教乃有一個重大的不同。天主教認為他們制定這種律法，實際上，乃是對於良心的束縛；基督教則否認天主教這種權威，但仍保持實施教會君王、基督律法之權。雖則如此，他們認為此乃根據主耶穌的權威，僅有治理的或陳訴的權能，除了主所許可或制裁的以外，他們不再用其他譴責之權。尤有進者，他們認為強制乃牴觸這種權能的本質，不會產生任何屬靈的益處。

擬訂教會的教規：教會因為有許多特殊事件，有擬訂各種章程與法規的需要。這些法規，並非新的律法，而乃為對已有的律法作適切的規章與實施。例如：制訂明確的教訓、訂定擔任教會職務應具備的條件、規定崇拜聚會的方式，以及確定執行紀律的方式等。

三. 維持聖潔生活

維持教會聖潔主權，可分兩方面來說：一為接納那些經過考驗合格的人；二為開除那些生活失檢，品德敗壞之人。

以色列人無意中誤犯的罪行，可用獻祭為之贖罪；但是對那些故意犯罪作惡之人，則須加以處罰而把他治死。凡是未受割禮的，有痲瘋病的以及不潔淨的都不准進入聖所（結四四 9）。主耶穌基督把這權柄賦予使徒（太十六 19，十八 18；約二十 23）與教會（林前五 2、5、7、13；帖後三 14～15；提前一 20；多三 10），他們可以捆綁或釋放、赦免或留下。

維持教會紀律的目的，是為了藉著接納與開除信徒，使基督的律法，能發生實際的果效，並藉著遵行基督的律法，使教會信徒的靈命得到造就長進。目的都是要使基督教會維持聖潔的生活。



維持教會聖潔的生活，通常都由教會職務會負責處理，但當事情嚴重到須開除會籍時，經調查屬實，記錄相關證據，由職務人員簽名，提交教區審查會審定後，由教會職務會執行之（林前五 1～5、11）。

現在有一種趨勢，對於犯罪的教友，因著愛心的緣故，怕影響其家屬，僅能加以勸勉或與其個別接觸，禁止領受聖餐。但是教會乃是神所臨在的地方，必須聖潔神才會同在，故教會須展現從神來的權柄。

四. 處理犯錯者的原則

基督賜給教會權柄，處罰教友，並給予行此事的適當原則，祂盼望教會成為「聖潔的祭司」、「聖潔的國度」時，就執行這些原則（太十八 15～18；彼前二 5～9）。但是教會也要感動犯錯的教友，讓他們知道需要改變所行的道。基督誇獎以弗所的教會是因為他們「不能容忍惡人」（啟二 2）；祂責備別迦摩與推雅推拉的教會，則是因為他們容忍異端及姦淫（啟二 14～15、20）。

私下的過犯：當一個教友得罪了另外一個教友時（太十八 15～17），被得罪的人去找那得罪他的人（那偏離正道的人），勸他改變行為。若是無效，他應該帶一兩個公正的見證人去，再作一次努力，若這次努力失敗，就應該帶到全體教會面前。若是那犯錯的教友拒絕教會的智慧與權柄，他就是使自己與教會分離。教會將這位有罪的教友除名時，教會只是證實這件事，若是在聖靈的領導之下，教會遵從了《聖經》的勸勉，那麼教會的決定，在天上也會承認。「凡你們在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凡你們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太十八 18）



公開的過犯：雖然「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羅三 23），如果會帶給教會被責難的、公開的、叛逆的罪，就應該立即處置，將犯罪的人除名。除名一方面是除去罪惡，阻止罪惡發酵，恢復教會的潔淨，另一方面對犯錯的人，也是一種警告。保羅一知道哥林多教會的一個淫亂個案之後，就叫他們立刻採取行動。他說：「就是你們聚會的時候，我的心也同在。奉我們主耶穌的名，並用我們主耶穌的權能，要把這樣的人交給撒但，敗壞他的肉體……。應當把舊酵除淨，好使你們成為新團。」（林前五 4、5、7），又說：「若有稱為弟兄是行淫亂的，或貪婪的，或拜偶像的，或辱罵的，或醉酒的，或勒索的，這樣的人不可與他相交，就是與他吃飯都不可。你們應當把那惡人從你們中間趕出去。」（林前五 11、13）

對待離間的人：一個「不按規矩而行」（帖後三 11）、不肯順從《聖經》的教訓，「離間你們，叫你們跌倒」的教友（羅十六 17），應該躲避他，好叫他對自己的態度「自覺羞愧」，但也不要以他為仇人，要勸他如弟兄（帖後三 14～15）。若這離間的人，不肯聽教會第二次的警告，就該棄絕他，因為他們已經背道，犯了罪，自己明知不是，還是去作（多三 10～11）。

面對犯錯的人：信徒不應該輕視、躲避，或忽視已經除名的人；應該以平常心面對回到教會的人，勉勵他們走在主的路上，或許在將來的審判上會有神的憐憫。

教會是神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弗一 23），神的身體是聖潔的、公義的、仁慈的，神所愛的祂必管教，要讓我們得益處，在聖潔上有分（來十二 10）。主耶穌賦予教會權柄，執行神的公義，今天，教會應確實負起神所給予的責任，讓神的家更聖潔、榮耀。

茲將一般教會的懲戒規條及本會的規章細則摘錄如下，以供參考：

一般教會的除名制

主教法庭懲戒的處分，乃經三步驟：

1. 為小破門，就是禁止參加聖餐禮。這不是公開的，乃是由主教法庭一再勸戒，使罪人悔改。
2. 為三次的公開宣布。倘使第一步不發生效果，就要作公開的宣布與勸戒。第一次宣布的時候，僅講罪案，而不提罪人之名。第二次則照長老監督會意見，並且得其許可，則把罪人之名宣布。
3. 為宣布開除，藉以得會眾的同意。在這時候，主教法庭當然還是繼續加以勸戒。
4. 繼以大破門，完全從教會除名，斷絕他與教會的關係。

《馬太福音》十八章 17 節：「若是不聽他們，就告訴教會；若是不聽教會，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稅吏一樣。」《哥林多前書》五章 13 節：「你們應當把那惡人從你們中間趕出去。」《提多書》三章 10～11 節：「分門結黨的人，警戒過一兩次，就要棄絕他；因為知道這等人已經背道，犯了罪，自己明知不是，還是去作。」但是倘使罪人誠願認罪，表示他們真切悔改，則可准他恢複原有的地位。保羅在《哥林多後書》二章 5～10 節：「若有叫人憂愁的，他不但叫我憂愁，也是叫你們眾人有幾分憂愁。我說幾分，恐怕說得太重。這樣的人受了眾人的責罰，也就夠了；倒不如赦免他，安慰他，免得他憂愁太過，甚至沉淪了。所以我勸你們，要向他顯出堅定不移的愛心來。為此我先前也寫信給你們，要試驗你們，看你們凡事順從不順從。你們赦免誰，我也赦免誰。我若有所赦免的，是在基督面前為你們赦免的。」

長老會對會員之戒規（第 123 條）

1. 擾亂教會經勸勉三次仍不反悔者，宣告停止會員權。
2. 犯不名譽之罪者，宣告停止會員權。
3. 受停權宣告仍不改過者，除名。
4. 改屬他教派再受洗者，除名。

真耶穌教會信徒懲戒要點

（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規章細則 12-2）

凡本會信徒明知故犯下列各罪者，斟酌其情節之輕重，得予以適當之懲處，重者得開除信徒會籍。

1. 拜偶像者

(1) 以一切土、瓷、石、紙、金、銀、木等物 造之像為神而敬拜之者，或以祖宗牌位為神而敬拜、叩頭、燒香者（出二十 4～5；耶十 14～15；林前十 14～20；啟十九 9～10；申七 2～7）。
(2) 雕刻偶像，供人敬拜者。
(3) 向屍首、棺柩、遺像，燒香、參禮、跪拜者。
(4) 抬偶像參加行列者，參加廟裡一切偶像事宜者。

2. 傳異端者

(1) 傳另一種福音，而與本會之基本信仰牴觸者（加一 6～10）。
(2) 偏向世俗異端者。

3. 反抗大局或背教者

(1) 公然反抗總會、教區或教會者。
(2) 煽動信徒反抗大局者。
(3) 歸入外教派者。

4. 不孝敬父母者。對父母咒罵、兇毆、悖逆、不奉養、虐待，經勸勉而仍不悔改者。

5. 殺人者

(1) 殺人致死者，或未遂者。
(2) 墮胎是犯第六誡，乃殺害未出生之性命，但醫生為急救母體而墮胎，可視為無罪。

6. 犯姦淫者

(1) 原妻在世再納妾，或丈夫在世另嫁者。與非配偶性交者。
(2) 身為娼妓者、開設妓女院者、賣女兒為娼妓、嫖妓者（申廿三 17-18）。
(3) 嫁人為妾者。
(4) 娶或嫁因犯淫亂罪而離婚者。
(5) 訂婚後有一方犯淫亂罪而被發覺，教會勸另一方不可與對方婚配，而不聽勸仍結婚者。

7. 侵犯他人財物者

(1) 犯竊盜罪，屢勸不改，而影響教會名譽者。
(2) 犯強盜、搶奪他人財物者。
(3) 犯詐欺、侵佔他人財物或恐嚇取財者。
(4) 擄人勒贖者。

8. 其他重大罪行者

上列犯行之認定與懲處須有確實證據，或二人以上之證人。



HS0801@ 版權所有

參考資料：
1. 章力生著，《系統神學》，1989年 11 月。
2. 台灣總會規章細則。

身體只有一個，聖靈只有一個，正如你們蒙召同有一個指望。

4 文／陳葉　圖／Susan

真耶穌教會是唯一得救的教會(上)

這個「在基督裡面的一」就是真神救贖經綸落實於人間的「教會」，因此，永不改變的獨一真神奠定了獨一的教會。

一. 前言

時值末期，真神設立了末世方舟「真耶穌教會」，在聖靈的親自帶領之下，世界末了前夕的撒網工作（參：太十三 47～50），從此鴻圖展開。有幸承蒙恩主揀選得以進入這方舟內的聖徒，他們對於「真耶穌教會是唯一得救的教會」這個信仰性真理的堅持，不曾須臾鬆動，但是，對於那些圍繞在「真耶穌教會」四周的人們，以及那些對真耶穌教會認識不深，但是又依附著她蒙福的「閒雜人」（出十二 38；民十一 4），還有那些彷彿是真神子民的「牆垣客」與「門外漢」（結三三 30～33），他們就不時地提出質疑與問難。更甚者，有類比於不認識「真耶穌教會」的現代「埃及法老」，竟然起來，百般地對真耶穌教會加以毀謗、攻擊、逼迫、打壓，其主要原因是，真耶穌教會確是「唯一得救的教會」。

面對著「真耶穌教會是唯一得救的教會」這個議題，竟然有如此南轅北轍的雜沓回應。從對「真耶穌教會」有深刻了解的堅實信仰者，直到立下誓言一心想把她從世界上鏟除的無悔逼迫者（參：徒二二 22 上，二三 12～24），其間的歧異，猶如天壤。針對此主題，首先，我們將從字源義與範疇義來了解教會的定義，接著，我們要以《聖經》為基礎，來探討教會屬靈的本質特性，然後，再從教會屬靈的本質特性來看教會的唯一性，並且以此為丈量的基準，來檢視真耶穌教會的本質與特性，由此來看她的獨一性以及她在救贖史中的定位。祈求聖靈親自帶領。

二.「教會」的定義

現代人對「教會」乙詞，懷有多重性的認知層面，有時把教會與「教堂」（建築物）作對等的混用，有時把教會等同於「地方性的教會組織系統」，有時把「教派」稱之為教會，有時竟把教會與基督宗教連為一氣。但是，究竟教會的定義為何呢？針對這個問題，我們將從兩方面來探討它的意義，首先，我們將略窺它的字源意義，再者，我們將就《聖經》中有關於「教會」乙詞的應用，提出它簡明的範疇涵義。

1. 教會的字源意義（etymological meaning）

眾所周知，在《新約聖經》中的「教會」乙詞，是源自於希臘文的「ἐκκλησία」（ekklesia），而這個希臘文是由介系詞「ἐκ」，（ek，其意為：自內出外，從、由、自、出）與動詞「καλέω」（kaleo，其意為：呼、叫、召）所組成的複合字（compound word），就字源的意義而論，「教會」是指著「從眾人中被召集出來的一群人」。後來擴大引申為「徵集、集會」。

2. 教會的範疇意義（categorical meaning）

(1) 在舊約希伯來文中的教會

在舊約希伯來文《聖經》中，應用了兩個字來描寫真神子民聚集的特徵，一是「קָהָל」（Qahal）乙字，在《七十士譯本》（LXX）中，此字就被譯為「ἐκκλησία」，它的原意是為「發出聲音」，後來在不斷衍繹中而成為「呼叫、呼召」，在《舊約聖經》中，這個字首先出現在以撒對雅各的祝福：「使你生養眾多，成為多族。」之後，它指著真神選民以色列人的聚集，如：「耶和華的大會」（申十 4，二三 1～3）、「神的會」（尼十三 1）、「大群眾」（結十六 40，十七 17），也就是因應真神的呼召而聚集的團體（出三五 1；民十六 26；申四 10，九 10，三一 30；王上八 14），有時亦用來指稱召聚會眾的動作，如「聚集成群」（耶四四 15；拉十 1）。

在希伯來文《聖經》中亦另有一字「עֵדָה」（edah），它被專門用來指稱聚集時的以色列民「會眾」（出十二 3、6、19、47，十六 1、2、9、22），也就是說，因著出生的外在條件，而被納入專屬某一民族性的宗教團體（民十六 9，三一 12），此字在《七十士譯本》中，是以「συναγ-ογή」（sunagoge）翻譯出來，這也就是《新約聖經》中專指的「猶太會堂」（太十 17；路十二 11；徒六 9；雅二 2）。

(2) 新約希臘文中的教會

真神為了「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太一 21），祂親自「道成肉身」（約一 14）、「在肉身顯現」（提前三 16），接著，便秉續著祂在古時對單一以色列民的呼召，展開一系列對全世界屬祂子民的「呼召」（可一 14～20；太十一 28～30；約四 42，七 37）。主耶穌升天之前，把這個使命交付給使徒們（徒一 8，二 39；帖後二 4），五旬節應許的聖靈降臨之後，新約時期的教會從此在世上展現。

在新約希臘文《聖經》中，有關於教會乙詞應用的範疇意義，簡介如下：

①指照常例召集的政治集會（徒十九 39），以及指一般聚集的會眾（徒十九 32、40）。
②指以色列人的集會，特別是指著為了某種宗教目的而被召集的聚會（徒七 38）。
③大部分的經文是指新約時代裡基督徒的教會。

a. 指著地區性的會眾聚會，也就是指著在歷史中某一地方性的集會。例如：「在他們家中的教會」（羅十六 5；林前十六 19；西四 15；門 3），還有散佈在各處的教會，有如在耶路撒冷（徒五 11，八 1）、安提阿（徒十三 1，十五 22）、該撒利亞（徒十八 22）、帖撒羅尼迦（帖前一 1）、哥林多（林前一 2；林後一 1）」、堅革哩（羅十六 1）、外邦的眾教會（羅十六 4）、加拉太的眾教會（林前十六 1）、亞細亞的眾教會、馬其頓眾教會（林後八 1）、神的眾教會（林前十一 16）。

b. 指著地方性的教會，也指著其中的組織或其中的成員。因此「教會」能夠聽，也會甚懼怕（徒五 11），並且也會接待客人、為傳道人送行、差遣工人、為人禱告等（徒十五 3、4、22，十二 5）。

c. 指著普世性的教會，這常常被特稱為「神的教會」（林前十 32，十一 22，十五 19，林後一 1）、「基督的教會」、「基督的眾教會」（羅十六 16），也就是說，把教會作一整體觀（徒九 31；林前十 28、32）。



d. 在屬靈境界裡，賦有先存性與成終性的教會（弗一 4；來十二 22；加四 26；啟十二 1），這就是所謂「天上的教會」。在此觀點下，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基督又是教會的頭，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弗二 22，三 7、11、21，五 25；西一 18～24）

(3) 小結

就「教會」乙詞的字源義與範疇義而言，從舊約時代開始，神就不時地「呼召」祂的子民，使他們聚集在一起，古早之時，以色列民聚集拜神，Qahal 以及 edah 共用。後來，猶太人中被召聚而相信耶穌基督者，應用前者，而「教會」成為基督教會的獨特用語；仍然停留在律法之下的猶太人，沿用後者，而形成專指猶太人聚集的「會堂」。

到了新約時代，道成肉身的主耶穌，完成了宇宙性真神子民的總呼召，隨後，使徒們繼之，而今爾後，「教會」乙詞不再落於一般政治性與社會性的範疇中。現在，我們可以直接切入《聖經》中對我們的諭示，我們所能尋得的結論，也就是那千篇一律的曉諭性標準答案：「神的教會，就是祂用自己血所買來的（或譯：救贖的）。」（徒 二十 28）

三. 教會屬靈的本質特性

從以上的論述我們得知，對於教會的定義是有多重層面的，她可以從隸屬於歷史時空下的教會來談，也可以從屬靈的層面來談天上的教會。在本文中，我們將側重於教會屬靈本質特性的探討，因為它是教會成為「唯一得救教會」的內在要素。

綜合《聖經》中有關於教會屬靈本質特性的教導，我們可以簡易分為以下三個方向來探討：

1. 在永恆中，教會具有源於神的先在性

在人的理智無法參透的永恆靈界裡，也就是在神的永恆中，在真神創立世界以前，對神而言，「教會」的存在已經是「現實」（reality）的了，教會在基督裡被揀選的時候遠超於世界被造之先。對於在永恆中的教會，其具有源於神「先在性」特質的這層道理，保羅曾作如此的報導：「神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裡揀選了我們，使我們在祂面前成為聖潔，無有瑕疵」（弗一 4～6）。及至這個先存性的教會落實（realized）在人間之後，使徒們講的，「乃是從前所隱藏、神奧祕的智慧，就是神在萬世以前，預定使我們得榮耀的。」（林前二 7）

由此可知，在永恆中，教會具有源於神的先在性，這個教會是以神絕對全知的恩惠為基層，並且是在先存的基督裡實現的，當她落實在人間之時，其成員包含了新約之時蒙恩的人，以及在舊約之時，「因信得了美好的證據，卻仍未得著所應許的」古聖徒（來十一 39），這個教會就是保羅所稱的：「那在上的耶路撒冷」，也就是《希伯來書》作者所印證的：「天上的耶路撒冷」。

2. 萬世以來，教會蘊含著被藏於基督裡的奧祕性

在道成肉身之前，也就是神在肉身顯現之前，雖然帶有兒女血肉之體的主耶穌尚未顯現在歷史中，但是，從屬靈的角度而言，耶穌基督已經是被神所揀選，正如彼得長老所言：「看哪，我把所揀選、所寶貴的房角石安放在錫安；信靠祂的人必不至於羞愧。」（彼前二 6），這是一項奧祕，「這奧祕在以前的世代沒有叫人知道」，直等到神「藉著聖靈啟示祂的聖使徒和先知」（弗三 5），保羅也深深地知道這款歷代以來隱藏在創造萬物之神裡的奧祕，「這奧祕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穌裡，藉著福音，得以同為後嗣，同為一體，同蒙應許」（弗三 6）。藉著主耶穌的十字架，不但人得以與神和好、以神為樂（羅五 8～11），並且外邦人與以色列人之間的冤仇與隔牆也得以消滅與拆毀，「兩下歸為一體，與神和好了」（弗二 16）。

從以上十字架道理的明示，我們得知，教會蘊含著被藏於基督裡的奧祕性，因此她顯示出縱橫兩向的特性，直向通天達於神，所以她具備了由神而來的一致性、一貫性與統一性（unity）；橫向廣及萬民，所以她具備了普遍性與大公性（catholicity）。又因為主耶穌寶血的洗淨，因此她亦具有聖潔性（holiness）（弗五 26 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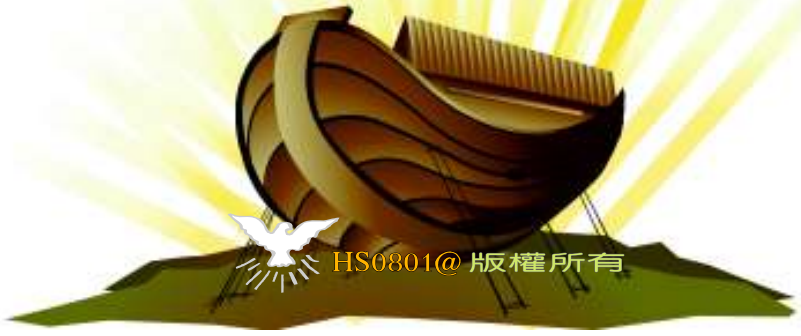
從教會在基督裡所呈現出來的統一性（unity）、大公性（catholicity）與聖潔性（holiness），這就是萬世以來，教會蘊含著被藏於基督裡的奧祕性。

3. 源始於五旬節，教會承襲著應許聖靈創始的歷史性

在主耶穌寶血所贖新約的教會成立以先，祂已在《馬太福音》十六章 16 至 17 節中，事先做出教會將被建立的宣告，並且明言「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他。」（太十六 18）。主耶穌要把祂的教會建造在其上的這裡，這「磐石」（πέτρα）是與彼得（Πέτρος）不可同列等觀的。就物質層面而言，這「磐石」（πέτρα）是可以蓋房子在上面、可以鑿出墳墓，也是末日大災難之時世人想賴以藏身的大磐石（太七 25，二七 51、60；可十五 46；啟六 15 上），就屬靈的象徵意義而言，這「磐石」是專指向主耶穌，正如使徒保羅所言「那磐石就是基督」（林前十 4；參：羅九 33；彼前二 8）。

使徒時代，新約教會之能奠立，全基於主耶穌救贖的寶血，主耶穌贖罪寶血能夠具體落實在蒙恩人的身上，是透過那有赦罪功效的洗禮，洗禮之所以會發生功效，其主要的屬靈動力在於應許的聖靈。

在五旬節之前，主耶穌已經如「父差遣子」般地差遣了門徒，並且賦予權柄：「就向他們吹一口氣，說：『你們受聖靈！你們赦免誰的罪，誰的罪就赦免了；你們留下誰的罪，誰的罪就留下了。』」（約 二 22～23）。並且在主耶穌升天的前一刻，祂又託付使徒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的大使命（可十六 15～18；徒一 8）。五旬節到了，聚在一處同心合意恆切禱告的門徒們，領受了八百年來父所應許的聖靈，從此展開了神國的新頁，水、靈重生的救贖大工從此肇始，新約時期的神國（教會）從此落實在人間，「這樣，你們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神家裡的人了；並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弗二 19～20），以主耶穌基督為磐石，為房角石的神家落實在世上之際，是以傳承得救真理的使徒和先知為根基，因此，這個神的教會是具有「使徒性」（apostolicity），承襲著應許聖靈創始的歷史性。





四. 從教會屬靈的本質特性來看教會的唯一性

1. 獨一的真神與唯一的教會

我們的神是「獨一的真神」，這一項真理是永世不可爭議的最高公理，在《聖經》中，真神也一再地向祂的子民宣告祂的獨一性，在以下經文中，真神有著簡明且沒有任何第二種含義的宣布（申六 4；亞十四 9；可十二 29；約五 44；約十七 3；羅十六 27；提前一 17；提前六 16；猶 24）。

這一位獨一的真神因著祂的全能與全知，所以在祂裡面有著永不改變的旨意，這是生於時空下受侷限的人智所不能測透的，祂曾藉瑪拉基先知的口作出宣告：「我耶和華是不改變的」（瑪三 6），祂「必不致說謊，必不致後悔」（撒上十五 29）。獨一且又不改變的神，祂的旨意也是不改變的，這就是教會獨一的最基本的源頭。

懷有「基督的心」的使徒保羅，他深刻明白神的旨意，在以下經文中，他向我們闡明神藉由在耶穌基督裡的教會，顯出祂萬古以前的先見與旨意：「神救了我們，以聖召召我們，不是按我們的行為，乃是按祂的旨意和恩典；這恩典是萬古之先，在基督耶穌裡賜給我們的」（提後一 9），「盼望那無謊言的神在萬古之先所應許的永生」（多一 2），「到了日期，藉著傳揚的工夫把祂的道顯明了；這傳揚的責任是按著神——我們救主的命令交託了我。」（多一 3）

使徒彼得對這一層的道理亦有洞悉：「就是照父神的先見被揀選、藉著聖靈得成聖潔，以致順服耶穌基督，又蒙祂血所灑的人。願恩惠、平安多多的加給你們。」（彼前一 2）

獨一的真神，以著不變的先見定旨，在萬古以先所揀選的，「要照所安排的，在日期滿足的時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裡面同歸於一。」（弗一 10），這個「在基督裡面的一」就是真神救贖經綸落實於人間的「教會」，因此，永不改變的獨一真神奠定了獨一的教會。

2. 獨一的救主耶穌與唯一的教會

在舊約時代，當真神的百姓遇上苦難，時常一心呼籲神，以神為「救主」（詩十八 2，二二 19，一四四 2；賽四三 3，四五 15，六十 16；耶十四 8）。在此之時，真神亦明白地向他們宣告：「惟有我是耶和華；除我以外沒有救主。」（賽四三 11，四五 21；何十三 4）。

在創世以前預先被神知道，卻在這末世才顯現的主耶穌基督（彼前一 20），承續著祂在古時拯救的事工，並且更加深化與普遍化，祂不止是救助在肉身與心靈苦難的百姓，甚至祂「用自己血」把陷在罪惡中的世人救贖出來（太一 21；參：徒二十 28）。我們主耶穌基督是救主（路二 11；徒五 31；羅十一 26；腓三 20；提前一 1；多一 4，二 13），並且是「獨一的主宰」（猶 4）、「獨一的神」（猶 24）；祂也是「永生的神；祂是萬人的救主。」（提前四 10）

這一位獨一的救主，祂不但「是萬人的救主，更是信徒的救主」（提前四 10），祂在十字架上從肋旁流出寶血，作為贖回神國子民的泉源，因此，祂與教會的關係，猶如丈夫之於妻子一對一對應的關係（約十九 34 上；弗五 25 上；創二 21～25）。

從上論我們得知，源於獨一的主宰救主耶穌基督，僅有唯一的教會。

3. 源於同一應許的聖靈與獨一的教會

在五旬節應許的聖靈降下之後，在真神救贖經綸中，是為教會時期的肇始，真神不但要「藉著教會，使天上執政的、掌權的，現在得知神百般的智慧。」（弗三 10），並且還要「在教會中，並在基督耶穌裡，得著榮耀，直到世世代代，永永遠遠。」面對這則啟示性的真理，保羅禁不住地高呼：「阿們！」以此顯示內心深刻的感佩（弗三 21）。

在新約時代裡，以使徒與先知為根基的教會，在聖靈的帶領之下，被建立起來，因為同領

受一位應許的聖靈，在真理聖靈的引導之下，能進入各樣的真理，並且固守這個真理。此時，初期教會的特色是同受一位聖靈，共守一次交付的真理。

接著，有些人服從了謬妄的靈，成為假使徒，甘為撒但的差役，在教會裡散布異端（約壹四6；林後十一12～15；提前一3），「他們的話如同毒瘡，越爛越大；……他們偏離了真道，……就敗壞好些人的信心。」（提後二 17～18）

面對著如此這般的靈界狂濫，使徒們毅然奮起，在源於同一應許的聖靈之下，為了保全「獨一的教會」，而立下福音真理的辨證原則，以及靈的試驗法則。

(1)福音真理的辨證原則

a. 保羅所立下的絕對原則

我希奇你們這麼快離開那藉著基督之恩召你們的，去從別的福音。那並不是福音，不過有些人攪擾你們，要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但無論是我們，是天上來的使者，若傳福音給你們，與我們所傳給你們的不同，他就應當被咒詛。我們已經說了，現在又說，若有人傳福音給你們，與你們所領受的不同，他就應當被咒詛（加一 6～9）。

b. 主的肉身弟弟猶大所立下的一次原則

親愛的弟兄啊，我想盡心寫信給你們，論我們同得救恩的時候，就不得不寫信勸你們，要為從前一次交付聖徒的真道竭力的爭辯（猶 3）。

c. 以「聖經」為最後的絕對標準

當今而論，一切的道理，無論是推理而得的，或是有所靈感的，全部以《聖經》的話為最後的絕對真理標準。

(2) 靈的試驗法則

a. 彼得法：「與我們一樣」的經驗法——靈統

此法可謂為「經驗法」，此法是以「正統」為首要原則，也就是在正統中的「靈統原則」。在聖靈全然的帶領之下，新約的普世性福音，正達到突破猶太人千年來種族藩籬的臨界點，在「那些奉割禮的門徒」層層疊疊的重壓之下，彼得在聖靈的帶領之下，以此法突破重重迷障。

主題徵文

字數：2500
截稿日期
1/30

真正的饒恕

只要有人的地方，就會有摩擦。無論是小摩擦或是大衝突，難免在彼此心中留下一些遺憾。有人說，饒恕是一種遺忘，然而真正的饒恕，卻不是遺忘那麼簡單，而是打從心裡的寬宥與原諒對方。請分享在您的一生中，所經歷過對於得罪你的人，做到真正的饒恕，在這過程中的心路歷程是如何。



此法的前因是這樣的：「彼得還說這話的時候，聖靈降在一切聽道的人身上。那些奉割禮、和彼得同來的信徒，見聖靈的恩賜也澆在外邦人身上，就都希奇；因聽見他們說方言，稱讚神為大。於是彼得說：『這些人既受了聖靈，與我們一樣，誰能禁止用水給他們施洗呢？』就吩咐奉耶穌基督的名給他們施洗。」（徒十 44～48）

事後，這項源自於主耶穌的聖工，不但得不到耶路撒冷門徒們的肯定，反而那位本為使徒之首的彼得竟也遭受責難，在眾人爭辯之時，彼得適時地用了此法：「我一開講，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正像當初降在我們身上一樣。我就想起主的話說：『約翰是用水施洗，但你們要受聖靈的洗。』神既然給他們恩賜，像在我們信主耶穌基督的時候給了我們一樣；我是誰，能攔阻神呢！眾人聽見這話，就不言語了，只歸榮耀給神，說：『這樣看來，神也賜恩給外邦人，叫他們悔改得生命了。』」（徒十一 15～17）

辨證的方法：是否「與我們一樣」？

親身體驗論：這裡的親身體驗並不是個人的個別體驗，這是「我們」的體驗，是從神而來，有共同性與正統性的「一體性」體驗，這絕非個人秘方式的特殊體驗，甚或獨家的辨識法寶。

b. 約翰壹式：標準法／真理原則；真理辨識法（是否合乎真理？）——道統

第一世紀之末，在謬妄之靈指使之下，夾雜著哲思的神學理論潛入教會，本是純淨的教會，在靈界的辨識上也罩上了五里霧，面對似是而非，似真又假靈的工作，使徒約翰提出了此項靈界真理辨識法，現在恭錄此法於下：

> 親愛的弟兄啊，一切的靈，你們不可都信，總要試驗那些靈是出於神的不是，因為世上有許多假先知已經出來了。凡靈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就是出於神的；從此你們可以認出神的靈來。凡靈不認耶穌，就不是出於神；這是那敵基督者的靈。你們從前聽見祂要來，現在已經在世上了。小子們哪，你們是屬神的，並且勝了他們；因為那在你們裡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他們是屬世界的，所以論世界的事，世人也聽從他們。我們是屬神的，認識神的就聽從我們，不屬神的就不聽從我們。從此我們可以認出真理的靈和謬妄的靈來（約壹四 1～6）。

辨證方法：是否「聽從我們」？所相信的真理是否與我們一樣？

c. 約翰貳式：合一法／一體原則；組織識別法（是否聽從教會？）——教會體制系統

此法的主要經文為「約壹二 18～22」：

> 小子們哪，如今是末時了。你們曾聽見說，那敵基督的要來；現在已經有好些敵基督的出來了，從此我們就知道如今是末時了。他們從我們中間出去，卻不是屬我們的；若是屬我們的，就必仍舊與我們同在；他們出去，顯明都不是屬我們的。你們從那聖者受了恩膏，並且知道這一切的事。我寫信給你們，不是因你們不知道真理，正是因你們知道，並且知道沒有虛謊是從真理出來的。誰是說謊話的呢？不是那不認耶穌為基督的嗎？不認父與子的，這就是敵基督的。

辨證方法：是否「從我們中間出去」？

體制正統的一致性，同靈間要和諧、同心、有一體感。

其他輔佐經文：林前三 7～5；雅三 13～18。

(3) 小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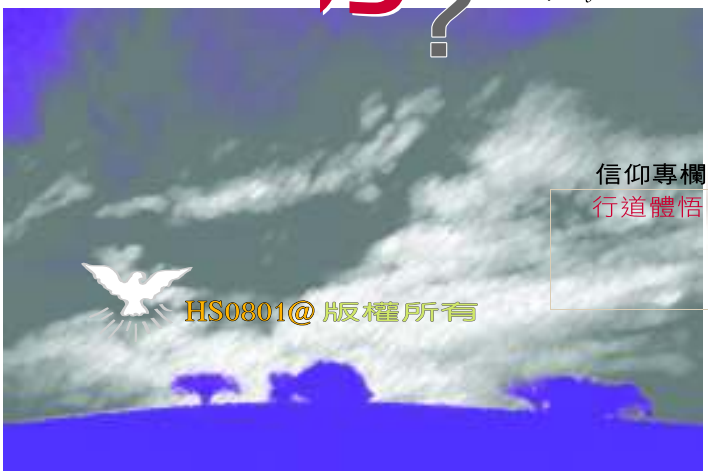
若從社會性的層面來看教會，那麼，教會的存在是可以多元與多體的，若從教會的本質特性來看教會，那麼，教會的存在永遠是唯一的。以《聖經》的靈統、道統、教會的體制系統來看真耶穌教會，我們就會承認這是唯一得救的教會。

（下期待續）

老了嗎？

家人的關心和照顧，
這樣才能使我們的長者活得更快樂，
更有尊嚴與意義！

文／羊音
圖／Jerry





光陰消逝如飛箭，轉瞬一年又告終，
寒來暑往相交替，新春盛夏復秋冬；
總計循環一歲畢，如今回顧省吾躬，
深愧虛度好年月，成就無多主聖工。（詩 301 首）

光陰似箭、如梭

「光陰似箭」、「時光飛逝」……這些在學生時代常用來描寫時間的詞句，當時無法深刻體會其中的涵意，直到過了四十歲之後，白髮、皺紋的出現，體力、記憶、視力的衰退，才發覺歲月真的不饒人了！

不惑之年稱「老年」？

曾經在一篇文章中，提到有關老年人的保養之道，其中寫到：「四十歲以上的老年人……」看了心中實感不平，自認還年輕，怎麼已被冠上「老年人」的稱號了呢！從那時開始對有關中老年身心方面改變的文章，才漸漸的留意及了解。

老當益壯扶持行天路

現代醫學進步，人人養生有術，壽命逐漸延長，在社會上有很多老年人的團體，在教會中也有迦勒、長青等團契。畢竟「老化」是人人無法避免的事實，但要如何在人生黃昏時仍能老而彌堅、彩霞滿天，這是我們所要追求的目標。

老年人常會有一些反應，例如：老人癡呆、表情呆滯、反應遲鈍、手足動作機械化、身體協調功能不良、憂慮、身體顫抖、骨質疏鬆……等，要如何面對逐漸老化的身心呢？首先要以樂觀積極的態度來面對未來的日子；基督徒的人生觀乃是知足常樂，多結交教會屬靈的朋友，大家信仰目標相同，有著共同的話題，在奔走天國路上可以相互扶持；另外，多參與輕鬆的活動，有助保持情緒的安定與愉快；當然最重要的是家人的關心和照顧，這樣才能使我們的長者活得更快樂，更有尊嚴與意義！

家人幫助共度難關

有一部日劇是描述有關老人癡呆症的故事，劇中男主角接近退休年齡。某日，開車上班途中，突然發覺自己不知身處何處，在公司也常忘記該辦的事，昨日所發生的事，今日已全然忘記，此種情形接二連三的出現，而且日漸頻繁，驚恐之下，作了檢查，才知得了老人癡呆症。於是男主角在家人的幫助扶持下，每天晚上把今日所發生的事都寫下來，以防明日又忘記了，他的妻子也陪著他回鄉下老家尋根，和久未謀面的親人見面，使他能在安定的日子中，沒有恐懼的生活著。

您曾想過在您年老時子孫孝順您、教會弟兄姊妹尊重您、愛戴您的日子嗎？奉勸您現在開始關懷身邊的年長者吧！「今日您善待人，明日別人善待您！」

你要聽從生你的父親，你母親老了也不可藐視她（箴二三 22）。

靈命甦醒

文／翔
圖／Jerry





信仰專欄
行道體悟

反觀那些在我看來信仰尚淺的同靈，卻擁有了我所欠缺的愛心，卻在此事件中適時地代神發言，點醒我的盲點。

約伯回答耶和華說：「……我從前風聞有祢，現在親眼看見祢。」（伯四二 5）

神在我身上的作為太奇妙，我不能閉口不言。

如果你遇見 16 歲前的我。或許你看見的是內向、安靜、穩定到教會，學業表現尚可，是個似乎可以讓人很放心的孩子。

或許你遇見 16 到 20 歲時的我。老實說，那真是我生命中的一大轉捩點！你可能看見開朗、活潑、搞笑的我；也可能看見陰翳、憂鬱、不快的我。沒錯！那都是我，在不同地方，呈現出不同狀態的我。也是神引領我看到更寬廣視界的起頭。

你可能遇見我，在我 20 到 25 歲的時候。你可能看見一個工作穩定、經常出現在教會，接觸比別人多些事工、快樂多了的我。

你也可能遇見 25 到 28 歲的我，但你可能對我沒有太多的印象，或者可能認為我很難親近。的確，那是我信仰生命非常灰暗的一段。

你也可能現在或不久前剛遇見我，你可能覺得這樣的我更疏離而陌生了，也可能覺得神在我身上安放了許多恩賜才能。

但其實，那些都是很表面的我。

不論你看到的我是什麼面貌，但我自己深深知道，在我靈性中有著致命的缺口，那是我想極力避免，卻仍無法堵住的缺口。

為了愛我，祂這麼做：

首先，祂帶我到了現在居住、工作的城市，遇見了許多有愛心的同靈，在他們愛心的接待中，我深刻體會到主內一家的愛心。

祂帶領眷顧我的生活起居，教我雖然隻身在外，雖然在工作上遭遇困苦艱難，卻仍有祂的恩手開路、引領。我也在其中學習信靠，並且飽嘗主恩的甘甜滋味。

而祂也賜給我許多服事的機會，讓我得以發揮祂所加給我的恩賜。

就在一切似乎都呈現出光鮮亮眼的信仰生命時，我卻在暗中疏遠了當我初來乍到這個陌生的城市時，對我百般照顧的同靈，並且以《聖經》的話給了自己一套合理的說詞。甚且，因著自以為的敏銳，對同靈表達了內心的不悅，以為這樣子堪稱屬靈的洞見，可以阻斷惡者的計謀；殊不知，我那靈性上致命的缺口，卻成了惡者利用的工具，不但使同靈憂傷、痛苦、口出惡言、靈性受損，更破壞了同靈間的和睦，也影響了自己的信仰及事奉，險些失腳、拂袖而去。

幸好，主還愛這樣不堪的我，用道理安慰；差人為我禱告；安排人適時提醒我看明此乃惡者的詭計、屬靈的爭戰，更當靠主得勝。我心開始平靜，試著將一切被牽連進來相關的人交在神手中，包括自己。

但鑒察人心的神，是全知且不可欺的！為了煉淨我靈性上的缺口（沒有愛心、自義和膽怯），祂更允許我的至交對我發出刺耳的責備，終於激起蟄伏於我內心的憤怒，跪在主前叼絮內心的憤怒不平，希望得到主的回應、評理與肯定，但主卻以靜默回應，直到我平靜下來，祂才明白指示我當更追求靈性的長進，而不是耽溺於神的厚恩中自滿自足，要將所聽的道實踐，而不是只知「道」而不行。我這才清楚看見自己根深柢固的自義，更感受到自己在如此不配、不完全時，主卻願意賜我厚恩，我竟以此厚恩誇口，自以為有什麼義行配得！

主愛於我如此深重，而我對人的接納寬容，其實往往只是為了表現自己與人不同，而不是發自內心的愛；反觀那些在我看來信仰尚淺的同靈，卻擁有了我所欠缺的愛心，卻在此事件中適時地代神發言，點醒我的盲點。何等愚！我這罪奴。思及此，才知羞，更覺不配蒙受主如此的厚恩，也因此開始質疑自己過去的一切，質疑自己可還配事奉神，極欲遁逃而去。

在我對自己極度灰心、失望時，祂仍愛我到底，先賜我平靜的心，再遣摯友溫言安慰，使我重新拾回一些祂曾安放在我身上的美好。然後透過初信者的關心再次申明：不可從神的操練中逃脫，當勇敢面對！讓我清楚明白祂向我要的是什麼。最後，祂更催促我的摯友打電話給我，透過不經意的分享，教我如何用具體的行動挽回、彌補之前所造成的傷害（主果然是全知、值得稱頌的！祂知道我有多愚魯，大概只會傻傻地站在原地，以為說一說就好，卻不知道該有什麼具體的行動）。

感謝主安排了這麼許多人幫助我、煉淨我靈性上的雜質，教我的靈命得以甦醒，願神紀念、賜福與你們！

於今，我開始學習用「柔和謙卑」奔跑這需要時時努力不懈的天路，但我知道自己有多健忘，以及罪性宰治的力量，求祢幫助，時時提醒，免得我再走回頭路，再落入自義、無愛、膽怯的羅網。

願一切榮耀、頌讚都歸給天上的真神！阿們！

HS0801@版權所有

文／恩沛　圖／陳勝全

聖經中的石頭


HS0801@版權所有

石頭能存放久遠，神也希望我們對於祂的恩典能夠永遠記住。



信仰專欄
聖經放大鏡

一. 前言

石頭的世界是多采多姿的。有許多愛石一族，他們蒐集各種雅石、奇石、玉石，與同好一起分享石之美。也有作家利用石頭為名，寫出膾炙人口的著作，例如《哈利波特：神祕的魔法石》一書，在全球各地吹起暢銷風。但也有人利用石頭罵人說：「你笨得像塊石頭」、「你頑固得像塊石頭」；當政府官員互動不佳，甚至有衝突時，也經常推諉卸責，認為都是對方這「擋路石頭」，害他政績不佳。《聖經》中是否有記載石頭？石頭有何用途？石頭有何象徵的意涵？有何屬靈的教訓？以下擬探討其中的立石、房角石與絆腳石。

二. 石頭的用途

石頭在巴勒斯坦非常多，因其堅固耐用，千年不壞，常成為力量的象徵。石頭除作為建築的主要材料外，還有許多用途。例如大衛迎戰巨人歌利亞時，挑選五塊光滑的石子作為武器（撒上十七 40）；一般人也會拿石頭作為武器殺人（民三五 17）。石頭可以作法碼（利十九 36）；可以作磨石研磨穀物（申二四 6）；也可以作紀念碑（書四 20）；磨利的石頭還可以作手術刀（出四 25）。大石頭可以作為水井的蓋子（創二九 2）；可以封閉洞穴口或墓穴口（書十 18；太二七 60）；未經砍鑿的石頭可建築祭壇（出二十 25）。

石頭常作為希伯來人執行死刑的工具，稱為石刑。行刑時，由原告證人先丟擲第一顆石頭，然後由圍觀者丟擲，直到打死為止；最後要將屍首懸掛在木頭上，直到日落（申二一 18～23）。接受石刑處罰者，其犯罪內容有褻瀆神的名（利二四 16）、違反安息日（民十五 35）、勾引百姓離開神（申十三 10）、敬拜偶像（申十七 2～7）、行姦淫（申二二 23～24）、獻兒女給偶像（利二十 2）、交鬼或行巫術（利二十 27）、頑梗悖逆的兒子（申二一 18～21）。新約時期，耶穌說：我與父原為一，被誤解為說僭妄的話，而遭猶太人拿石頭要打祂（約十 30～33）；司提反被誤認為褻瀆神的名，而遭猶太人用石頭打死

（徒七 58～59）；使徒保羅也常遭猶太人的石刑，卻幸運大難不死（徒十四 19）。

三. 聖經中的立石

「立石」就是立「紀念碑」，這在未信者的世界中已經普遍使用。例如我們到中國大陸旅遊時，常看見各朝代皇帝所立的紀念碑，紀念他的戰績或偉大的建設。在埃及的神廟前也豎立著「方尖碑」，除具有政治性，可做為帝王在位的紀念；也具有宗教性，可做為崇拜太陽神拉（Ra）；此外，還具有裝飾性，可做為整體建築群的一部分。神也要求選民要立石為記。當我們親眼目睹神的偉大作為，為了避免隨著時間消逝而逐漸遺忘，經常會立石為記。一方面提醒我們，要紀念過去神在我們身上所施行的偉大作為；一方面也讓我們建立起信心，願意在未來繼續倚靠並交託神。石頭能存放久遠，神也希望我們對於祂的恩典能夠永遠記住。

當以色列民從曠野進入迦南地，要渡過約但河。神吩咐十二個支派，每一支派各選一人，從約但河中取一塊石頭帶過去。等百姓都過了約但河，約書亞吩咐人把十二塊石頭，立在吉甲（書四 1～3、20）。立石為記，石頭是一種證據。日後有人問說：「這些石頭是甚麼意思？」你們就告訴他們說：「以色列人曾走乾地過這約但河；因為耶和華——你們的神在你們前面使約但河的水乾了，等著你們過來，就如耶和華——你們的神從前在我們前面使紅海乾了，等著我們過來一樣，要使地上萬民都知道，耶和華的手大有能力，也要使你們永遠敬畏耶和華——你們的神。」（書四 22～24）

立石為記，是要見證神的作為。是祂使約但河的水乾了；是祂使百姓能平安渡河。神的恩典我們要永遠記得，神的作為我們要萬代傳揚。人是善忘的，倘若我們不經常紀念神的恩典，很快就會把神的作為忘記。俗話說「富貴不過三代」，我們的信仰傳承是否能過三代？因此我們要經常將自己的信仰歷程、蒙恩的事蹟叮嚀下一代，避免把神的恩典忘記了。

立石是要紀念神，讓人看見神的作為，使人能永遠敬畏神。所以我們基督徒在世上活著的時候，應該要分別為聖，品行端正，讓未信者因看見我們的好行為，便在鑒察的日子歸榮耀給神（彼前二 12）。我們的生命就像立石一樣，能夠見證神的作為和榮耀。

四. 聖經中的房角石

「房角石」按字義解釋，是指房屋四角穩固根基的石頭（耶五一 26）；它可以使兩個牆壁相連結，而且支撐牆壁，使之不致倒塌，因此是建築物的基礎。[1] 安置房角石是一件重大的事情，在古代迦南人安置房角石時，都要照例獻祭，甚至將活人埋葬於石下。[2]《聖經》中常用「房角石」象徵以色列民的首領，也就是指彌賽亞（賽二八 16）。

在舊約時代，當耶路撒冷的統治者認為與埃及同盟，靠自己的力量即可以穩妥時，神說他們的穩妥是虛假的，人的勢力無法成為避難所。神在錫安已立一塊得救的磐石做為根基，是試驗過的，是穩固的，是寶貴的房角石；凡信靠祂的，可以安心仰賴，沒有憂慮（賽二八 15～16）。先知預言這房角石將出自猶大支派（亞十 3～4），就是將要來臨的彌賽亞。

註
1. 思高聖經學會，《聖經辭典》（台北：思高聖經學會，1988），頁 328。
2. 雷振華譯，《聖經備典》（台北：中國主日協會，1964），頁 318。

在新約時代，耶穌在世上的時候，一再暗示祂就是房角石：「匠人所棄的石頭已作了房角的頭塊石頭。」（太二一 42）。雖然耶穌被猶太人所遺棄，甚至被他們所殺害，就好像工匠認為是無用的石頭一樣；但神仍然眷顧祂、收納祂，讓祂成為最重要的房角石。使徒彼得向猶太人傳道時，強調耶穌就是房角石；除祂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徒四 10～12）。使徒保羅也證實耶穌基督自己就是房角石，而使徒先知是立於根基的石頭，信徒靠著他們一同被建造，漸漸成為主的聖殿，成為聖靈居住的所在（弗二 19～22）。

使徒彼得說：耶穌是「活石」，是「活的石頭」（a living stone），這是一種比喻式的描述。我們信主的人，也要像活石一樣，生命應該要成長變化，共同參與屬靈聖殿的建設。

首先，要追求靈命的成長。我們接受救恩之後，要順服真理，追求聖潔的生活；所以要除去一切的惡毒、詭詐，並假善、嫉妒，和一切毀謗的話。然後，要像嬰孩愛慕奶一樣的愛慕真理，靈命才會長大成熟。倘若靈命一直無法成長，仍然停留在嬰孩吃奶的階段，很容易被引誘離開神。所以我們要長大成人，吃乾糧，熟練仁義的道理，才能分辨好歹（彼前二 1～3；來五 11～14）。

其次，要常常服事主。彼得說：「你們來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為靈宮，作聖潔的祭司，藉著耶穌基督奉獻神所悅納的靈祭。」（彼前二 5）。彼得把服事主，比喻為建造靈宮，也就是教會。我們除追求靈命成長外，也要在教會中的不同崗位上來服事神；藉由服事使根基更加穩固，能與主更親密。

第三，要將根基建立於耶穌身上（彼前二 6）。倘若信仰的根基建立於人的身上，很容易因發現人的軟弱而跌倒。所以要將信仰建立在耶穌的身上，以耶穌為房角石，信靠祂的人必不至於羞愧，可以如磐石般的穩固，不論遇到雨淋、水沖、風吹，總不會倒塌（太七 24～25）。

第四，要順從道理（彼前二 8）。倘若我們熟悉《聖經》的道理，卻不能在日常生活中實行出來，只流於空談，是無法得著永生。先知勉勵我們：「世人哪，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祂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彌六 8），所以我們要行道，不要單單聽道，才能使我們長大成人，根基穩固。

五. 聖經中的絆腳石

「絆腳石」按字義解釋，是指擺在路上的石塊，不小心碰到會跌倒。例如經云：「不可將絆腳石放在瞎子面前，只要敬畏你的神。」（利十九 14）。「絆腳石」也可以比喻「使人跌倒的東西」。例如以色列百姓經常犯罪拜偶像、行姦淫，這是他們的絆腳石（啟二 14）。

在舊約時代，讓百姓陷於罪的絆腳石就是拜偶像。在先知以西結的時代，有一些以色列的宗教領袖來尋求先知，希望能得知預言；不過他們絕不離開所崇拜的假神。他們求問神的旨意，只是想供參考，不是想要定意遵行。神如此對他們說：「人子啊，這些人已將他們的假神接到心裡，把陷於罪的絆腳石放在面前，我豈能絲毫被他們求問嗎？」（結十四 3）。神是聖潔、忌邪的，絕不會接受犯罪拜偶像之人的求問。以色列的惡王亞哈，犯罪拜偶像，在定意發動戰爭之後，卻假裝要求問神。當然，有御用的假先知附和贊成；但神不會參與，神的先知米該雅揭穿他們的陰謀。想愚弄人的，將被邪靈愚弄，最後歸於滅亡（王上二二 5～40）。

今天，倘若我們已經定意要做某些事情，卻又假裝禱告尋求神的旨意，這是任意妄行；不僅是褻瀆神，也是危險的道路，神要把我們「從我民中剪除」（結十四 8）。

在新約時代，讓百姓陷於罪的絆腳石就是追求律法的義，要靠自己的能力稱義。有一天，耶穌教訓人，有法利賽人和教法師在旁邊坐著；他們是從加利利各鄉村和猶太並耶路撒冷來的。有人用褥子抬著一個癱子，放在耶穌面前。耶穌對癱子說：「你的罪赦了。」文士和法利賽人就議論說：「這說僭妄話的是誰？除了神以外，誰能赦罪呢？」耶穌知道他們所議論的，就說：「你們心裡議論的是甚麼呢？或說『你的罪赦了』，或說『你起來行走』，哪一樣容易呢？但要叫你們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權柄。」就對癱子說：「我吩咐你，起來，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那人當眾人面前立刻起來，拿著他所躺臥的褥子回家去，歸榮耀與神。眾人都驚奇，也歸榮耀與神，並且滿心懼怕，說：「我們今日看見非常的事了。」（路五 17～26）

耶穌與法利賽人衝突的原因是什麼呢？在猶太人的思想裡，只有神才能赦免人的罪，他們不相信耶穌是神，他們不認為耶穌能夠赦罪。他們甚至認為耶穌說僭妄的話褻瀆神，因此將祂釘死在十字架上。耶穌在世上所傳的是因信稱義的道理，跟他們相信靠著遵行律法可以稱義是背道而馳的；這使他們憎厭耶穌的救恩，所以基督反成為他們的絆腳石。所以使徒保羅說：「猶太人是要神蹟，希利尼人是求智慧，我們卻是傳釘十字架的基督，在猶太人為絆腳石，在外邦人為愚拙；但在那蒙召的，無論是猶太人、希利尼人，基督總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因神的愚拙總比人智慧，神的軟弱總比人強壯。」（林前一 22～25）

有一個官問耶穌說：「我該做甚麼事才可以承受永生？」耶穌對他說：「你還缺少一件：要變賣你一切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你還要來跟從我。」他聽見這話，就甚憂愁，因為他很富足（路十八 18～23）。財富成為少年官的絆腳石，阻礙他無法跟從主。今天我們每一位基督徒也應自我反省，在信仰的道路上，是否有絆腳石阻礙我們與神的親密關係？

雖然基督徒是自由的，無拘無束，凡事都可行。但剛強的人要謹慎，恐怕我們的自由，竟成為軟弱人的絆腳石（林前八 9）。所以我們應該要有愛心，不要只求自己的益處，也要求別人的益處；倘若吃肉、喝酒會讓弟兄跌倒，我們就一概不做才好（羅十四 21；林前八 13）。耶穌也警告我們：「凡使這信我的一個小子跌倒的，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這人的頸項上，沉在深海裡。」（太十八 6）

六. 結語

《聖經》中的真理，含有「二元對立」的觀念，例如光明與黑暗、得救與滅亡、善與惡、潔淨與不潔淨、屬靈與屬肉體等，二者間的界限分明。耶穌說：「你們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瑪門。」（路十六 13），所以每一位信徒應該選擇其中的一邊站立，無法站在中間。人在面對信仰時，只能有兩種選擇：接受或拒絕；而且將產生兩種相反的結果：永生或永死。

但願我們在行走天國路時，能努力靈修，除去信仰的絆腳石；能經常記念神的恩典，將信仰傳承給下一代；能以耶穌基督為房角石，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著標竿直跑，成為神所揀選、所寶貴的「活石」。當我們能勝過撒但的攻擊，必得「白石」為賞賜，其上有寫著「新名」（啟二 17），表示我們將有新的地位，新的應許（啟三 12，十四 1）。

如何禁食禱告？外三問

文／謝順道





信仰專欄
順道信箱

本信箱回答各樣有關聖經、教義、信仰生活等問題，歡迎讀者踴躍來信發問。
請將問題寄至 40673 台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 180 號，或傳真 04-22436968，
或 e-mail 至 holyspirit@joy.org.tw 請註明《聖靈》月刊收。
並請附上姓名、電話、住址等個人資料。
請注意：本專欄僅接受「書面發問」，謝謝您。

【謝長老答覆】

1. 如何禁食禱告？需要多久？
2. 主耶穌從 13 歲到 30 歲這段日子，聖經上有記載嗎？
3. 外邦人的定義是什麼？非猶太人？非基督徒？非真耶穌教會的信徒？
4. 「這世代」所指的人（太二四 34），都已成為過去了。這經文是否也可用在現代的個人？

上列四個問題是美國喜瑞都教會的同靈，於 2004 年 12 月 25 日所提出的疑難問題。茲依據個人的查經心得，答覆如下：

一、如何禁食禱告？需要多久？

如何禁食禱告？依據聖經上的說法，「禁食」是不吃不喝（申九 9；斯四 16）。《約拿書》第三章第 5 節只說「宣告禁食」，似乎沒有「禁飲」，但第 7 節卻說「也不可喝水」；由此可知，禁食是包括「不喝水」的。

在禁食禱告的事上，必須留意的有三項。其一是，不要形式化。所謂「形式化」，就是只有禁食，而沒有禱告。要記得：當你最忙最累的時候，往往是你最需要恆切禱告的時候。其二是，「在神面前克苦己心」（拉八 21），幾種譯本都譯為「在神面前謙卑」。這就是說，要看清楚自己的卑微不配（詩八 4），以及軟弱無助（林後十二 8～10）。其三是，不要故意叫人看出你正在禁食（太六 16～18）。說得清楚一點，禁食的動機必須出於內心迫切的需求，而不可存心誇耀自己的虔誠。

禁食禱告，需要多久？一餐，或一天，或三天，可以視當時的需要而定。如果是早晨禁食，則中午才進食。如果是一天，則第二天才進食。以下類推。

每次禱告，最短半小時，或一小時。在禁食期間，要常常禱告，不可灰心。大衛說：「我曾耐性等候耶和華，祂垂聽我的呼求。」（詩四十

1）。「耐性等候」，就是永遠不灰心，因為「凡事都有定期」（傳三 1），神也有祂的時候。主耶穌之所以要設「切求的寡婦」之比喻，就是「要人常常禱告，不可灰心」（路十八 1～8）。平時尚且需要常常禱告，何況在禁食期間呢？

關於「如何禁食禱告？」這個問題，請你參閱拙著《順道信箱釋疑 1》160～167 頁，這裡不多贅了。

二、主耶穌從 13 歲到 30 歲這段日子，聖經上有記載嗎？

主耶穌的生平，都記載於《福音書》中。現在就讓我們來查閱，《福音書》是怎麼敘述的吧！

依據《路加福音》的記錄，主耶穌從降生到 12 歲，是他的成長期（二 15～17、40），沒有發生過甚麼特別的事蹟，所以被省略了。

12 歲是猶太人要成為「律法之子」的開始，所以那一年的逾越節，主耶穌的父母將他帶去耶路撒冷守節期，讓他接受律法的教導（二 41～46）。然後，主耶穌就同父母下去，回到拿撒勒，並且順從他們（二 51）。之後，一直到長大成人為止，也是他的成長期（二 52），沒有任何值得記錄的事蹟，自然也就被略去了。

這段空白的時期過去，再出現的畫面便是主耶穌的受洗。接著，他便開始傳道，年紀約有 30 歲（三 21～23）。

不過，就「順從他們」一語來了解（二 51），他從 12 歲到 30 歲那段時期所做的，也許是在家裡事奉父母，以盡身為兒子當盡的本分吧？

三、外邦人的定義是什麼？

聖經說，「以色列為祂（神）所治理的國度」（詩一一四 2）。又說，以色列人是「神的兒女」，是神所揀選，屬於「祂自己的子民」（申十四 1～2）。這就是說，惟有以色列國才是神的國度，除此之外，世界各國都是外邦；惟有以色列人才是神的子民，除此之外，世界萬民都是外邦人。這是舊約聖經所詮釋，「外邦人」之定義。

就新約聖經而言，教會便是神的國度（太六 10；弗二 19；林前十五 24），基督徒則是神的子民（加三 26～29）。因此，一切未信主的人都是外邦人——不屬於神國度的人。不過，我們與其稱他們為外邦人，倒不如稱他們為「未信主的人」，以免令他們認為被排斥而產生反感。如果正在慕道中，我們便要稱他們為慕道朋友了。

關於「外邦人的定義」這個問題，請你參閱拙著《順道信箱釋疑 1》216 頁，這裡就此打住了。

四、「這世代」的人（太二四 34），也可指現代人嗎？

《馬太福音》第二四章 34 節的「世代」（genea）一詞，原文的意思是，代、世代。在新約聖經上，有時指著當時的「世代」（可八 12），即那一個世代。有些地方譯為直到「世世代代」（路一 50；弗三 21），或譯為歷世「歷代」（西一 26），即一個很長久的時期。

那麼，這段經文所提到的「世代」（太二四 34），到底是指著當時的世代，或是指著一個很長久的時期而說的呢？在確定這個問題之前，首先需要留意，在主耶穌的預言中，祂原先只提到耶路撒冷的聖殿將被拆毀那件事而已。但門徒所提出的質疑，卻除了聖殿被毀滅之外，又提到基督再臨和世界末日的事（1～3 節）。因此，主耶穌所回答的，當然涵蓋著聖殿被毀滅、基督再臨和世界末日等三件事了。其次，值得思考的是，3 節和 34 節所提到的「這些事」，是不是同樣的事？這是問題的關鍵。

翻譯聖經的學者，有的把這兩處經文中的「這些事」（3、34 節），解讀為相同的事；因此，他們所了解的「這世代」（34 節），便局限在當時的世代了。舉例說：

《思高譯本》和《現代中文譯本》，都把 3 節和 34 節的「這些事」解讀為相同的事；因此，他們都認為「這世代」（34 節），就是當時的世代。如下：

「非到這一切發生了，這一世代決不會過去。」《思高譯本》不但如此翻譯，而且加以註釋：這一代人還沒有死，有關聖城毀滅的預言必要應驗。

《現代中文譯本》則譯為：「這一代人還沒有都去世以前，這一切事就要發生。」

顯然，這兩種譯本都把「這世代」解讀為當時的世代，而「這些事」（34 節），便是耶路撒冷的聖殿被拆毀的情形那些事（1～2 節）。如果這些譯文和詮釋都正確，則公元 70 年，羅馬帝國的提多元帥率領大軍攻陷聖城之時，這項預言便完全應驗了。

個人卻認為 34 節的「這世代」，是一個很長久的時期，而不應該單指當時的世代；「這些事」則涵蓋著聖殿被毀滅、基督再臨和世界末日等三件事，而不得局限在聖殿被毀滅那件事。理由如下：

第一、

門徒問主耶穌說：「甚麼時候有這些事？……」（3 節）。「這些事」，就是聖殿被拆毀的情形那些事（1～2 節）。下列三種譯本的譯文，意思更清楚：

「這事甚麼時候會發生呢？」（現代中文譯本）。

「甚麼時候會發生那種事呢？」（新改譯，日本聖書刊行會）。

「那件事甚麼時候會發生呢？」（共同譯，日本聖書協會）。

第二、

34 節所說的「這些事」，乃是指著 5～32 節所提到，將要發生的事；而那些事，大部分是公元 70 年聖殿被拆毀之後，才要逐漸發生的事。因此，不得將前後兩處經文中的「這些事」（3 節、34 節），混為一談。

第三、

門徒所提出的質疑共有三件，就是聖殿被拆毀、基督再臨和世界末日等（3 節）。因此，主耶穌所答覆將要發生的預兆，當然涵蓋著這三件事，而不可能單指聖殿被拆毀那件事。

第四、

《瑪拉基書》說，耶和華大而可畏之日未到以前，神必差遣以利亞來（四 5）。「耶和華大而可畏之日」，就是世界末日（啟六 12～17；彼後三 10）。受差遣而來的以利亞，便是具有以利亞之心志的施洗者約翰（路一 17；太十一 13～14，十七 12～13），他的任務是做主耶穌的開路先鋒（太三 1～3）。由這個預言的內容和應驗可以了解，施洗者約翰和主耶穌的出現，便是末世的開始——世界末日是一個日子，末世則是一個很長久的時期。

第五、

「世代」（genea）一詞，在新約聖經上，有時譯為直到「世世代代」（路一 50；弗三 21），有時譯為歷世「歷代」（西一 26），都指著一個很長久的時期而說的。因此，34 節的「這世代」也可以解讀為一個很長久的時期。

依據上述的理由，我們可以如此下一個結論：《馬太福音》第二四章 34 節所提到的「這世代」，乃是一個很長久的時期；即始自主耶穌降生的時候，直到世界末日、基督再臨以前這段期間。

清晨 微風敲醒 沉睡的靈魂
午後 夕陽灑落 綿密的思緒

讓我們 回著安穩寧靜的沉澱 造就 最完美的奉獻
讓我們 為小小記號灌注感動 宣告 來自神的感動

讓親見主恩的我們 拾起紙筆 真實記錄
讓充滿感恩的我們 給與文字 最美生命

邀請熱愛文字的你 與我們一起徜徉成大校園
用心聞注神的腳步 寫下篇篇觸動心弦的樂章



2008 廣播電視文字研習營「輕盈漫步文字花園」

2月13～15日

2008年春天 廣播電視文字創作研習營即將在南台灣開跑囉！

舉開時間：2008年2月13日（星期三）下午1點～2月15日（星期五）下午2點
報名截止日期：即日起至2008年2月5日（星期二）
舉開地點：南門教會

請大家密切注意各地教會公文及真耶穌教會喜信網路家庭(JOY.org.tw)！





真耶穌教會喜信網路家庭http://JOY.org.tw

主啊！  有祢真好！

HS0801@版權所有

文／台中教會 許齡允



信仰專欄
蒙恩見證

能認識主是我今生最大的祝福，而且認識愈多就愈愛愈深……。

奉主耶穌聖名作見證：

台灣人普遍的信仰都是從小跟著家裡拜拜……。1978 年女兒出生，患有先天性心臟疾病及其他多種症狀，因病痛所致，她自出娘胎就未曾安穩平靜，每日從早到晚就是哭。平時除了感冒就醫外，還常常上午東奔「媽祖婆」，下午西跑「先生媽」，收驚、拜拜、改運、給作義女，用盡了所有的民間療法。當時年輕又缺乏為人母的經驗，故親友們便建議換換「手勢」——請專門的褓母帶，但褓母只帶了三天就拒絕了。一切仍未改善，搞得我六神無主，無所適從……。

醫生慎重地告誡要盡速帶去台大診斷，因 1978 年時，全台只有台大有心臟開心專科。我們到台大做了一切檢驗後，醫生責問我們為何現在才來？為時晚矣！心臟已擴大衰竭，加上肝臟腫大，情況極不樂觀。回家後，女兒再度患上感冒，因在台大就醫時，每次都被實習醫生們不斷重複地聽診，本來就體弱，加上冷氣又冷，每次都得感冒回來，只好又去找醫生。一次巧遇醫生的太太陳秀玉老師，她見女兒已瘦得不成人形，十分憐憫，便傳福音給我。

唉！反正都走到末路，就姑且一試吧！抱著救子的心態，去了台南東昇真耶穌教會，依舊記得第一次踏進會堂時，內心倍感溫馨、平靜、安詳……。從此我們得到平安，女兒的情況穩住了，一切有了改善，也不再哭了。隔月再回台大門診，那醫生看見妙妙（女兒的名字），還自言自語地說：「這孩子命好大哦！」便暫時用藥物控制，待體重夠時才可開刀。

在妙妙剛學翻身時，不慎摔到床下，頭皮與頭骨間的血管破裂，流血不止，看了幾天不同的醫生也沒把血止住，整個頭大了一倍，於是又趕緊於 3 月 29 日那天送到高雄醫學院掛急診。醫生見狀說「要先輸血」，但當時適逢血荒，醫生便用廣播尋求同血型者，有位正要下班的護士聽見，專程折返慷慨捐血，真謝謝她。

1979 年兒子出生，姊弟倆相差十三個月，沒想到兒子也是弱智，猜想或許是常陪妙妙照射 X 光的關係吧！幸好他的身體器官都是健康的，僅有長短腳而已。不久我們母子三人受洗了，是在春季的靈恩會，那天天好黑也好冷，當時我擔憂在這麼冷的天氣要全身浸在水裡……，但感謝主，我多慮了。

後來將兒子帶回娘家託嫂嫂照顧，我則專心照顧妙妙。於 6 歲時動開心手術，只切除肺動脈裡的阻塞物而已，其他的症狀都已好轉。現在想想，都是神的恩典。

後來因前夫不斷的外遇，迫使婚姻終止。當時娘家提議把兩個孩子歸夫家，但我堅決自己扶養，因他們是不健全的，更需由自己照顧才不枉先前所費的心血，況且前夫適逢事業失敗，如何顧好孩子們。

1984 年帶著兩名孩子搬來台中，於中友百貨斜對面郵局的後面巷子裡，在主的帶領下租到一大片舊式房舍，還多出六間房可分租，這些多出來的租金已足夠付房租和水、電、瓦斯等費用，解決了住的問題！那時媽媽還擔心若分租不成，怎麼辦？神卻都為我安排好了一切。

家庭洋裁是我營生的技能。年少時在台中遠東百貨化妝品部上班，因熱愛時裝，故常利用閒暇、有時甚至廢寢忘食，自研女裝設計與縫製，此時正好派上用場，感謝主，先幫我預備謀生能力；同時主又為我提供客源，在大門掛上小招牌，就開始有工可做了。孩子們的狀況較多，因此都親自接送孩子上私立真理幼稚園，邊工作邊隨時待命著……。

妙妙 8 歲，鈺霖 7 歲時，一同就讀太平國小，不到幾天，老師就對我說：「妳的孩子都跟不上進度，建議送到有特教班的國小。」當時，附近



▲攝於 2001 年 2 月 28 日

只有光復國小有，但僧多粥少，打聽之下，尚有私立育仁貴族小學可讀，但學費好貴哦！每月有雜支費，每學期還得參加親子旅遊，校方更叫人難以忍受的是不樂之捐，還把捐額公布出來；故小四上學期就轉到北屯國小特教班。在孩子上國小的那段時間，是我最積極努力激發他們有限智商的黃金時間，感謝主，苦心沒有白費。

在入學體檢時，發現妙妙高度弱視，連配戴矯正眼鏡的機會都沒有，難怪她學走路時，第一腳踏出去都會先探一探；還有耳朵，左耳是全聾的，右耳尚有些聽力可以戴助聽器。聽到這些訊息，真是青天霹靂，我的心肝寶貝啊！為何小小的生命就要遭受這麼多的苦難！我的心好痛好痛哪！還曾想帶著他們一了百了……。

為此我獨自上山禁食禱告兩天，痛定思痛，心想：反正一切有主，怕什麼。來吧！還有什麼該擔的，就在這一生讓我擔完吧！奇妙地，妙妙的眼睛於 2005 年已可配戴眼鏡，右耳在很久以前就已歸到正常聽力，左耳可戴助聽器，但她卻不喜歡戴，因她已聽得到。

後來舊式房子的房東要改建，就要我搬到他們同巷子的五樓公寓（每層四戶）先住下，等新房子建好再看要不要搬回來。在這裡曾發生火

災，感謝主，那天浴盆竟儲滿了水，當我聞到燒焦味開房門看時，火勢好大，趕緊衝出門外求救，恰好有六位補習班的女同學經過，隨即請她們幫忙滅火，待消防車來時火已滅了，消防員勘查後，見沒波及無辜，也未造成公共危險，就收隊了。整間臥室都燻黑，落地窗簾也都熔了，衣櫥的衣服全燒到肩膀處（應該是從衣櫥的壁面起火的），而離衣櫥上不到兩尺的冷氣機竟沒被燒毀，至今都還在用，很神奇！

後來又發生三次車禍。第一次在公園路近五權路口，一大排車正在停紅燈，有輛計程車開在慢車道上又沒減速，我騎車要從中而過，剛好被撞上，坐在後面的兒子彈了出去，叫喚他時，他只微弱地瞇我一眼即昏迷不醒了，只見鮮血從他的耳朵流出來，計程車司機趕緊用原車送我們到平等街的澄清醫院，兒子在加護病房昏迷了好幾天（年代已久不太確定幾天），感謝主，他醒了。而我的腳僅些微扭傷，妙妙則毫髮無傷。

第二次是在雙十路上（公園邊），那時下著好大的雨，自己也不清楚是怎麼掉下機車的，整個人坐在地上任由機車拖著滑行有二百公尺遠，靠近精武路的紅綠燈時，機車才倒向我的另一側停了，絲襪破了，皮膚竟沒擦傷。

第三次在建成路上，見已黃燈便靠邊停住，有輛黑色轎車要搶黃燈右轉，就撞上我們，感謝主，只是機車壞了，我們母女則平安沒事。

這三次都是有驚無險，全仰靠主耶穌同在，及時的化險為夷。以前由於一直忙於孩子、生計，故沒有多少時間去參與教會的各種聚會和事工，但我始終牢牢地抓緊主耶穌，因祂是我的倚靠，我的救主。

姊弟倆在忠明國中畢業後，兒子暫由其父帶往大陸三年，結果因離開了主耶穌的庇護（前夫並未信主），回台後，他變得無法自控，常會自傷，其父不堪其擾，遂提議送往養護中心。這件事，主耶穌又做了極妥當的安排，1997 年時，由主內陳秀玉老師介紹了二林喜樂保育院，我見環境清幽、衛生整潔，創辦人瑪喜樂女士又同是基督徒，有主看管，就安心啦！後來兒子也因主耶穌的憐憫，情緒改善了許多，自傷的行為也降到幾乎零了。

1994 年，我視力變差了。感謝主，祂審察我已不再適合裁縫，便安排我到來來百貨二樓女裝櫃帶著妙妙一起上班。百貨界算是較現實的行業，但在主耶穌的保守下，我們並未受到排擠，反而處處得到上司的袒護，每個安息日的上午都可以參加聚會，一切平安順利；也感謝同靈的關懷，並感謝陳秀玉老師介紹主耶穌給我，能認識主是我今生最大的祝福，而且認識愈多就愈愛愈深……。

2004 年因來來百貨停止營業，轉換為百貨界的代班員。

2006 年 3 月，覺得左大腿有異樣，每次往前抬高時都感覺怪怪的，必得再把腿往後拉高，才可感覺平衡些，後來症狀更明顯了，腰酸背痛，中醫的復健已毫無效果，有時痛起來真是痛徹心扉，連站著都覺辛苦，睡覺時亦無法躺平，酸麻不已，非常難熬，心想必要挨一刀吧！卻不知要找哪位醫師才好……。

感謝主，時時同在、垂聽祈求的神，為我的腰椎手術做了極細密的妥善安排。10 月的一個安息日午休時，無意間聽到淑英姊開刀的情況，隨即詢問醫生姓名，很快地前往就診。陳醫生態度中肯，不急不徐，言談令人信任，亦即安排 X 光

及核振造影（此項檢查需要事先登記以安排日期），當日剛好有人取消，我就順利地遞補了。不待多時，看到了報告。醫生說：「腰椎第四、五節滑脫壓迫到神經，第五節腰椎及第一節薦椎椎間盤突出（骨刺），要手術施行第四及第五腰椎減壓，第五腰椎及第一薦椎椎間盤切與第四、第五腰椎及第一薦椎脊椎內固定融合術。」看來開刀是免不了的，其實老早就已清晰感受到要挨一刀的，遂請醫生安排日期，隨後我們就先上骨科住院病房查看，當到 13 樓跨出電梯向左一看時，我就對女兒說：「應該就是這一間，那張床了。」

11 月 22 日下午辦理住院，到了 13 樓住院護理站報到時，真如原先看定的一樣，同間同床，很神奇，那種感覺很難詳述。關於開刀程序和作法，我並未詳問，因我深信主耶穌早已預備，心中非常篤定，沒有驚慌，卻暗想如果能排在第二刀就更理想。11 月 23 日早上 10 點，護理人員來推我進手術房，並告訴我是第二順位。啊！感謝主！

病床直接送進手術台邊，沒有等待，很快麻醉師就來介紹他將為我麻醉的情況，不一會兒就不省人事了。約下午 5 點在恢復室醒來，我已是躺平的，再扭動雙腳，一切正常，好開心哪！好想高聲吶喊：「主啊！感謝祢！好愛祢哦！」

推回病房時，只覺傷口處些微酸酸的，但口唇卻乾渴欲裂，因用自控式止痛劑不適，不斷的噁心、嘔吐，無法進食，當時才真正體會出何謂的「餓扁了、渴死了」，內心也才警覺到世界若真缺水喝，該是多恐怖、多大災難啊！所以地球生物更要珍惜恩賜的資源。當晚，卸去自控式止痛劑，感謝主，祂撫去了我傷口（長 20 公分）的疼痛；而同靈們迫切的代禱、到院又到家的關懷，主內一家親，更令我倍覺溫馨舒坦，謝謝大家。

11 月 28 日即可出院，因有太多人要辦理出院，院方竟允准我先出院，下次回診時再結清帳款，連好友都甚感不解，竟有不結清就出院的。未下樓時，外面正下著滂沱大雨，好友擔心著：「唉呀！雨下這麼大怎麼出去，萬一淋到傷口……」我隨口說：「等下，雨就停啦！」一直到回家，雨才又下得淅瀝嘩啦……，這就是基督徒享有的恩賜。主甚至審察我的荷包，讓帳款延後一個月再繳，而且所有費用都預備有餘，連體力都為我儲備，在家休養期間，我仍可照常打理簡易的餐食（好友則幫忙買菜，真謝謝她們）。

12 月 6 日回診是開刀後第十五天，我竟用走的到中國醫療大學附設醫院（走了約六十多分，平時走約二十分）。那天拆完線，醫生要開止痛消炎的藥給我，我說：「不用啦！不痛啊！」醫生只好笑著說：「那備用好了！」結果都沒用到，僅禱告，主就止了我的傷痛，且恢復迅速（有照 X 光，狀況良好，在我體內有六支鈦製螺絲釘哦！），可以明確感受到每日都有進步。

1 月 3 日再回診，醫生告訴我可以騎機車了。在未滿三個月時就已去爬大坑六號步道；滿了三個月後，就卸去支架……。

這所有的一切都是主耶和華的造就，處處細微的安排無法一一細述，唯有曾體驗過的，才能知道其中的奧妙和神奇。主啊，有祢真好，如此卑微的我竟能蒙主如此厚待，白白得到這許許多多、無法細數的恩典，祢是我們永恆最精準的信靠，只要凡事誠信禱告，遵守律例典章，行公義的事、存憐憫謙卑的心，一切就都會蒙主垂聽賜福的。

僅藉此文告訴同靈們：「主恩絕對夠用！」並願所有的頌讚、榮耀全歸耶穌聖名，阿們！

靠主得平安

文／草港教會 簡志芳





信仰專欄
蒙恩見證

醫生毫不猶豫、很有信心地對我說：「好極了！你也不需要吃藥了，從現在起去倚靠耶穌……。

奉主耶穌聖名作見證：

我是真耶穌教會草港教會的信徒，名叫簡志芳，49 歲，在此次人生的大操練中，蒙神拯救，讓我真的體會到這世上有真神的存在，而主耶穌就是真神，祂有恩典，有仁慈、憐憫的心，倚靠祂必得拯救，我要在此見證裡，讚美祂、歌頌祂，願一切榮耀都歸於我們的主耶穌，願以下見證能與尋求祂的人分享，並有所造就。

《聖經》說：「哀慟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安慰。」我為何哀慟？為何大哭呢？不是為肉體受傷而哭，乃是為靈魂憂傷而哭，是心靈在懺悔而哭，就憑著一句「哈利路亞」，主耶穌的愛讓我感動而大哭！那種未曾有過的平安與安穩湧上心裡，感覺好滿足，自此之後，「憂傷變喜樂」，「絕望變盼望」，「軟弱變剛強」，是屬肉體與屬靈命的盡都得到極大的平安，感謝主耶穌、我的神。

魔鬼大作工，事事不順利

從小到國中，都在宗教教育裡成長，國中畢業後外出工作就很少聚會了，在社會的大染缸裡，盡做一些不好的事，忘了小時候所接觸的道理，也一步步遠離教會，遠離了神的道理。

2005 年 3 月，在街上閒逛，看到一間具有絕佳商圈的店面，人來人往商機不斷，或許是個會下金雞蛋的金母雞，心裡就暗暗地高興。可是房子破舊不堪，出租消息貼了一個多月都沒人敢租，而且又屬二級古蹟，不能破壞主建築物，要整修成像樣的店面勢必要花費很多錢；因地點好，房東持著不怕沒人租的心態，也就丟給要租的人自己整修。那房子有一、二樓，通往二樓的樓梯貼滿了符咒，到了二樓又有更多的符咒，聽說前一位租的人從來沒有上樓過……。

利益薰心的我，不管如何破舊髒亂，決定租下來，眼前所看的盡都美好，就打電話要內人馬上來看屋。當內人一到屋外一直不敢進去，也一直勸我不要租，可是在我的央求下，她勉強進去看了一下。當內人進入屋內，忽然感到一股涼意吹上身，不由自主地打了一個冷顫，事後一直反胃想吐，頭也暈暈的又很痛，午餐也吃不下，就躺在床上睡著了。從那一刻，她一直反對我租那房子，可是我還是租了下來。

在整修中，那些雇來的工人都不敢去撕那些符咒，最後還是我撕下來。在房子的二樓，有一些古董及一些拜偶像的器具，因為年代久遠，我皆把它們視為可收藏的價值物，通通佔為己有，其中有個香爐旁邊各鑲了一隻龍一隻鳳，那是用錫製的，我小心翼翼地拿下那龍與鳳，把它當至寶收藏在櫃子裡，從那之後，我就越來越不平安了。

「務要謹守，儆醒。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彼前五 8），魔鬼的計謀詭詐，就像蛇用詭詐誘惑了夏娃一樣（林後十一 3）。

店租了以後，就開始大舉整修籌劃，預定兩個月完成並且開幕。原計整修的預算不會超過 50 萬，殊不知每樣工程都無法順利完成，兩個月整修期限將到，花費也超過 50 萬，一切都亂七八糟，每完成一樣都感覺不對而重拆重做。就一直反反覆覆地修改，原定計畫變來變去，精神、金錢也一直消耗下去。有一事讓我事後深深體會是魔鬼在作工，而我還執迷不悟：在店面的設計上，魔鬼深入我心裡，要我把店面門上設計如廟前牌樓那般造型，兩邊都有龍鳳圖騰，翹翹的，心裡認為這樣才能突顯一種雄偉又有古蹟的格調，便和內人開著車四處去廟前採集那最漂亮的牌樓造型，照了相，想把構圖交給工程人員完成。

感謝主，就在要進行這事中，我病倒了，也無法去完成這項工程，這都蒙主的保守，在這段操練的日子裡，精神及肉體遭受前所未有的痛苦，舉例幾項：公事包丟了，錢、證件及一切的資料都沒了；想加盟又毀約，錢被沒收了；車子撞到路邊的安全島……等，很多不愉快的大小事。更痛苦的，莫過於心靈上的操練，這比肢體上的痛苦更甚，如同《聖經》所說「憂傷的靈使骨枯乾」。就在魔鬼的操弄下，家庭也起了變化，妻子、兒女……全家都遭受了極大的痛苦，每個人都過著驚慌、互相仇恨、絕望、悲傷、焦慮的日子，在那些日子裡，我無助、孤立無援，只能任魔鬼欺弄。

有好多次把車開到極速，閉著眼，欲嘗試撞車或撞牆而死，又一次的夜晚 2 點多，拿起剩半瓶的農藥，準備一飲而盡……；魔鬼多方的毀滅，差一點就得逞，若不是神的愛憐，適時伸手救我這罪人，我必定滅亡。然而魔鬼的計謀一波又一波，甚至要陷害我一家。在那時，我有著一個想法：如果我死了，那父母、妻兒豈不是無依無靠很可憐，他們一定會因我死而傷心痛苦，因此心裡盤算著乾脆殺了他們，然後再自殺；回想起來真是太可怕了。魔鬼真如「吼叫的獅子」，若不是神再次的拯救，想必報紙的社會版上又添加一樁家庭大悲劇，教會弟兄姊妹及神的名，也必因我是基督徒而蒙受傷害。

魔鬼的計謀不會停止，多方的陷害接踵而來，並會藉著親人朋友來傷害你、暗算你，讓你絕望，放棄生存的意念。有一次母親夢見我身穿紅衣帶著全家人飄浮著走向她，讓她極度傷心而放聲大哭，又好幾次她都夢到我也是穿著紅衣

服，回來坐在客廳不發一語；父親也有兩次夢到我在三更半夜叫他開門（我跟父母沒住在一起），而他驚醒起來開門卻找不到人，隔天還來問我：「你昨天有回來嗎？」當我聽見父母的轉述，我更加地絕望，心想：莫非我已註定要死不可。一連串的精神傷害，連肉體的傷害也無法避免，受盡煎熬痛不欲生。

憂鬱症是魔鬼的毒藥

當我心靈與肉體痛苦到了極限，我崩潰了！再也無法支撐下去，癱坐在地上嚎啕大哭，心裡極度痛苦哀傷，想死卻不得死。那時內人的妹妹及妹婿趕緊找親人和同靈為我禱告，並載我到醫院掛精神科，醫生問診後說憂鬱症很嚴重，給我一大包治療憂鬱症的藥，當下我吃下第一包藥，半小時後卻更加痛苦，之後再也沒有吃藥了。把自己如同囚犯般封閉起來，不敢面對醫生，症狀也就越加嚴重，各種折磨不斷湧來，舉出下列幾種憂鬱症所表現出來的行為及病症：

1. 情緒低落，每天都很沮喪，沒有笑容，想自殺。
2. 食不知味，沒有食慾，卻強迫自己進食。
3. 睡眠困難，容易驚嚇，一天睡不到一小時。
4. 體重下降，短短一個月瘦了十三公斤。
5. 有氣無力，懶惰工作或洗澡及各項活動。
6. 整天頭痛眼痛，極怕光，有時會露出可怕的眼神。
7. 生理排泄不正常，有時一個月未曾排便，小便紅又頻繁。
8. 每天心如一大石頭壓住，連呼吸都極困難，心跳微弱。
9. 封閉自己不與人互動，不想出門，情緒不安，極度悲觀。
10. 喜歡挑剔別人，批評責罵傷害，小事嚴重化，反覆無常（妻子受害最嚴重，因為每天生活在一起）。

在種種的病症下折磨了半年多，受到生不如死的苦難，讓我深深體驗到這種病本就是魔鬼的作為，是傷害人類的一種毒藥，若沒有神的憐憫赦免，要脫離那魔掌談何容易，醫生曾對我說：憂鬱症雖好了，六七成會再度發作，也會有一些後遺症，諸如心悸、失眠、頭痛，會持續很久。感謝神，經過了一年，我再也沒有發作，倚靠主耶穌，每天都很快樂、滿足。

倚靠主，得平安

「人的盡頭，是神起頭」。人走投無路的時候，若不倚靠神，就會滅亡。在那苦難的日子裡，尋遍了各種方法治病，針灸、水晶療法、中藥、西藥、食療，最後都無效且越加嚴重，在這期間魔鬼也會趁機藉著一些朋友，要你去拜偶像求平安，說什麼地方有一尊會治憂鬱症的神明，有多厲害多靈驗，連隔壁鄰居看出我的病情也建議去找偶像，真是太可怕了，魔鬼詭計一再伸展陷害，若不是教會的同靈及親人的代禱感動了神，祂的赦免憐憫臨到我這罪人，我想我必滅亡。

當我再度去精神科看病，我被醫生罵了，畢竟事隔兩個月才來「複診」，又放棄吃藥……。當時我很憂鬱痛苦，就說：「醫生，求你救救我！」醫生眉頭深鎖、面無表情，我說：「我會發瘋嗎？」醫生說：「你現在的心比那些街上的『瘋子』、『呆子』更可憐，因為他們沒有意識，不知道痛苦，而你清醒，知道痛苦。」我聽了醫生的話更加絕望，魔鬼好像藉著醫生的話要我放棄生命似的。這次複診，醫生加重了我的藥量，有安眠藥、快樂丸（禁藥）……等，安眠藥只讓我在半睡半醒中度過三小時，「快樂丸」會讓我興奮幻想，有時候幻想你大有能力，前途似錦，萬事皆能，有時半夜睡不著，一直幻想「立大志」、「做大事業」，一直草擬計畫著好多筆記或備忘錄，這些事都在那藥效退了之後再度回

到「悲傷」、「沮喪」的心情，再度回到憂鬱狀態。

那心情如同洗三溫暖般忽冷忽熱，極度快樂又極度沮喪，在求助無門下，我自己想：是否「神經系統」有問題才會頭痛睡不著，就去醫院「神經科」看診，我也一樣說：「醫生，求求你救救我吧！」醫生看了病歷表，知道我是憂鬱症，眉頭皺了一下說，你這種病沒有特效藥馬上好，很難醫治，不屬於「神經科」，然後接著問我說：「你有宗教信仰嗎？」我說：「有！」醫生問我信什麼教？我就說我信「耶穌」，醫生一聽，好像毫不猶豫、很有信心地對我說：「好極了！你也不需要吃藥了，從現在起去倚靠耶穌，然後走出室外曬曬太陽。」這時我才如夢驚醒，居然忘了一位「無所不能」、「無所不在」的大醫生——耶穌。

我的心如同《聖經》上浪子的比喻中的那位「浪子」，主啊！我得罪了祢，我不配祢的憐憫與赦免，然而我求祢再次施恩，赦免我的一切罪過。

唸「哈利路亞」我哭了

聽了醫生的建議，決心倚靠耶穌。當天下午 4 點多，獨自一人開著車往海邊去，那邊無人打擾，視野寬闊，是禱告求告神的最佳場所。開車到了海邊，就爬上那又高又窄的防波堤，時走時跑，強勁的東北季風吹著，有時整個人會站立不穩，搖搖欲墜，就這樣跑一步就唸一句「哈利路亞」，大約跑了半小時，不知不覺，我就一直哭，眼淚也一直流，越跑越快，「哈利路亞」就唸得越來越激動，那種感覺似乎有說不出的安慰與快樂。跑了好久，天暗下來，我到了沙灘，跪在那裡更迫切禱告，求神赦免、憐憫我，那淚水、海水、汗水，模糊了我的臉，雖然四處無人，我卻不再懼怕，不再憂愁絕望，因我感覺到主耶穌陪伴著我、保護我，心中充滿了安慰與平安，壓在心頭的那顆大石頭也慢慢脫落了。

感謝主，就這樣，我每天最快樂的時間就是在下午到海邊禱告和運動，從那之後，我很快地安然入睡，也不再吃藥了，精神也好多了，體重也回復如前，這樣的禱告持續了一年，讓我有所體會：我們求主赦免罪過要誠心悔改，這樣主必垂聽。有時睡不著只要唸著「哈利路亞」，就很快睡著了，真是太奇妙了，體驗到真的有神，而主耶穌就是救主，只要我們尋求祂，祂必應允我們所求的。

現在不僅家庭平安，以往抽煙史有三十年之久，戒了好多次都無效，如今都改變了，一些不好的行為也都沒有了，真是一百八十度大改變，我也越來越喜歡禱告、唱詩讚美神。

苦難即是恩典

主真的太愛我了，想到主耶穌的仁慈眷顧，我便滿心甘甜倍感安慰，若不是主耶穌的管教及拯救，我就無法得到真正的平安，也無法體會生命的意義，這次的體驗比那世上的財寶更珍貴，讓我們奔跑天國路有所警惕不致跌倒，主耶穌醫治了我肉體與靈魂的創傷，主啊！祢是全能的醫生，在人所不能的在祢都能，我要感謝祢、歌頌祢，求祢再次揀選救贖我，賜我寶貴的聖靈同在，賜我有智慧的心，在等候祢的日子裡能服事祢，成為祢所用的器皿，好報答你的恩典，願一切頌讚、榮耀都歸於耶穌基督，阿們。

女兒啊！我是妳的父！



HS0801@版權所有

文／中壢教會宋蘭香見證 吳良彥整理



信仰專欄
蒙恩見證

吳執事告訴我，教會有聖靈，禱告的聲音會較大，不用害怕，我即說：「我也有聖靈。」

祖母信主病得醫治

我是宋蘭香，屬桃園中壢教會。約 1967 年間，祖母患了一種怪病，口裡奇苦，食慾不振，肚子膨脹，不能安眠。雖請了許多中西醫生來醫治，花費了很多錢，病卻反而越來越嚴重。不但如此，背上又長了個大癰，身體更加孱弱，骨瘦如柴。由於求治心切，拜盡了天公、媽祖、觀音、城隍等偶像，仍絲毫未見起色。

後經朋友介紹，到家附近的其他教會去聽道，卻依舊如故。感謝神的安排，那時一位遠親陳典妹姊妹（阿典婆）特地來向祖母作見證，說真耶穌教會有醫病趕鬼的神蹟奇事。但祖母卻認為教會太遠，聚會不方便，而拒絕了。臨走時，陳姊妹告訴祖母說：「妳的病在其他教會若治不好，再來真教會好了。」這句話深印在祖母心裡。

有一天，祖母突然心跳加速、全身發冷、便秘，再也忍不下去了，心裡一直想到真耶穌教會，但因先被家人送到醫院住院，所以安息日才來參加聚會。真奇妙，從此病況轉好，能吃、能睡了。有次安息日禱告時，被聖靈感動，大哭起來。弟兄姊妹紛紛問她：「為什麼這樣傷心？」她回答說：「我太愚笨了，主耶穌的能力如此大，能賜我平安，我竟硬心不肯相信祂，而白白受了許多苦！」

祖母後來得聖靈，於 1968 年 5 月 19 日受洗歸主。此後身體漸胖，前後判若兩人。祖母在聚會當中聽到傳道說：「白白得來的，也要白白的捨去。」她就思索要向誰傳福音呢？兒女們？但因客家人的傳統信仰根深柢固，不易相信，不如先向思想較單純的孫女——蘭香，傳福音吧！

祖母要我信主

祖母就叫我去教會，可是父母認為基督教是外國人信的宗教，又不能拜祖先，所以堅決反對，我向父母說：「祖母可以相信主耶穌，為什麼我不可以相信主耶穌？」母親回答說：「祖母年紀大了，不必嫁人，妳還年輕，將來要嫁人，如果妳去信主，將來沒人要，會嫁不出去。」所以我就不敢去教會。一直到祖母蒙主恩召，我得到聖靈後，才勇敢地去教會。

未曾到過教會竟然得到聖靈

1969 年 11 月 24 日晚上，祖母忽然昏了過去，不能說話，飯也不能吃，眼看就要回天國了，可是家人都沒有信主，感謝主，那時我想起祖母對我說過的話——求主醫治。之前，阿典婆也曾教我如何禱告，要我再教祖母禱告，現在祖母病危了，我便跪下來禱告。禱告時，心中覺得很愉快，一跪就是四十分鐘，身體竟搖動起來，得到了聖靈，實在是主恩浩大。

家叔及堂弟見異象

祖母去世之前，家叔正煩惱要照世俗辦喪禮，還是照祖母所交代的由教會辦理……，祖母

的額前竟然出現十字架。太奇妙了！這十字架是由家叔與堂弟所看到的，因他們害怕宗親及村民們毀謗，不敢用教會的方式辦喪禮，因此求主耶穌指示「應該走的路」；結果，主顯出十字架在祖母額上。但家叔還是信不足，再求主讓祖母說出話，並用手表示出來，到底要由教會辦喪禮還是照世俗辦喪禮？奇妙的事發生了，四天不說話的祖母竟說：「是了。」（意即照素常的交代，用教會的方式辦理），又伸手去牽家叔的手，不久就斷氣，十字架也不見了。家叔說：「妳的神真偉大。」因此不再害怕宗親及村民們毀謗，堅固了信心，一切全由教會辦理。

踏入中壢教會

在祖母喪禮完畢後，吳揚道執事邀我去教會，我毫不猶豫地回答「好」。吳執事又告訴我，教會有聖靈，禱告的聲音會較大，不用害怕，我即說：「我也有聖靈。」吳執事似乎不太相信，沒去過教會，怎麼會有聖靈呢？有一天，我到了中壢教會，吳執事講了一些道理給我聽，然後禱告，才相信我真的得到聖靈，就翻了一個經節告訴我：「主耶穌揀選了妳（約十五 16），希望妳以後繼續來教會。」我便點頭答應。在 1970 年春季靈恩會，受洗歸入主的名下。

聖工發展時，亦是魔鬼作工時

在慕道期間，那時，我在六和紡織廠服務，經常向同事們傳揚福音，也帶領許多同事信主，和我一起受洗歸入主名下。受洗後，除了在工廠、宿舍傳揚真道外，阿典婆也帶著我到各處撒種。有一天，我又跟著阿典婆去傳福音，之後回到宿舍，姊妹們臉色很難看，告訴我：「主耶穌告訴我們，要妳不要去傳福音。」我說哪有可能，姊妹們又說：「若妳不相信，不然我們一起禱告。」我們就到宿舍頂樓禱告，在禱告中，姊妹們又聽到主耶穌講：「不要去傳福音。」禱告完後，眾姊妹臉色鐵青地問我，有沒有聽到主耶穌講「不要去傳福音」。我回答說：「沒有。」姊妹們就很不高興，各自回宿舍了。

在異夢中見神

回到宿舍後，一直想著姊妹們說的話，想著想著就睡著了。夢中看到主耶穌，主的榮光很亮，容貌威嚴不可正視，主告訴我：「女兒啊！我就是妳的父，妳有什麼困難，告訴我，我會幫助妳。」醒來後，不以為意，認為只是作夢罷了，就去沐浴，洗完澡後便上床就寢。又夢見我到了中壢教會，當我踏入會堂門口時，看到主耶



穌在講台後面，身穿白色長袍，主示意我不要講話，要我禱告，我就跪在最後一排禱告。在禱告中，主又告訴我：「女兒啊！我就是妳的父，妳有什麼困難，告訴我，我會幫助妳。」

傳道趕撒但

第二天上班時，我因擔任班長，可以四處走動，就到各部門，通知眾姊妹下班後到教會禱告，她們也欣然答應。下班後，我們到教會禱告，也將上述事情告訴當時的駐牧傳道饒健藏傳道，饒傳道叫我們要禱告，奉耶穌聖名趕撒但。禱告完後，姊妹們痛哭流涕，饒傳道又說：「主要我們往普天下去傳福音，並沒說不可去傳福音，這是魔鬼的工作。」從此姊妹們也不再說不可去傳福音了。

以上是我信主的經過和體驗，願與同靈們一起分享、頌讚神的慈愛與大能，並願一切尊貴、榮耀、感謝都歸予主聖名，阿們。

主是我們的避難所 力量與幫助

文／銅光教會 林俊雄



信仰專欄
蒙恩見證



從躺在病床，到坐在輪椅，再到能夠站立走路，主耶穌長闊高深的愛，活活呈現在我身上。

哈利路亞奉主耶穌聖名作見證：

小弟林俊雄，屬花蓮縣銅光教會。感謝主，能分享主在我身上所顯明的奇妙作為，親自品嚐主恩美善的滋味。

主的揀選——從慕道到受洗

1991 年小弟 18 歲時，因著大姊受洗歸入真耶穌教會而接觸到福音，但初期對教會有所疑惑，且對禱告有所恐懼。

爾後不久，我結婚了，內人便同我一起慕道。那時我尚在軍中服役，較不熱心慕道，反倒是內人較用心聚會，渴慕真理，以至內人先相信而受洗歸入真教會。感謝主，因著內人受洗，使我的信仰態度及觀念有了很大的改變，一方面觀察到信徒間能以愛心彼此代求、彼此幫助，若遇到困難，懂得以信心來禱告交託，這一切，讓我感受信主的人真是美好！

直到 2001 年退伍後，從事隧道工程的工作，也持續地慕道。慈愛的主恩待我及家人，一切平安，凡事順利，遂在 2003 年 9 月 27 日受洗歸入主名下，成為真耶穌教會的信徒。

歷經死蔭幽谷

時序回到 2003 年 12 月 18 日，那時在隧道裡，已持續工作十四個小時，當日感覺工作狀況不是很正常，機器時時出問題。

意外發生時，我人在平台上面綁鋼絲網，左邊是二哥（林宏仁弟兄），右邊是一位未信主的同事。就在一瞬間，鋼絲網包著石塊，整面好像一片天空似的，迅速及重重地壓在我身上，根本連反應的時間都沒有。全身痛到無法呼吸，真是言語無法形容的切身之痛。

或許是過於疼痛，意識陷入昏沉，感覺周圍變得很安靜……，疼痛的感覺也就沒有了，似乎這世界只有我一個人！全身輕飄飄的，不知身在何處？這時湧起了一個念頭：是否這就是人生命的盡頭？很不甘心！很不解！

不知過了多久，身邊飄來一團小小的雲霧，圍繞在我身邊，好似正督促、提醒著我唸出「哈利路亞，讚美主耶穌」。很奇妙地，本來徘徊在身邊的雲霧，就直接進入身體似的，感覺很舒服。這時候，耳朵有了些反應，聽到些聲音，是身邊很多人禱告的聲音，之後，也清楚地聽到二哥哭著說：「阿邦，你太太及孩子還在家裡等著你，你這樣走，要怎樣向他們交待呢？」

同個時間，呼吸恢復正常，但疼痛的感覺也隨之回來了。當身邊的人聽到我喊痛，就非常高興，直認為我「活過來了」，四姊夫（李茂蓮弟兄）趕緊叫我試著動一動身體，我左手正常，但右手應是骨折，不能動，腰部很痛，無法移動，左腳也應是骨折，無法動彈，但右腳正常。初步檢查身體後，大家繼續禱告，並等待車台來載送。從意外現場抬到車台，直到豎井上面，一路凹凸不平，再轉送到台北耕莘醫院，都藉著禱告，將疼痛交託主。

在醫院接受治療二十餘天，除了身體的疼痛外，因當時心裡很沉重，魔鬼藉此常常騷擾，心裡很不平安，然而，感謝主的憐憫，有教會信徒、長執、負責人及各教會（銅門、銅光、台北……等）的關心代禱，與內人及家人的照顧和禱告，親身體驗主愛的承擔（太十一 28～29），心靈上得到很大的安慰和堅固。

主的恩待

2004 年元月中旬，有主的幫助醫治，身體上的傷痛恢復很快，就在醫師認可下，出院回到花蓮的家休養，原本擔心身體是否從此癱瘓、不能動彈，然而在主的眷顧下，掃除了這些憂慮。

回到家後，由於無法與公司聯絡，我開始緊張且生發埋怨之心。緊張家裡即將沒有工作收入，生活將陷入苦境，失去安全感，一方面又抱怨，為什麼會受傷，造成這樣的情況，一時的無助、委曲湧上心頭，不知如何面對，尤其看到內人無怨無悔的照顧，更加的自責，心裡如刀割般的痛，這些問題，自己找不到答案和紓解，因此，這段時間信心很軟弱，信仰也很冷淡。

感謝主，知道我們的苦情，了解我們的需要（太六 31～34），2004 年 3 月時，公司派人到家裡協調傷後生活補助的事，解決了休養期間生活沒著落的困境。信仰上，也有駐牧傳道韋詠恩傳道常常以《聖經》勉勵我，說：「受傷，不是你的錯，也不是哪一個人的錯，乃是主要在你身上，顯出神的作為來。」（參：約九 1～3），經過一番省思後，如撥雲見日般，心情開朗起來，也不再抱怨了！

除了感謝，還是感謝

有時，獨自佇立在山上的工寮，休養復健直到如今，身體上、心靈上幾經轉折，看著神所造的山林，心中感念，一切幫助都是從神而來（詩一二一 1～2）。從躺在病床，到坐在輪椅，再到能夠站立走路，主耶穌長闊高深的愛，活活呈現在我身上。當然，各教會同靈不斷地到家裡的關心禱告、勉勵、打氣，除了感謝，還是感謝，祈求主記念大家的愛心。

這生命中的一段經歷，教我學會時刻親近、交託主，懂得接納，不再計較人生的得與失；因著主耶穌，生命有了目標與盼望，不再為過去而失望、掉眼淚了。願一切榮耀、尊貴歸於主耶穌基督聖名，阿們！

了然生死

文／南區宗教小組 王雪芬
圖／J.C.

基督徒敢於正視死亡，是因為死亡的門外，乃是無限的光明，而非無底的黑暗。





教育專欄
父母小錦囊

坦然地與孩子討論死亡，明白告知死亡是登上永生的階梯。

明白死亡

活人的死亡率是百分百，從來沒有漏網之魚，不管我們的心地是善是惡、行為是正是邪。因此，死亡是一種必然，令人好奇、一籌莫展卻又無法逃避的命定。

孔子年老的時候，被問到生和死的問題，他說「未知生，焉知死？」但耶穌告訴我們：祂來是為了我們的罪而死，帶給我們豐盛的生命。耶穌先談到「死」，才談到「生」，我們來慢慢玩味一下這句話，改作「未知死，焉知生？」應該說與其不了解「生」，倒不如說不了解「死」吧！依我看人生可分為三部曲：一、活著，二、死亡，三、永生，有點像鳳凰浴火重生。

死亡和戰士

一個心胸豁達、兼容並蓄的教授，在他將離世最後幾個月前說：「只要你學會死亡，你就學會活著。」死亡讓人具有超越的本領，思考人的宗教所無法到達的學說領域。

「當你了解自己就要死了，看事情就會相當不同。」

「如果你真的接受你隨時可能死去的這個事實——那麼你可能不會像現在這麼爭強好勝。」

「我好像可以看到時間從窗櫺之間溜過。我知道自己來日不多，因此我深深被大自然吸引，彷彿我眼前看到的都是第一次。」

死亡並不是老年人的專利品，「黃泉路上無老少」，早點開始思想總是好的。

有一位 11 歲的孩子罹患血癌。

孩子問爸爸：「為什麼全班四十幾個同學都沒有信耶穌，只有我信耶穌，卻只有我得癌症？」

爸爸流淚：「我也不知道為什麼？爸爸只知道，神並沒有應許我們在世上不遭受苦難，但神應許祂會永遠與我們同在，賜給我們平安。神所

賜的平安和世人所說的不同，是心靈的平安。

醫生建議切勿告之病情，免得孩子單怕就怕死了。爸爸先與孩子分享耶穌基督如何為我們死，如何帶給我們復活的盼望。然後坦言告之：「兒子啊，醫生說你只剩三個月的生命，會不會害怕？」

兒子卻很自然地說：「不會，我要去耶穌那邊。」

教育孩子從小認識生命的主，他就能夠體驗到，生命的重點不在長短，而是在生命的內容——如何與神同行，體驗神與我們同在的生命。

感謝神！孩子充滿信心及平安地多活了三年，這三年間帶給他的家人充充滿滿地分享著神的愛。

孩子如果明白死後要回天家，自然不再害怕死亡。

當他明白「死」是什麼的時候，自然也活得清醒些、澈悟些。

麻雀掉落了

「兩個麻雀不是賣一分銀子嗎？若是你們的父不許，一個也不能掉在地上；就是你們的頭髮也都被數過了。」（太十 29～30）

耶穌告訴祂的門徒，天父看顧每一隻麻雀，數過我們頭上的每一根頭髮；然而，無論我們獻上多少誠懇的祈禱，麻雀還是掉落！悲劇還是發生！癌症還是蔓延！為什麼神允許這些生離死別的痛苦臨到我們身上？

死亡的真義

《聖經》告訴我們要效法古聖徒的信心，留心看他們的結局。（來十三 7）

耶穌曾大發義怒，橫掃將聖殿當作市場的人，卻沒抵抗來捕捉祂的士兵，還斥責那干預神的拯救計畫以刀來保護祂的門徒。因耶穌必須死，才能擊碎世界的邪惡勢力。

「死有重於泰山，或輕如鴻毛」。當滿得智慧和聖靈能力的司提反被亂石砸死時，神已經開始了另一個新計畫，掃羅——這位迫害基督徒的忿怒青年正置身於這些證人之中。在通往大馬士革的路上，掃羅奇妙的歸化事蹟後，成為宣揚福音的重要使徒保羅。

你是否能為某些虔誠的信徒被殺害而感謝神？並且相信神用這些乍看是悲劇的行為卻另有美好的目的？

司提反息了世上的勞苦，回到天上的居所，享受永恆的安息和榮耀。而人世間的保羅呢？受盡苦楚，吃盡苦頭——被毒蛇所咬、患過重病、遭受迫害、沉船之苦、被人用石頭砸得半死……。

世俗的死亡

以人有限的智慧，無法參透神對我們以及對世界的偉大計畫。何況人對於好與壞的價值觀經常是本末倒置的。

譬如：一位孩子繼承千萬財產，我們便說：「真幸運！」假如一位孩子夭折離世歸天，我們便說：「太不幸了！」但，萬貫家產可能導致爭奪、謀殺、綁架，而回歸天鄉卻是百益而無一害。前者由人性的觀點視之，後者卻由基督的眼光來衡量。

死亡的本相

基督徒不求死，也不怕死，更不忌諱談死。基督徒談「死亡」一點也不傷感，雖然免不了夾雜著分離的悲傷。基督徒敢於正視死亡，是因為死亡的門外，乃是無限的光明，而非無底的黑暗。

「耶和華啊！求祢叫我曉得我身之終！我的壽數幾何？叫我知道我的生命不長！」（詩三九 4）

當班上來了慕道小朋友



文／北區宗教小組 舞兒

每個人都會有錯誤的時候，都需要「同靈」的提醒與幫助，才能順利追隨主的腳蹤！



教育專欄
耕心・更新
——教員加油站

留言板：

☀ A 教員：請少年班和慕道小朋友打招呼，雖然小朋友打了招呼，卻是不情願的做。

☀ B 教員：看到慕道小朋友在教室裡跳八家將的舞步，還帶動其他小朋友一起跳；雖然我知道這是錯誤的，但卻不知如何和小朋友們溝通？

☀ C 教員：剛來慕道的小朋友超害羞的，問十句話才回一個字……，要怎麼和他溝通，才能讓他和教會的小朋友互動啊？

小朋友的第一天——打招呼的困擾！

「今天是莉莉第一次到少年班聚會，要請各位小朋友多多和她打招呼！」這是班導師在上課前的叮嚀。一下課，每位小朋友都很聽話的跑去和她打招呼，然後就……走了?!小密老師看到了，覺得很奇怪，趕緊跟過去問了其中一位小朋友：「怎麼了？為什麼不和莉莉多說一些話，像是歡迎她來呢？」

「有呀！老師我有和她說：『歡迎妳來少年班哦！』」

「然後呢？」

「我講完啦！而且我有做到老師說的要歡迎她呀！而且我還特別給了她一顆糖果呢！」說完就很開心地走了。

小密老師笑笑地搖搖頭，走向莉莉問道：「歡迎妳第一次來到少年班哦！小朋友都很開心妳來呢！」

不論小密老師如何和她聊天，莉莉都只有微笑和點頭，而且一直不太說話，直到上課鐘響……。

少年班下課後，老師們像往常一樣聚在一起討論當天的教學狀況。

小密問了少年班的老師們：「大家有沒有發現第一次來的莉莉都不太愛講話耶！連我和她聊天，她都不太說話，怎麼辦？上課前班導師介紹完後，發現小朋友都會去和她打招呼，可是她不會主動和其他小朋友交談，也對那些小朋友的話題沒有反應，讓班上的小朋友覺得無聊或無力，進而不會進一步關心她。大家有沒有什麼好方法可以解決這個問題？」

真真老師說：「可以請一位和她同校又住不遠的小朋友，邀她到家裡一起做功課。讓她先習慣來教會有固定的同伴以後，再擴展到和其他小朋友的互動。不然，也可以安排她幫忙做老師的小幫手，或是在課堂上給予最簡單的問題，無論

她答對或錯，都給予鼓勵；如小朋友不會時，教員需有耐心地教導，爭取她對少年班的認同感。」

「嗯，這個方法不錯！但還要記得：對於第一次到班上的小朋友，要在上課前於黑板寫上她的名字，一直留到結束都不擦掉。爾後幾次上課，都需要再多多介紹，輔導小朋友們記住她的名字。久而久之大家習慣了，就會玩在一起。」班導師說。

「不過上次有一位像莉莉的慕道小朋友，也是很內向，因是父母剛信主把他帶來，不是自願要來上課的，怎麼勸他都不往前坐，還一直吵鬧，像這個情形要怎麼辦？我都快拿他不行了！」小密又問道。

「這時候，我們當教員的就需要很有耐心。剛開始可以先讓他坐在教室後面，與其他小朋友隔一段距離，慢慢輔導讓他漸漸和少年班一起上課。無論他是否是自願來上課的，剛來到一個新環境難免會害怕或是不知如何相處，教員們要更細心去引導他。」班負責補充道。

「嗯？我剛想到下星期的共習課剛好和『認識自己』有關。我想安排一個遊戲，讓小朋友互動認識對方的名字、興趣和專長，是不是就可以讓小朋友更認識自己，也認識別人和自己的不同？維維，下星期是你上課吧？我來和你配合好不好？」

「好啊！這方法不錯！等下一起來討論……」

恐龍和飛機打架?!

鵬華是位很討人喜歡的慕道小朋友。從第一次來少年班聚會，就和隔壁小朋友聊天聊得很開心，不一會兒就和班上的男孩們打成一片了！這是一件好事，但連上課都和旁邊的小朋友聊天……，這就不好了吧？

於是小密老師悄悄地從教室後面走向他，拍了一下肩膀提醒他：「很有精神哦，不過要注意現在是上課時間，想說話的話，可以舉手和老師說話。」

「老師，那我想問的問題直接舉手問老師嗎？」鵬華小小聲的問。

「可以呀，但是只有『正在上課』的老師可以問，但也需要舉手發問哦！」

「好！」

正在上課的維維老師繼續說：「神是奇妙的神，祂在短短的幾天就把世界造得很適合人類居住，有很多的植物、動物……」

但維持不到一分鐘安靜的鵬華，舉手問：「老師！那世界上有沒有恐龍？」

「鵬華，我不確定神是不是有創造，但是《聖經》裡沒有說到恐龍……」

「可是博物館有恐龍化石呀！我最喜歡暴龍了！暴龍可以吃人，也可以追逐人，把人吃掉！還有呀，神應該有創造飛機吧？哇！暴龍和飛機打架，太棒了……」

「喂！現在是上課時間耶！不要亂講話啦！」坐在旁邊的小朋友生氣地對鵬華說。

「對呀！你很奇怪耶！神哪有創造恐龍和飛機打架的呀？亂七八糟！」

「維維老師，讓他閉嘴啦！」少年班的小朋友七嘴八舌地吵起來……。

「噹！」維維老師在台前按了一下鈴聲讓小朋友安靜，並示意後面的教員幫忙維持秩序。過了一會兒，維維老師說：「神創造世界很奇妙，且創造出來的動植物多到讓人一輩子都認識不完，而且人類不一定全部都認識。雖然《聖經》上沒有記載是否有恐龍這項生物，我們不能否認牠，因為有化石存在；雖然說《聖經》上沒有記載，但我們可以知道祂是奇妙的神，無所不能……。老師也和你們一樣都在學習神的道理，不是《聖經》裡的知識全部都懂，如果有問題，老師可以帶你們一起去找傳道問問看。其他人還有問題嗎？……」

課後，維維在課後的教員討論問：「今天上課真混亂！差一點就不知道怎麼上課了。如果下次再遇到類似的情形，該如何做比較妥當？」

「我覺得鵬華的狀況是：他每次上課的時候常常會講很多題外話，有時候會讓人抓不到頭緒，讓教員在當下不知道該如何回應他才好；這並不是說鵬華上課不專心，而是因為他很專心聽課，腦中思考這些問題，只是常常在發問時抓不到重點。

下次要上祟拜課時，可以先聽看看他想說的話，抓出他的問題重點，再漸漸地引導他往上課的重點思考；不要被他的思緒帶著走，不然課會很難帶下去。」小密建議。

「嗯，下次上課時，我來試試看。」

「因為鵬華在上課的時候常常會發問不相干的問題，所以在上課時，可以請他下課再問你；有時候小朋友在課堂上問的問題，下課常常就忘了！如果下課的時候，還是來找你問問題，代表這個問題對他很重要，所以教員也要很認真地回答他的問題，更要把握機會輔導他如何克服在上課中，一直很想問不相關問題的情緒。像是請他把問題寫下來，下課再問。」小密繼續補充。

「我覺得他是位很聰明的小孩，也許讓他在班上當個小組長，讓他覺得這個班對他很重要，再慢慢引導、鼓勵他學習道理。並在好行為上給予肯定，也許有一天，他會成為帶領這些小朋友的 leader（領導者）呢！」班導師說。

「嗯，好啊！下星期來試試看好了！」

下課的遊戲——跳八家將?!

「今天小朋友的狀況不錯耶！剛剛的詩頌唱得超好聽的。我在後面聽，都覺得好想給他們大力鼓掌呢！」維維老師開心地說。

「對呀！對呀！我也是這麼覺得……，他們在做什麼？……我去制止他們！」小密老師突然發現，明明帶著班上的男孩們圍著教室跳著在習俗拜拜時跳八家將的樣子！[1]

「明明！你們現在做什麼？」

「我教他們玩八家將呀，我以前有跳過的！大家的步伐都好一致呢！超厲害、超有默契的！」明明開心地說。

小密突然覺得頭很痛，很想生氣。但還是平靜下來問：「我問你們，八家將是什麼時候會出現的？」

「嗯，好像是廟會的時候吧？」

「那廟會是在拜拜，那是拜誰呢？主耶穌？還是偶像？」

「……偶像……」小密看著已經知錯了的小朋友，頭已經低到不能再低了。

「那你們覺得這件事該不該做呢？」

註

1. 民俗活動八家將的資料：

在台灣的迎神賽會活動中，常見民間陣頭技藝行列出現「八家將」，就是最熱鬧轟動的大甲媽祖遶境進香陣頭中，八家將團也是十分搶眼。他們幾乎是多數陣頭技藝中，耍技逗趣的例外者，花花綠綠的造形和各種械具法器，搭配著神祕的舞步，在廟會街頭中呈現了嚴肅而震撼性的神威，令人印象深刻，卻也令人敬而遠之。

八家將是台灣民間宗教信仰的一部分，由於其重視腳步的變化，並將宗教、臉譜藝術、國術等全部融合在內，所以在許多迎神賽會的陣頭中，八家將都是最威風，也最吸引人的。但是現在他們卻面臨了活動本質轉變，受社會鄙視的困境，其原因與下列幾點有很大的關係。

(1)參與者多為中輟生。(2)幫派介入。(3)許多家將團已缺乏嚴整的紀律。(4)社會對八家將組織不了解。

我們可以發現，八家將團體會成為一般現在社會大眾所認知的情形，多數是與非行少年或幫派組織有關，由於社會結構、價值觀的劇烈改變，再經由社會標籤的結果，使得這種看似威風且神祕的民俗活動蒙上犯罪淵源的陰影，家將團幾乎與青少年問題畫為等號。

資料來源：http://www.nhu.edu.tw/~society/e-j/19/19-28.htm

「老師，我們錯了……。」

「等一下上課禱告的時候，和主耶穌認錯！下次不能再犯！」「好……。」

「明明，現在來找我！」

將明明帶到教室的角落，小密老師說：「明明，我知道你是最近才來信主的，雖然平常有些頑皮，但這次真的太誇張了。《聖經》裡面也有寫不可以這麼做！」

「真的嗎？《聖經》上有寫哦……。」明明小聲的說。

「嗯，先說十誡好了！在《出埃及記》二十章，從第一誡到第四誡記載的內容都是說只能單拜獨一真神，不可以拜偶像。記得哦，這樣做是不行的，只要是和拜拜風俗有關的，都不可做。神會生氣的！等一下上課禱告，要記得向神悔改哦！趕快去上課吧！」

課後，小密老師提議說：「像今天的狀況，真是很讓人頭痛耶！還好知道十誡的記載位置，還可以教一下小朋友，但是如果下次有類似的狀況，我們卻不會分辨，有人要陪我去找傳道問問該怎麼做？或是有其他什麼狀況是我們要注意的……？」

「好啊！等會兒大家一起去！」

「傳道！我們有問題想請教您！」班負責將今天的狀況說了一遍。

傳道說：「嗯，如果是這樣的狀況，最好當場制止，將慕道小朋友的心態導正，並在班上宣導這樣做是不好的；私下再將這位小朋友個別輔導，將他的觀念導正過來……」

八家將是傳統拜拜習俗，但我們身為基督徒，要清楚了解：這是拜偶像的工具，就是所謂的大鬼趕小鬼。並且不要以為這種習俗只有我們才有，像是萬聖節會看到外國人扮吸血鬼、扮女巫……，還有巴西的嘉年華會，會有很多人裝鬼，慶祝趕鬼，甚至以扮鬼為樂……，這些都是世人慶祝的鬼節。

還有套花圈[2]，很多人不知道套花圈也是一種拜偶像的象徵。「徒十四 8～18」裡面有提到：保羅、巴拿巴在傳道時到了一個地方，當地祭司為他們套花圈，認定他們是神；像凱旋門也是其一，意思為百姓迎接我的神到來。

《聖經》裡都有記載神不喜歡我們與鬼共舞，一起來看幾節經節：

你到了耶和華——你神所賜之地，那些國民所行可憎惡的事，你不可學著行。你們中間不可有人使兒女經火，也不可有占卜的、觀兆的、用法術的、行邪術的、用迷術的、交鬼的、行巫術的、過陰的。凡行這些事的都為耶和華所憎惡；因那些國民行這可憎惡的事，所以耶和華——你的神將他們從你面前趕出。你要在耶和華——你的神面前作完全人。因你所要趕出的那些國民都聽信觀兆的和占卜的，至於你，耶和華——你的神從來不許你這樣行。耶和華——你的神要從你們弟兄中間給你興起一位先知，像我，你們要聽從他（申十八 9～15）。

耶和華如此說：「你們不要效法列國的行為，也不要為天象驚惶，因列國為此事驚惶。眾民的風俗是虛空的；他們在樹林中用斧子砍伐一棵樹，匠人用手工造成偶像。」（耶十 2～3）。

你們死在過犯罪惡之中，祂叫你們活過來。那時，你們在其中行事為人，隨從今世的風俗，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就是現今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我們從前也都在他們中間，放縱肉體的私慾，隨著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為可怒之子，和別人一樣（弗二 1～3）。

《聖經》裡面都有詳細的敘述，神不喜歡我們效法這個世界，只喜愛我們追隨祂的腳步。而

註 2. 那時候的花圈為現今的拱門，不是現在看到掛在脖子上的花圈。那當地的習俗為：在拱門之內，當地人認定此人為神。

我們身為主的僕人、教會裡的教員，在帶領主的小羊時，要盡自己的努力，也要細心照顧他們，更要常常禱告求主保守與憐憫！世界上有太多的誘惑與試探。感謝主！祂的小羊都很努力的在帶領更小的羊。

莉莉的煩惱——甜甜圈效應?!

今天上課的時候，小密老師發現了一個奇特的現象！坐在莉莉旁邊的小朋友，前後左右的小朋友聊天、互動時，都會特別的「繞」過莉莉！不論是講話、借東西，都只有和自己比較熟的人互動，完全不理會莉莉！感覺像是呈現一個「甜甜圈」的狀態。

莉莉來到少年班也有一段時間了！經過教員的努力和陪伴，已經比較習慣在少年班上課。所以，班導師決定將莉莉換位子，把她放在比較活潑的一群小朋友之中，藉此讓小朋友與莉莉的互動更多。

「但是……怎麼會這樣呢？」小密想破頭，也想不出個所以然，也不知道該如何做……。

課後，小密說明今天的狀況。最後小密下了一個結論：「真是太誇張了！根本就是搞小團體，直接隔離莉莉嘛！」

班負責建議小密：「這種狀況雖然以前不是很明顯，既然現在比較嚴重，那我們來討論一下，該如何做比較妥當。」

「記得以前也有類似的狀況發生，那時候的教員是利用小天使的遊戲，讓小朋友抽籤決定自己的小天使，藉著小朋友的關懷互動，來相互了解彼此的差異。也許是個不錯的辦法哦！」真真說。

維維說：「至於小團體的話，需要先找出小團體的 leader 之後，利用他的領導能力幫助莉莉加入少年班的活動。但前提是，要偷偷地將 leader 的小天使換成莉莉……。」

「哈哈！哪有人用作弊的呀？不好啦……用禱告啦！」

看著討論很熱烈的班負責笑了笑，心想：「這一群很愛主的教員，大家都很努力要帶好主的小羊，真的很感動！也很感謝主能有這樣的一群好夥伴！」

經過小天使的活動後，少年班每位小朋友與教員都更懂得如何關心與包容每個人的心。

年末的感想

這天，是一年一度的年末特別聚會，小密很緊張地看著在台上賣力演出的小朋友，在容易出錯的地方，會先給個小提示，然後在心中默禱……。感謝主，總是在不知不覺中，小朋友也會默契很好地偷偷互相提醒。

看著小朋友這一年的進步，小密在會後結束時，感動地對維維說：「感謝主，莉莉從進少年班時不會和人打招呼，到現在可以上台演戲！還能教導別人如何表演。」

「對呀！沒想到鵬華的資質這麼好，本來是讓人頭痛的小孩，現在卻是一位可以獨挑大樑的主角兒！台風超好的啦！」

「明明也是呀！經過小密的『暗地訓練』後，可以帶著其他愛講話的小朋友一起認真上課呢！」真真說。

「感謝主啦！只能說，我們盡力做主的僕人，讓主的小羊隨著祂，當然會變得更好呀！」小密很不好意思的說。

「其實在這一年，不論是我們當教員的，還是少年班的小朋友，都是在主的保守中互相學習、互相提醒。我們在教小朋友的時候，相對地，主耶穌也用小朋友來教導教員。每個人都會有錯誤的時候，都需要『同靈』的提醒與幫助，才能順利追隨主的腳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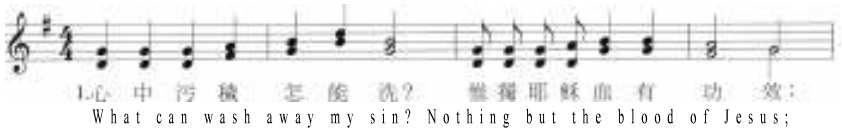
「嗯，今年大家都辛苦了！走！我請大家喝茶去。休息一下吧！」

第39首 惟獨主血有效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丁春芳撰稿

Nothing but the Blood

PLAINFIELD，7.8.7.8.副





Robert Lowry
1826-1899

本詩歌詞、曲均由勞利牧師所作，因此另有一曲調名為「LOWRY」。

勞利博士（Robert Lowry, 1826-1899）生於美國費城，自賓夕法尼亞的巴克奈爾大學（Bucknell University）畢業後，成為一名文學教授。後來獻身為浸信會的牧師，在許多地方擔任牧職。他知識淵博又善於講道，對於想像之事，總能形容得唯妙唯肖，讓聽眾深受感動。同時他也對創作與出版福音詩歌產生極大興趣。

1868 年他為 Biglow & Main 出版社擔任音樂總編輯，與杜恩（W. H. Doane）合編多本主日學詩歌集。有一本名為《Pure God》的詩歌集，在 1871 年銷售達數百萬冊，其優良的素質大大振興了美國聖詩的推廣。也因此他開始在音樂上下苦工，收集了許多與音樂有關的書籍，數量之多，而能自置一間音樂圖書室。因他博覽群籍，曾經創作了五百多首的聖詩曲調，也參與二十餘本福音歌曲和聖歌書籍的編輯，為美國福音詩歌初期的著名作家。

由於勞利在福音歌曲和聖詩方面有非常大的恩賜，像〈Shall We Gather at the River?〉（讚美詩第 430 首〈我們聚集生命河邊〉）、〈Weeping Will Not Save Me!〉（讚美詩第 44 首〈惟有主能救我〉及本詩歌，都是後人耳熟能詳，朗朗上口的詩歌。本會讚美詩就收錄了他多達 10 首的作品。

本詩另有一標題名為「何能洗淨我罪孽」（What Can Wash Away My Sin?），1876 年首次發表於勞利與杜恩合編的《Gospel Music》第七集中。

本詩詞曲都非常簡單（整首曲子僅五種旋律），但對於教會以詩歌教導會眾認識《聖經》的教學上，卻有重要的地位，本詩是一首教導青少年認識《希伯來書》九章 14 節中說的：「基督藉著永遠的靈，將自己無暇無疵獻給神，祂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除去你們的死行……」及《以弗所書》一章 7 節：「我們藉這愛子的血得蒙救贖，過犯得以赦免，乃是照祂豐富的恩典。」的最佳詩歌。

奇哉！大哉！神救世的奧祕就藏在基督裡，因祂接受十架之死，成就了天地間人類得救的大事，真如本詩歌所說——惟有耶穌血有功效「Nothing but the Bloo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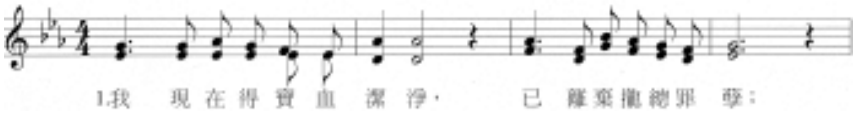
註：曲調名——PLAINFIELD，為紐澤西的一個地名。1956 年由浸信會的讚美詩歌委員會為紀念勞利博士，因此以其自退休後擔任牧師期間所駐牧的城市，為本詩的曲調名。

第40首 主之寶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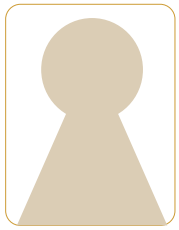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林翠玉撰稿

I Will Praise Him

I WILL PRAISE HIM，8.7.8.7.副歌



When I saw the cleansing fountain, Open wide for all my sin,



Mrs.Margaret Jenkin Harris
1903-



教育專欄
讚美詩源考

本詩的經文出處是：

《使徒行傳》二二章 16 節：「現在你為甚麼耽延呢？起來，求告祂的名受洗，洗去你的罪。」

《撒迦利亞書》十三章 1 節：「那日，必給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開一個泉源，洗除罪惡與污穢。」

基督捨身十架，成就了神拯救世人的經綸。祂所流的寶血，彷彿為世世代代人類開了一個湧流不斷的泉源，要洗淨我們所有的罪孽。我的心靈順從主耶穌的呼喚，原以為寶貴的世上名利，都棄如敝屣，如同保羅以認識基督為至寶一樣，能享受主為罪人捨命的偌大恩典，並且盼望祂所預備的永遠天家。本詩頌讚、榮耀的字句迭起，作者以知恩謝恩作為整首詩的高潮。讚美、榮耀歸給愛我們到底的主，確實是基督徒一生的職志！

本詩的作詞、作曲者 Margaret 與聖詩皇后 Crosby 同為美國信仰復興時期（1850～1900）的著名女性聖詩作者。19 世紀中期開始，美國人民和美國教會先後經歷了幾個大浪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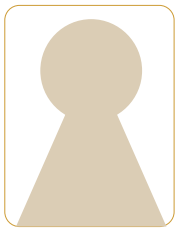
1. 1837～1838 年的經濟恐慌。
2. 1846～1848 年墨西哥戰爭。
3. 1861～1865 年美國內戰。
4. 19 世紀初的復興帶來對奴隸制度的反對以及教會的分裂。
5. 主日學運動與青年會工作不斷擴展。
6. 1857 年第三次經濟恐慌，使美國歷史進入生意停頓、銀行倒閉和鐵路破產的時期。

一個復興的浪潮來臨，這便是著名的「第二次大甦醒」。教會開始祈求復興，多講復興的訊息，多做逐家佈道等工作，以恢復真正的宗教。這個時期美國教會聖詩明顯發展的，就是福音聖詩的出現與推廣。福音聖詩的根源可追溯自美國民謠、帳幕聚會詩集、歌唱學校歌集與主日學運動詩歌等，對聖詩歷史如有異軍突起。Margaret 與夫婿 John Harris 牧師熱心宣教，牧養信徒，夫妻倆時常合作譜寫，於大型復興佈道會中頌唱。本詩歌作於 1968 年，並收錄於《Glorious gospel in Song》(Chicago, Illinois; Christian Witness Publishing Co., 1910)。

註：曲調名——I WILL PRAISE HIM，為英文原文歌詞，出自《啟示錄》一章 5～6 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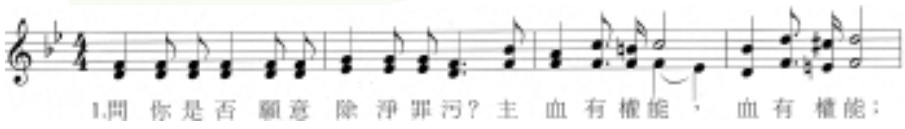
第41首 主血有權能 There Is Power in the Blood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徐元達撰稿



Lewis Edgar Jones
1865-1936

POWER IN THE BLOOD，10.9.10.8+副



Would you be free from the burden of sin? There's power in the blood, power in the blood;

路易斯・瓊斯（Lewis E. Jones, 1865-1936）美國人，年輕時受到同窗宣道的影響進入慕迪聖經學院（Moody Bible Institute）就讀，畢業後[1]在愛荷華州投入基督教青年協會（Young Men' s Christian Association）事工，並在愛荷華州、德州、加州服務多年，終其一生喜愛詩歌創作，主要筆名以Lewis Jones及Mary Slater為主。雖然詩歌寫作為其副業，但他有許多樂曲卻是膾炙人口，其中亦包括了本詩歌。

此詩歌的詞和曲是1899年作者採用「賽一18；羅三24～25；弗一7～8，二13；來九14；彼前一18～19」等相關經節為底本，他為當時馬里蘭州湖山公園所舉辦的一個露營佈道會而作。完成的時間剛好正值19、20世紀交替之際，美國基督徒已離開韻文詩篇及華茲的聖詩，進入創作自己聖詩的時期，各公會的聖詩集逐漸成型。其曲調節奏與旋律給予歌詞創造一個全新的敬畏氛圍，特別是在原文中共有18個power（權能）的辭彙，使人有言猶未盡之感，詞曲亦較為簡單、易學、易唱、易記，是典型的福音聖詩。

此外，作者重新注入耶穌寶血的新觀念，在強烈的節奏中不斷拋出疑問句來做內在的省思，並緊接著以主血有權能作為依歸，表達基督徒以耶穌替罪人受死所流的寶血洗淨罪愆、轉化成新人的喜樂心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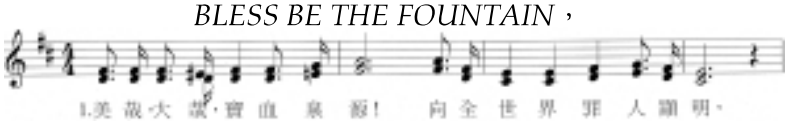
註：1. 此學院是1886年由商人慕迪（Dwight Lyman Moody, 1837-1899）以及一些傳道人在芝加哥所設立，主要目的是培養一些為基督事奉的傳道者、教師與音樂家，在19世紀後半葉的福音聖詩中，它是當代城市復興佈道會的主要動力，從這時期開始的佈道家都會聘請一位音樂指揮，專門從事設計佈道會詩歌與指揮唱詩的工作，而這些工作對福音聖詩創作與傳播造成重大影響。

2. 曲調名——POWER IN THE BLOOD，為本詩歌主題，出自《啟示錄》一章5節：「祂愛我們，用自己的血使我們脫離罪惡。」

第42首 羔羊寶血 Blessed Be the Fountain

文／讚美詩源考小組策劃 徐元達撰稿

BLESS BE THE FOUNTAIN，



Blessed be the fountain of blood To a world of sinners revealed;



Eden R. Latta
1839-1907



Harry S. Perkins

哈利・柏金斯（Harry S. Perkins）的父親是位歌唱教師；母親是傑出的聲樂家，相對地作者的音樂天分自然也源自於雙親。從小，他接受父親的栽培進入美國最好的藝術學校，1857年在波士頓音樂學院開始接受正規的音樂訓練。

當1861年畢業後二十年間，他在美國各地巡迴當音樂指揮，曾在紐約、印第安那、華聖頓、俄亥俄、科羅拉多、堪薩斯與加州等一般音樂學院任職講師，並在愛荷華州的專業音樂大學任教兩年。此外，1876年時在堪薩斯州度過五個寒暑；期間，他為當地學院成立了合唱團外，也組織了國家音樂教師協會，並在伊利諾州的音樂教師協會擔任十年主席與評論家。

在他一生的音樂涵養期間，他所作的詩歌超過一千六百首。本首詩歌的原文歌詞使用了abab cdcd的交錯韻腳模式呈現詞中的美感，作者在原文中闡明主如羔羊寶血是潔淨無瑕的，它的旋律優美流暢，甚為群眾喜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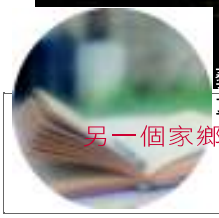
Latta為美國愛荷華州(Iowa)的公立學校教師，一生作了超過一千六百首聖詞。

註：曲調名——Blessed Be the Fountain，為本詩歌標題，寶血泉源。

世上的鹽，世上的光

文／鷹





藝文專欄

另一個家鄉——多倫多

真理懂得再多，道理講得再好，
若無法在日常生活中行出基督的愛，其實，
很難說服別人信耶穌。

大女兒就讀的高中，有不少猶太同學。十二年級時，她選修了法律課。某日老師問他們：「是否同意同性結婚？並同意政府立法通過同性婚姻？」後來，老師還即席讓正反兩方進行辯論。女兒很訝異選修法律課的 15 位同學中，除了 4 位反對同性戀及同性婚姻，其他則全部同意。最讓她無法接受的乃是 5 位猶太同學，竟也持贊同的態度，而贊成的理由，竟是《摩西五經》沒有提到同性戀是神厭惡的、更是神不允許的。因此他們認為神既然未禁止同性戀，他們就支持同性結婚，並同意政府立法通過同性婚姻。

當我聽完女兒的陳述，內心甚覺詫異。《申命記》明明記載：**「以色列的女子中不可有妓女；以色列的男子中不可有孌童。娼妓所得的錢，或孌童所得的價，你不可帶入耶和華——你神的殿還願，因為這兩樣都是耶和華——你神所憎惡的。」（申二三 17～18）**。「孌童」不就是指「男妓」嗎？「男妓」既與「妓女」一樣，都是神厭惡的，不就代表神憎惡同性戀嗎？他們怎能說《摩西五經》沒有記載神厭惡並禁止同性戀呢？還有《利未記》也說：**「人若與男人苟合，像與女人一樣，他們二人行了可憎的事，總要把他們治死，罪要歸到他們身上。」（利二十 13）**。神這樣清楚的交代以色列人，男人若與男人苟合，要把他們治死，罪要歸到他們身上，還不夠明白嗎？還能說神不反對同性戀嗎？

我問女兒是否有表明自己的看法，並告訴他們《申命記》及《利未記》的記載？女兒說不需基督徒的她講話，兩位信奉伊斯蘭教的伊朗女同學，早已按捺不住內心的激憤，展開激烈的炮火反擊。她們說：「伊斯蘭教的《可蘭經》堅決反對同性戀，更不可能支持同性婚姻；《可蘭經》是從猶太經典發展出來的，《可蘭經》都反對同性戀了，《摩西五經》怎麼可能同意同性戀呢？」女兒還說她們兩人越講越生氣，最後甚至很不客氣地質問猶太同學：「你們猶太人到底懂不懂《摩西五經》？」女兒告訴我，那天的法律課，雙方你來我往，唇槍舌戰，激辯了許久，誰也不讓誰，讓她真是大開眼界，看到西方同學辯論的功力。

對於此事，女兒曾語重心長地嘆氣表示，猶太人怎麼像是「神的選民」？「神的選民」怎會贊成同性戀？她指出學校裡的猶太同學，言行舉止並沒有比其他族裔好到哪裡去，先民美好的信仰，好像只剩一個徒守形式的空殼子，完全感受不到神在他們身上的影響力。猶太人是「神的選民」嗎？女兒說：「我實在很困惑！」

面對此一情形，我也不知該說什麼，只能告訴女兒，她的猶太同學只是猶太人中的一小部分，並不代表所有的猶太人都同意同性戀。我也只能勉勵女兒，我們反倒應從這件事中，「看看別人，想想自己」，反思自己的信仰，是否也只是一個空殼子？我們的言行舉止，是否也令人失望、疑惑？我們的所作所為，是否也會讓人質疑我們的教會「有真理有聖靈」，就像我們懷疑猶太人是「神的選民」一樣？我們查考《聖經》，是否真的明白《聖經》的教導，還是似是而非、模糊不清，就像那幾位猶太同學，認為《摩西五經》裡沒有記載不可有同性戀之事一樣？我們是否除了聽道，還能行道，讓人感受到神的光與愛？還是光說不練，說的是一套，做的又是另一套？……

我們都知道真教會「有真理有聖靈」，是真教會與其他教會最不同的地方。但有多少人一開始接觸教會，就懂得追求真理，並被聖靈吸引？其實，每一位初到教會的人，對教會的第一印象，大都是信徒給他們的感覺。所以，絕大多數的人，願意繼續到教會慕道，除了個人的目的，都是因為信徒對其表達歡迎、關愛之意，因此，我以為我們能否對慕道朋友展現關愛的熱忱，讓其感受到教會的溫暖與熱情，實在非常重要。

如同楊志豪傳道講道時所言：「其實慕道朋友對教會的第一印象，都是信徒對慕道朋友的關懷與愛心，以及同靈之間的互動，而不是傳道講了什麼了不起的大道理。我們真理懂得再多，道理講得再好，若無法在日常生活中行出基督的愛，其實，很難說服別人信耶穌。」

傳道所提，常常讓我反省自己。我常想，我們會不會講起《聖經》的道理，口若懸河，頭頭是道；提起《聖經》的教導，引經據典，觸類旁通，但面對初來教會的慕道朋友，卻視若無睹，不理不睬？面對哀傷痛苦的同靈，卻不曾說過一句安慰的話，不曾親自關懷、問候，不曾為其代禱代求，不曾付出行動來幫助他們，讓其感受互為肢體的情誼？我們會不會非常重視個人靈修，讀經、禱告、聚會、做聖工樣樣不缺，似乎與神建立了極好的聯屬關係，但面對慕道朋友及同靈的困境與痛苦，卻冷漠待之，視而不見，聽而不聞，一再地輕忽、放棄主耶穌賜給我們對人表達關愛的機會？或是打打招呼，做做樣子，隨便交談兩句，讓人覺得我們關心慕道朋友、同靈，對神也有個交代，但卻是應付應付，沒有真正發自內心的關懷？甚至是隨自己喜好，選擇性地關心某些弟兄姊妹，某些同靈則永遠與我風馬牛不相及？我們會不會急著把福音傳給萬民，但卻忘記最需要幫助的同靈就在身邊，對同靈的孤立無援、哀聲求救，漠然待之，置之不理？……

保羅說：「我若能說萬人的方言，並天使的話語，卻沒有愛，我就成了鳴的鑼，響的鈸一般。我若有先知講道之能，也明白各樣的奧祕、各樣的知識，而且有全備的信，叫我能夠移山，卻沒有愛，我就算不得什麼。我若將所有的賙濟窮人，又捨己身叫人焚燒，卻沒有愛，仍然與我無益。」（林前十三 1～3），可見「愛」的重要！我們信主的人，若不能在日常生活中，以實際行動表達對人的關愛，縱使會說萬人的方言，及天使的話語，又如何？甚至有先知講道之能，明白各樣的奧祕、各樣的知識，而且有全備的信心能夠移山，又如何？甚至將自己所有的賙濟窮人，又捨己身犧牲自己，卻沒有真正的愛，又如何？一個信主的人，若無法像神一樣真正的愛

人，或雖懂得愛的道理，卻不願行出愛，其他的恩賜再大，都只是讓人感嘆，並覺得光說不練而已，又有何益處。

主耶穌在世上時，曾以「鹽與光」為喻，教導門徒要做「世上的鹽、世上的光」，好讓人們因看見門徒的好行為，而將榮耀歸給天上的父（太五 16）。今日，我們也都以主耶穌「鹽與光」的教導，勉勵自己行出好行為。我想，我們可以列舉許多好行為的標準，但我以為最重要的好行為就是「把愛行出來」。不然主耶穌不會在對法利賽人講最大的誡命是「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後，提到其次的誡命是「愛人如己」，並說這兩條誡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太二二 36～40）。

最近曾在基督教的中文報紙上，看到一篇故事，那是一位中國移民提到他與太太移民之後為何信主的見證。文中主角說他們剛移民時，乃先待在溫哥華。後因找不到工作，即決定從加西的溫哥華，自己開車翻山越嶺至加東的多倫多。當車子離開溫哥華，進入蜿蜒曲折的洛磯山脈後，他們竟迷失方向，不知何去何從。當時的天色越來越暗，他們的心也越來越慌，就在不知前路為何，該往哪裡去時，終於看到遠處有間教堂。

這間教堂，就像救星一樣，遠遠地向他們招手，讓他們急奔而去。抵達教堂後，就在教堂的停車場上，遇到一位眼睛有殘疾的老婦人，並向其問路。經過一番詢問，才知道他們已朝反方向多開了二百多公里。因返回原路曠日費時，老婦人即指引他們一條捷徑。就在他們道了謝並準備前行時，老婦人突然叫住他們，說了一串他們聽不懂的英文後，便說「Follow me」！

作者原以為這位老婦人是要開車回家，順道帶他們走捷徑。沒想到兩車就這樣一路行了一百多公里。作者一路上都在納悶老婦人的家怎麼這麼遠？終於，老婦人在一個丁字路口停車了，並走下車來告訴他們，這個丁字路口最容易迷失，也就是他們迷路的地方；並說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路口，很多人都在這裡迷路，她因擔心他們又在這裡迷路，才會陪他們一路開車到此路口。說完便祝福他們一路平安，自己沿著原路回去了。

作者看著她離去的背影，當場熱淚盈眶，內心感動不已，一股暖流湧上心頭。夫妻倆一路上都在思想，是怎樣的力量，讓她這樣一位眼睛有殘疾的老人，願意如此幫助兩位素昧平生的外國人？後來他們自己信主後，才明白那股力量，原來就是「基督的愛」。作者並說，後來他們去教會慕道、繼而信主，與這位老婦人的愛心不無關係。

一位基督徒，不經意間自自然然「行出來的愛心」，竟可以影響一個原是無神論的人信耶穌，我們豈能小看這種愛的影響力！

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些事你們既做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太二五 40）。

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約壹四 20）。

天上真神，至高至大，哪需要我們為祂做什麼？也就因為不需要我們為祂做什麼，主耶穌才語重心長地交代我們，不管何事，只要做在任何一個最小的弟兄身上，就是做在祂身上了。我們豈能忽視神給我們任何一個慷慨付出，關懷別人的機會？還有，若無法去愛活在我們眼前看得見的弟兄，凡事包容、凡事忍耐，還能愛看不見的神嗎？我想根本是自我欺騙！

我們到多倫多後的第二年，某個週日晚上，在我家舉行家庭聚會。那次聚會，剛好輪到我領

會。記得當時因頭痛纏身，痛苦不已，即在領會時，有感而發地提到自己一生為病所苦的無奈。那天晚上，當時 92 高齡的黃聖山長老也來參加聚會。沒想到三個月後，黃長老要去美國，臨行前竟託他兒子交給我一張他親手寫的卡片。

卡片的正面，黃長老親手題寫《哥林多前書》十三章 13 節：「**如今常存的：有信！有望！有愛！**」等字，背面更是引用《聖經》章節，寫了一番勉勵、安慰我的話。又以《那鴻書》一章 12～13 節：「**……猶大啊，我雖然使你受苦，卻不再使你受苦。現在我必從你頸項上折斷他的軛，扭開他的繩索。**」兩節經句，祝福我「病得醫治」。黃長老還說這是他在家閱讀《聖經》時，從主得來的啟示，且要應驗在我身上，他並求主美意成全！除了祝福聖靈與我們全家同在，賜恩，賜福，賜保護，賜平安，最後，也以《民數記》六章 22～27 節祝福我們，願神的臉光照我們全家人心中！

還有，以長老的年紀而論，大可以當我們的爺爺了，但卡片上的稱謂，竟以「兄、姊」稱呼我們夫妻二人。長老還自稱「教末」，並說自己靈歷不深，卡片所寫可否奉上林老師參閱等……，實在令我們不敢當！長老所寫的字字句句，皆讓我感受到耶穌僕人柔和謙卑的態度，真是值得我一生好好學習。



雖然只是一張小小的卡片，但卻充滿長老對我的關愛。長老真是把他的愛，行在一個最小的弟兄身上啊！我萬萬沒想到一位 92 高齡的長者，竟還記得我在家庭聚會時所訴的苦，且在讀經時，想到我所受的苦，更是不忘臨去美國前，寫張卡片送給我，期使痛苦的我得到安慰。神啊！謝謝祢，讓我藉著長老對我的關愛，感受到祢對我的慈愛與憐憫。求祢記念他的愛心！

幾年來，我一直把長老送我的卡片，夾在《聖經》裡。每次讀經時，總會看它一遍。當我看著長老送我的卡片時，總在內心跟神禱告，懇求長老送我的祝福——「**我雖然使你受苦，卻不再使你受苦**」，成為神給我的祝福！

長老不用多說什麼，我已在他送我卡片的這件事上，學到什麼是「世上的鹽、世上的光」。從此，更是勉勵自己向長老學習，希望自己也能成為黑暗世界中的「鹽與光」。

你們是世上的鹽。
鹽若失了味，怎能叫它再鹹呢？
以後無用，不過丟在外面，被人踐踏了。
你們是世上的光。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隱藏的。
人點燈，不放在斗底下，是放在燈臺上，就照亮一家的人。
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
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太五 13－16）。

我是世上的鹽嗎？我是世上的光嗎？每當自問，只覺羞愧！禱告中，一再懇切求神赦免、幫助！

無愧見主面之憶

文／聖明等人

黃以利沙長老之女——蘭英奶奶


HS0801@ 版權所有

第一位孩子出世時的三人小家庭


HS0801@ 版權所有

夫妻合照


HS0801@ 版權所有

祈禱



藝文專欄
心派生活

前言

「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約十一 25）。人的一生在追求什麼？是追尋世上的財富？還是追尋自己的夢想？我們懂得藉由追求世上的一切，來證明自己在這有限且短暫的一生中，並非白白而來空空而走；然而當我們在獲得自己所想一切的同時，是否就意味著一切從此美滿？其實基督徒所追求的並非全在這肉眼所見的剎那世界裡，藉由對真理的追尋與體會，在看似虛空的人生裡，找到永恆真神的足跡；在聽似虛無飄渺的浮塵世界中，得著通往公義冠冕的道路，這才是在世卻不屬世的基督徒所真心嚮往的。

11 月 26 日

11 月 26 日安息日清晨 9 點，彰化的天空就如同前幾日一般寧靜且安詳，而此時一通通告訊電話由蘭英奶奶的住所打往了各地後代子孫的家中，不為別的，只因家中慈愛的象徵——蘭英奶奶已經蒙主恩召。兩小時後，家族成員已分別趕往彰基，齊聚安息室中，寧靜且哀傷的氣氛著實讓人不敢相信這一天真的到來。沒有氣息的奶奶靜靜的躺在台上，臉龐依舊充滿慈祥，沒有病痛也沒有徵兆，那是神多大的慈愛與恩典，91 歲的人生述說著神的看顧與主伴奶奶同行的足跡。而在安息日上午聚會結束後，聞訊的教會負責人到來，除了安慰遺族外，也說明了教會可以代為處理以及遺族必須遵守的事項。時至近午，家族成員陸續趕到，慌張與不安頓時被家中平靜且安寧的感覺所取代，一群人圍在一起討論著處理事宜。雖然失去親人的哀慟讓家人頓時失去笑容，但在處理的過程中，家人反而沒有被哀傷所擊倒，取而代之的是好像要辦一場特別的聚會一樣，因為神藉由奶奶所表現出來的慈祥與神在家中所行的一切，已充充足足的安慰了家中每個人的心。

主伴我行

1915 年 10 月 12 日，奶奶生於彰化縣線西鄉十五張犁。父親黃呈聰先生，即真耶穌教會在台灣第一粒種子——黃以利沙長老。奶奶 22 歲蒙神安排，與下犁村陳家修執事次男陳金圖弟兄結縭，婚後爺爺與奶奶生活雖極為貧困，但兩位老人家克勤克儉、同心協力，以紡紗、賣火炭、打

麵線及賣五穀飼料等維持生計；雖然環境極為困苦，但重視教育的爺爺奶奶卻不願讓惡劣的環境影響到孩子學習的機會，也因著祖父（黃以利沙長老）對信仰相當執著的影響，連帶讓爺爺及奶奶重視孩子的宗教教育，使得長輩們除了以身作則在處事及信仰行為上，也督促著後代子孫要從小在信仰上扎根。猶記爺爺在世時，不論商活有多忙碌，每當安息日到來，他總是會放下身邊的工作，並且帶著奶奶來到教會。而在日常生活中，隨口哼唱讚美神的詩歌，總是不經意傳播在家中的每個角落。

舊約中亞伯拉罕用行為走出了與神同行的足跡，在新約中，保羅更是教導信徒們要懂得以神為至寶；而從小浸潤在真理中的爺爺奶奶，在每遇困苦的生活中，相信神必同在的信念更是會不自覺表現在行為上，神言我語的兩位老人家總是會在適當的每個時機中不間斷地告誡我們，世上的一切對於基督徒來說只是暫時的，身為被真神揀選的我們，除了在世上要努力行出耶穌的教訓外，更要懂得敬神以及愛人。記得小時候偶因不懂得保暖而受風寒，印象最深刻的便是當爺爺奶奶知道孫子感冒後，就會帶著家人來到房中一同禱告，並且在伸手量測額溫時交代再三要記得禱告倚靠神。爺爺蒙主恩召後，家中的長輩頓時只剩奶奶一人，從小在教會司琴的奶奶雖然晚年不碰觸鋼琴，但每當家人彈琴時，奶奶依舊喜愛走到一旁並隨著音樂哼唱。每當家中有訪客時，熱情的奶奶總是會走到客廳，微笑地坐在一旁靜靜聽家人與客人間的交談，不虛華也不做作，樸實的態度讓人感覺有種傳統農村婦女的身影。

奶奶晚年的時候，雖因中風而行動不便，但身體依然硬朗，尚能自行活動。如有身體不適，禱告主、呼喊哈利路亞並唱詩歌頌神之聲不絕於耳。2005 年 11 月 17 日，因無法嚥食，延請醫師診治後逐漸恢復進食，病情樂觀。過了幾日，於 11 月 26 日上午 5 點多用完早餐，梳洗完畢休息時，突然休克，藥石罔效，上午 9 時 15 分蒙神恩召，安息主懷，在世寄居 91 年。過世時面容安詳，如睡著一般，未受病痛折磨，家人極為安慰。

無愧見主面

12 月 4 日清晨 8 點，彰基的安息室裡陸續聚集了家族成員以及教會同靈，在離別的歌聲中，我們都明白，從小伴我們成長的奶奶已經卸下世俗的勞苦以及重擔，回到她一生所倚靠的耶穌身邊。喪禮上，原本冷清的會堂隨著時間的到來，逐漸聚集許多的同靈；遺族席中，思念奶奶及對神感恩的情境圍繞在周圍。就如同長輩們所說的，奶奶的離開並非代表著永遠的別離，因在主裡的我們深知，在天家我們必會再相見。一首詩歌這麼述說著，聖徒在世原為客旅，永遠相聚家鄉在天，為主工作殷勤盡力，將來無愧見主面。喪禮雖然結束了，但奶奶事主忠心的身影也將長存在我們的心中。

永遠的阿媽

▼兒孫滿堂



▼領壓歲錢



✍聖明

阿媽常講，我名字的明是她取的。讀國小時，阿媽常會教我們用台語念三字經，也教我們念日文五十音。在我上國中時，有天阿媽拿了一本很厚的遠東英漢字典給我，說是要送我，這是我的第一本英文字典。阿媽對於自己的姊姊在日本讀醫學是很自豪的；對於她的媽媽，則不斷重複著是一位很嚴厲的媽媽；至於父親，她則笑著講述他的伏案振筆疾書聖靈報文章，甚至魔鬼來騷擾都不理會，若是魔鬼太過分，就奉耶穌的名趕鬼；有時也會提到自己小時候和鬼打交道的事，令我們對靈界很早就有所接觸。此外，阿媽也會講起當年她的父親擔任清水區長與二二八時躲軍警的事蹟……；這些阿媽口中的故事，成為我認識世界的啟蒙。

✍聖道

當坐下來寫追悼文時，這些字就自然而然地湧現。回想阿媽生於何處、住過何處、愛她人的名字、被她愛的名字。她終其一生是位基督徒，在她有生之年，用她所能的，將神的愛灌注在她周遭的人們。在人間暫居的 91 年中，她最大的成就在於最後留在我們心中的，是她如何地倚靠神、如何地與神同在。我能生於這個家是多麼幸運的事，而能喊她一聲「阿媽」更是畢生的榮耀，願神帶領我們的腳步。

✍聖彥

因著年歲、神的旨意，奶奶歸回了主耶穌基督的身邊，別了在人生過程中一起成長的朋友、家人，卸了世上一切的勞苦與重擔；在一生仰望基督耶穌的同時，也回到了基督的身邊。看著奶奶的照片，想著基督徒的一生，最令人羨慕的，莫過於是在教會出生、受洗、成長、茁壯、靠神，最後安息在基督懷抱，那是神何等的大愛。始於基督、終於基督、靠著基督、隨著基督。

✍聖哲

記得小時候常做惡夢，甚至都不敢睡覺，那時爸媽為了家計必須半夜送報賺取生活費，家裡常只剩我跟弟弟，因此我們就在奶奶那裡睡一陣子。睡在奶奶身旁時，真是奇妙，惡夢就不曾發生，更在我得到神所賜的聖靈後就停止了。我相信奶奶是受神賜福的，如今我們也會努力，期盼有朝一日能像奶奶這樣，幸福美滿地過完一生，也求神祝福我們這些後代子孫，能平平安安地走過一切該行的路途。

✍聖芳

凝視，回憶。身為孫女，您總是不斷告誡男女相處之道、應有的規矩，為的是不讓人看輕我們身為神兒女的身分；不懂事的我，卻總讓您擔憂。古板，是我當時對您的不滿；嚴肅，是我當時對您的感受。而這一切隨著年齡增長，才漸漸知曉，您的慈愛早佈滿了臉上；您的包容早呵護了我的成長，而我卻遲遲未知您將要離我遠去。當我終於發覺這奧祕，您卻像完成了主所託付的，安息了！望著您慈祥的臉龐，多麼羨慕主耶穌親手接您走。親愛的阿媽，安心的睡吧，等我像您那般完成神所交託的，我必將與您一同在主懷裡，共享安樂。

✍元達

親愛的阿媽，記得妳曾不放棄任何機會，教導未信主的爺爺、奶奶禱告，這個舉動使我一直無法忘記；縱然身心疲憊，然而想到妳一生都為大家作出的好榜樣，不斷為信仰堅持，我就不得不重新站起。感謝主，讓我曾有這麼好的一位阿媽。妳離世的那年暑假，我騎著腳踏車去看妳，沒想到那就是最後一面。妳跟我說起年輕時的鬼故事就特別地高興，又問媽媽怎麼沒有來，我答應妳下次一定和媽媽一同來看妳，妳笑咪咪地答應我沒有問題，沒想到主耶穌先帶妳回天家了。不過我深信，我們再相見的那天會是最美好的一天，到那時，我們就不再分開了！

✍聖華

回憶起跟阿媽在一起的生活細節，就像是昨天發生的一樣，雖然平淡無奇，卻很幸福滿足。那天突如其來的畫上句點，使深愛阿媽的人心酸眼紅，但一想起阿媽常常鼓勵並祝福我們，就覺得自己應當要更堅強！親愛的阿媽，我們可以做的還有什麼呢？還有什麼是可以回應您對我們的付出？我想，就是您生前所再三耳提面命的敬神愛人吧！再見了，親愛的阿媽，那當跑的路您已跑盡，從此將有公義的冠冕為您存留。

✍聖純

親愛的奶奶，也許我對您並不是很了解，平常互動的次數也沒有很多，但您在我的心目中，一直都是位很偉大的人，因為我可以從您和旁人的動作、談話，還有您艱苦的過去，了解您是怎樣的一個人。我真的從您身上看到許多，也學到了許多。記得有次我跟您打招呼，您說不太認得我，讓我有點小小傷心，不過也許是您認得我，只是不知道我叫什麼名字而已。雖然您已蒙主恩召，但我真的很高興能成為您的孫女，希望我們這些後代子孫能和您一樣，一生都得到神寶貴的祝福。



沙頂的腳印
來英半年紀念文

文／Beatrice
圖／聖惠

我的眼淚滑下來，
能用《聖經》所教導的
生活方式來贏，
真的好驕傲！



踏上英國領土的第一百八十天。除了幾小時的打工時間外，我正趕著明天要交的報告，但我潛意識中像霓虹招牌般不斷閃爍著的「狂賀：成功熬過人生中最漫長的半年」字樣，一再地打斷我的思緒，催促著我該先暫時把報告放一邊，好好寫篇紀念文來回顧與展望一番。

半年前的我，在台灣作了一年的社會新鮮人，有份固定、薪資不算低且自己相當喜歡的工作，既能準時上下班，辦公室氣氛又融洽，即使已經離開校園，仍與團契的學弟妹們保持良好互動，教會聖工也正蓬勃發展，生活無憂無慮開心自在。然而，有天我為了收集資料連線到國外大學的網頁，那一瞬間，我呆住了，幾秒後淚水不自覺地濕了眼眶，因為，我看到了我的夢想，一個我已經懷抱十幾年的夢想：「有天我要到英國讀戲劇」。但是，在台灣現在這種景氣低迷、大學畢業幾乎等於失業的情況下，有誰會想要放著好好的工作不做、去跟銀行貸款，平白負債一、二百萬只為了去圓個夢？果然，當我將這想法向周遭的親朋好友們透露後，各種反對的聲浪應聲而起，紛紛頭頭是道地跟我分析在自己經濟能力許可範圍外，出國的得失利弊與投資報酬率。當我已然放棄之時，意外的，父母堅持力排眾議，說只有父母最能了解自己的女兒需要什麼，何況連原本最棘手的金錢問題神都已幫我預備好（這又是另一個見證），我還有什麼好擔心的？他們丟下一句話：「最後的決定權還是在妳自己，我們要告訴妳的只有『放心去飛』。」就這樣，帶著家人的支持和朋友們的祝福，我踏上了圓夢之旅。

然而，夢想中美好的藍圖很快地就被撕碎，在異地求學的孤獨背影與浪跡天涯的藝術家形象，並沒有想像中的那麼簡單、順利和夢幻。以為自己是個很獨立的人，多少次單獨的自助旅行都能凱旋而歸，誰知，或許是年歲的增長，磨掉了孤注一擲的勇氣，磨出了對鄉土的眷戀。強烈的孤寂感讓我天天暗自掉淚，只能在話筒中對著看不到、摸不到的彼端哭訴著想回家，而彼端的人無一不是揪著心陪我啜泣，卻仍不忘為我加油打氣，告訴我，有主陪伴，我並不孤單；提醒

我，只要專注的抬起頭，望向遠方那等著我去完成的夢想。距離最近的聚會地點從我這裡過去要轉二班車，來回車程要花上將近六小時，並付出台幣 800～1000 元的代價，加上我有時週末要上課，或是意外連連（尤其英國週末的大眾交通是人人詬病），每次能平安無事地抵達教會都覺得格外感謝主。然而，才抵達沒多久，我就因為水土不服或傷心過度生了一場重病，一病病了一個月，一點聲音都發不出，那時還很悲觀地想：「該不會就這樣一輩子不能唱詩了吧？」寄宿的家庭是個獨居、養了二隻黑貓的老太太，偌大的幽暗百年老房中就只有她跟我，她不僅對我的病不聞不問，反而堅持暖氣一天只開二小時，抓到機會就對我曉以省水省電的大義，並多加限制我的生活習慣及活動範圍。病好後，我也搬離了那個禁錮我一個月的牢籠。新房子，新房東，新的心情，還找到了一位義大利同學當我的室友，那時我真的深深相信一切都會愈來愈好。

搬進去的第一個月確實很開心，除了離學校有點遠，走路頗累外，至少房東太太人很好，有同學作伴，又認識了不少朋友，心情逐漸開朗起來，真正能享受上課和去劇院看戲的幸福。好景不常，一個月不到，房東像中了邪似地變了一個人，變得極端歇斯底里，不講理，把家裡任何一點些微的破壞都灌到我們二人頭上，當我們試圖解釋時，她更是以尖叫來回應，指稱我們是騙子，每天見面不是當作我們不存在，就是講盡各種污衊我們人格的話，讓我同學每天照三餐講髒話洩憤，我更是心情大受打擊，每每想到自己誠懇待人竟被如此侮辱就氣得直發抖，更何況我們又不是住免費，根本就是花大錢找罪受。這樣的生活過了整整一個月，我陷入了矛盾之中：對這樣的人，我們究竟該伺機報復還是饒恕寬容？

那個月當中，我對於來英國、對於所遭遇的種種事做了非常深刻的思考，幾乎是無時無刻，除了在跟人說話之外的時間，腦筋都動個不停地一直跟自己對話，想著從小讀過的經節、想著神對我的期待、想著與人相處的事、夢想的事、說過的話、遇過的人，與如何在逆境時仍能持守著所學過的道理並行出來。在之前非常非常氣憤的時候，這輩子不曾說出口的髒話都出來了，甚至有過很多如何報復的可怕想法，第一次這麼強烈的感覺到「恨」，是的，就是這麼嚴重，我那時真的恨她入骨，每晚讀經禱告時，都覺得自己怎會變成這樣，在禱告中求主幫助我，然而，在無數次的「阿們」之後，我對自己說的話是：「誰來告訴我，當遇到這種人和這種情況的時候，要如何還能保持著對人、對生命、對神、對一切的熱忱？要如何還能繼續行出所謂基督的道理？」我曾經那麼的相信神為我所安排的都是最適合我對我最好的，那麼，請問身處在這樣的情況之中到底好在哪裡？以前我的解答是：「等事過境遷就知道了。」沒錯，但是這個答案已經等了三個多月，依然黯淡無光，到底要我從這種極度痛苦之中學到什麼？我不禁開始懷疑，或許決定來英國根本就不合神的心意。

「要愛你們的仇敵，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這是《聖經》的教訓，是爸媽語重心長的勸慰，是同靈們對我的勉勵，是我必須寫得大大地貼在牆上讓自己得以息怒的座右銘。在一次的禱告中，我有個感覺，認為或許這就是我的功課，因為在我的人生中，還未曾將任何一個人歸類為我的「仇敵」，當然有討厭的人，有讓我氣的不得了的人，但從沒有一個人讓我這麼直截了當的說「你是我的仇敵，我這輩子就算死都不願意再見到你的臉」。於是，我決定要用這種一生難得遇到幾次的好對象來學習如何愛仇敵。在再度搬家之前，我把所有的髒話、咒詛、淚水和恨都吞進了肚子裡，很真誠地用顫抖的手寫了一封信投到房東的信箱裡，信中所表達的重點只有四個：謝謝妳，對不起，我從來沒有欺騙過妳，祝妳幸福。

在搬出去的那一天，她將我拉到一旁，拼命跟我道歉，她說她知道錯了，希望我能願意跟她保持聯絡，並抱著我對我說：「妳的父母有妳這樣的女兒一定感到非常驕傲！」並二話不說地把一天到晚要脅絕對不退的押金退還給我。在同學的媽媽知道了這事，感動地說：「神只幫助好人（天主教的觀念），因為妳是好人，所以神幫助妳打贏。」我的眼淚滑下來，我覺得，能用《聖經》所教導的生活方式來贏，真的好驕傲，我想主耶穌應該也很開心吧?!從沒想過會是這樣的結局，或許這就是神要我從這些苦難中學習的東西——如何在受盡屈辱時忍耐，不為自己申冤；如何在別人打你左臉時，還轉過右臉來讓他打；如何愛仇敵如同愛要好的朋友；如何用祝福代替咒罵；如何在發生事情時，不怨恨他人，反而先檢討自己，並為對方著想；如何在處於逆境之中，仍舊充滿感謝的心。以撒讓井的故事不再是只適用於古代的愚蠢故事，它是可以真實存在於任何時空之中，只要願意作以撒。

一位弟兄聽了我的故事，有感而發地說：「真的像『沙頂的腳印』一樣，God is Love！」一個人做了個夢，夢到自己和神在海邊走路，風平浪靜時，沙灘上有二雙腳印，但狂風巨浪時，卻只剩下一雙。那雙腳印，不是自己的，而是神抱著他走過，是神留下的腳印。當我因遭遇種種不幸而自怨自艾，認為全世界都離棄了我之時，是神親自抱著我、教導我、安慰我，我才得以走了過來。

我的義大利同學後來回國去了，現在我自己一個人租房子，沒有房東，沒有室友，卻再也不害怕孤單。我全心全意的讀書、寫論文、打工，三不五時和同學一起去看看戲、聚聚餐，生活相當自在，有機會就買張車票去聚會，星期六晚上住在同靈家聊個整晚，免除當日來回的勞累。新年的時候得了水痘，關在家隔離了一個多星期，很多人警告我成人得水痘有多麼的危險，讓我心情有點沮喪，但很快就調適過來，之前幾個月的操練讓我學會了處變不驚和凡事交託吧！半年後的今天，回首過去，是傷痛也是感恩；展望將來，完成夢想的希望正透出曙光，只要我繼續沿著主留在沙上的腳印前行。因為這個夢想還活著，因為家人的期許還存在，因為朋友們支持的雙手還沒有縮回去，因為我知道神必領我行過死蔭幽谷，我才有再度展開翅膀的力量，才有堅持繼續走下去的勇氣。

〈沙頂的腳印〉

作者：David Angerman　翻譯：鄭明堂

主，祢溫柔的聲，輕輕在呼召我隨祢行。
主，在沙的頂面，祢印落腳印，導我歸向祢。
阮行過黑暗的深淵，也經過死蔭山谷，在路上有祢的腳印，站站導我隨祢行。
那是沙頂的腳印，在加利利海邊，那是沙頂的腳印，直直行到加利利。
何等美的腳印，和平人君的腳印。阮感謝祢賜阮沙頂的腳印。

主，在日出的時，我看祢行在燦爛的海邊。
主，在黃昏海邊，我猶原看見祢的腳印。
引導我行頭前的路，呼召我認真做工。我攏知主甲我同在，我永遠未會孤單！
那是沙頂的腳印，在加利利海邊，那是沙頂的腳印，直直行到加利利！
何等美的腳印，和平人君的腳印。阮感謝祢賜阮沙頂的腳印。

救主來世間，照光咱行的路。祂行過的路徑，今日猶原榮光。
時間的沙攏無蓋密，祂留的腳印，凡若尋求祂的，仍舊要尋著。

給慕道友人的兩封信

文／曉風
圖／聖惠

以苦短的日子努力，便能進入神榮耀的永生國度裡，怎麼樣都划算！



藝文
專欄
心派生活


HS0801@版權所有

第一封信

蒙主選召的小羊，從向妳提起要將我的信仰心路歷程寫下，或許對妳剛生出的信仰有些幫助後，開始自忖該寫些什麼？方知此事不易，因神給予信徒的恩典，如風輕拂般舒適，使人不易完全察覺而能夠形容得宜。但神的恩典無限，信徒不能不知、不能不去數算、更不能隱藏，必須將神救人的福音傳揚；對於妳，我更是忖度該如何表達，能使妳更深切進入神的恩典與道理中，進而深深抓住神所應許賞賜給信徒們的福分而不放棄。這福分乃是永遠榮耀的生命，屬天、屬靈，不屬這讓我們生命經練的物質世界，而是天國永遠的福分。

人為何要信主呢？先說我和大兒子一起看電影的一小段插曲。有天，我的大兒子和我一起看一部關於男主角因意外得知父親身亡的訊息，而想更深入了解的影片。我想，每個有性情的人，一旦發現自己所親之人的訊息，絕不會輕易放棄深入追究其底細的機會及線索；若是有關身世之謎，更是如此！

那麼，關於全人類及整個宇宙萬物的身世之謎，究竟如何？真如演化或天體自由運轉的學說？經上記著：你們去觀看天上萬象、地上萬物，就可明明知道神的神性，乃人們無法推諉。我們日常使用的汽車、居住的房子，尚且得用人手操作、建造；何況宇宙萬象及人體構造的奇妙，怎麼可能沒有造物主！造物主的全能創造了整個世界及人類，這一切豈非無由？這因由才是我們生命的意義。

究竟生命的意義為何？常常有許多人找不到生命的意義，不知人生的方向，甚至輕看生命而做出輕生的舉動，造成許多無限的感喟。《阿摩司書》八章 11 節記著：「神說：日子將到，我必命饑荒降在地上。人飢餓非因無餅，乾渴非因無水，乃因不聽耶和華的話。」有些將生命的意義放在事業、學業、婚姻或養兒育女的成就上之佼佼者，仍然選擇輕生，乃因他們將這些經練的事，當作生命的意義。

我們都知道世上是勞苦愁煩、轉眼成空的。《傳道書》三章 10 節記著：神叫世人勞苦，使他們在其中受經練。由此可知人生的目的是在生命歷程中受經練，讓我們的生命如火煉精金，使我們先祖原先在伊甸樂園所犯的罪，如渣滓經練淨盡，使我們生命中原先照著神的形像所造的公義、和平、恩慈、良善、仁愛等得以純全，才能再度承受那永遠榮耀的國度中產業的生命。因此《聖經》也明明地告訴我們：你們只要先求神的

國、神的義，這一切所需，我們的天父是知道的，祂必要照我們所需的厚賜給我們。

以上就是我們生命的意義，我們在世上所經歷、所經練的一切事，都是為了重新回到神的懷抱、再度承受那永遠國度中產業的生命。

第二封信

上一封信提到人類生命的意義，乃是透過世上所遭遇的事，獲得經練後，能以重修與神的關係、再度承受永生國度的產業。然而，我們又要如何行才能達到目標呢？

佛家提倡：眾善奉行、諸惡莫作。但事實上人性在實踐時卻是能說不能行！保羅就曾在《羅馬書》中明白指出：在我裡頭，就是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因為立志行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並且，律法既因肉體軟弱有所不能行的，神就差遣自己的兒子，成為罪身的形狀作了贖罪祭，在肉體中定了罪案，使律法的義，成就在我們這不隨從肉體、只隨從聖靈的人身上。

身為一位被神選召的人，應該把握住這恩賜，成為一位真正的基督徒。想成為一位基督徒，必須從水和寶血重生，而耶穌已經為我們開了這一條又真又活的路了，並且我們的大祭司耶穌，了解我們的軟弱，又賜下保惠師——聖靈，使我們能明白主的道，遵行神的誡命。這樣，我們隨從聖靈的基督徒，就得了生命的真義，我們在世上所經練的，不是勞苦愁煩轉眼成空，而是藉著聖靈長出基督的身量，死後在主再臨審判世界時，得以進入榮耀的永生，我們若憑信，這信心就救了我們；況且有聖靈為憑據，能給我們行道真實的力量。

然而，聖靈是順服的靈，如同神一開始造人，也同樣尊重、不強迫祂世上的兒女，只願祂的兒女順服祂的誡命，這誡命只有一條，就是善惡樹上的果子不可以吃；也願祂的兒女聽從祂的命令，這命令就是治理這地（指起初的伊甸園）。然而因始祖的悖逆，喪失了神兒女的身分，和治理伊甸園的權利。

聖靈也是尊重我們的靈，在我們裡頭給我們力量。我們若順服，懂得時常讀經禱告、到教會敬拜天上的神，祂便讓我們在禱告、讀經中了解遵行神誡命的重要，也幫助我們在試驗、試探中藉著禱告勝過這一切，仍保守在神的誡命中，不偏離主道。但我們若不重視順服在聖靈之下做靈修，聖靈也不會強迫我們什麼，祂只在我們裡頭擔憂著我們的靈命尚未長成該有的身量，不能進神的國！

我們知道求學、求知，是讓我們有自食其力的能力；我們組織家庭、愛我們的家人，這是神要我們懂得愛人也被人愛，進而認識何謂愛，並且得以認識神的愛；在社會上立足、在工作上有成就、在社會上學習愛我們周遭的人，是要我們成為有智慧的人。我們若順服聖靈的引導，就能完成經練的這一切事，且不偏離主道，一路直到天家。但若是光鮮的外表、美好的名聲、許多的財利知識，我們喜愛它們，不斷地追求，而減少聚會、讀經、禱告，這就是看重世界了。

然而基督徒是不屬這世界的，這物質的世界是將要滅亡的，是交在魔鬼手上的，我們僅是在世上經練，其中也包含了與屬靈、看不見的魔鬼爭戰，當我們戰勝了，就成就了屬靈生命。但我們若貪愛世界，就無法爭戰了。經上記著：被召的多，然而選上的少，因為天國是努力的人才可以進入的。我們在世上的日子苦短；然以苦短的日子努力，便能進入神榮耀的永生國度裡，怎麼樣都划算！

我的朋友，自從妳到教會，我們有機會時常接觸，自認為有牧養主所揀選的小羊的責任，因此不揣自己的能力，寫下此信，做為妳我互相的共勉。希望妳能更加認識主道、更加投入主的恩典中。

歲月如梭

文／小魚
圖／家恩

人往往很容易經由時間的流逝，忘記當初神給的恩典。





藝文
專欄
心派生活

小時候很喜歡撕日曆，特別是撕到星期五的時候最高興，因為隔天就是假日了。現在，看到日曆一張張被撕下的時候，感觸就很深，怎麼一天又過了？怎麼會這麼快？明天又是星期一了！留下的往往是一句嘆息：「日子真的過得好快！」

回首自己的學生生涯，猶如昨日一樣，考試、補習……交替著進入我的生活。綜觀現今的學子，也跟當初的我一樣，面對這競爭、充滿名與利的世代，壓力一連串。

耶穌說：「我差你們去，如同羊進入狼群；所以你們要靈巧像蛇，馴良像鴿子。」（太十16）。有時想想真的很不可思議，世界怎麼會改變得如此快，快到讓人趕不上它的腳步，快到讓人反應不過來，今日的流行，成為明日的落伍，物質生活的提升，反而造就了更多的問題：疾病、家庭暴力、道德觀念的淪喪……。

「神造人原是正直，但他們尋出許多巧計。」（傳七29）。撒但藉由該隱的子孫製造了許多文明，同樣地，也為這個世界製造了更多罪惡，可想而知的是——不斷地得罪神。現今，人們選擇科技，也替自己選擇了自取滅亡的一條路；科技不能取代神所創造的任何生命和萬物，但卻間接地取代了神在人們心中的位置。

然而，「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三 16）。天父真神的慈愛，屢次喚醒人們心中最深層的聲音，藉由詩歌、音樂、一雙雙福音的手……，找回了許多迷失的靈魂。每當聽到別人見證是如何來信主，如何認識耶穌，心裡都會很感動。神愛每個人的方式雖不同，但結果卻都是相同的。

人們走過我身旁，他們眼中流露出，
心中空虛與愁煩，走向未知路。
人生路程極艱難，整日心空虛，
歡笑掩飾心哭泣，耶穌能醫治。
人們需要主……。〈人們需要主〉

全能的主知道人的軟弱，知道人的需要，祂是人們最大的安慰者、最好的避難所。

「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太十一 28）。這節經文在基督教醫院常可以看見，但許多人卻視而不見，對當時的我而言也是一樣，只因——不認識神。如同經上所記：「你們聽是要聽見，卻不明白；看

是要看見，卻不曉得；因為這百姓油蒙了心，耳朵發沉，眼睛閉著；恐怕眼睛看見，耳朵聽見，心裡明白，回轉過來，我就醫治他們。」（太十三 14～15）

然而耶穌的愛是完全的，醫治也是完全；信心越大，看到的神蹟越大；耶穌醫治的不僅僅是人們看得見的病痛，就連看不見的也醫治了。《聖經》記載：「耶穌動了憐憫的心，就轉過來醫治他們。」（太十四 14），就因為這樣，所以我得了醫治。

時間，可以安慰人的傷痛，同時也可以抹滅人過去的一些的記憶。「牛認識主人，驢認識主人的槽，以色列卻不認識；我的民卻不留意。」（賽一 3）。人往往很容易經由時間的流逝，忘記當初神給的恩典，甚至忘記當初所經歷的痛苦和困難是如此的刻骨銘心、神給的拯救是如此的浩大。

有時在教會聽到令人惋惜的事：某某人因為信心軟弱離開了神、離開了教會；某某人得著神的恩典後就離開了神。除了警惕自己和主內的小羊要懂得數算主的恩典外，能做的也只有禱告，求神讓他們的心回轉。

人類啊！你的年歲和所住的疆界能有多久多大呢？人在世上的日子實在短暫，應把握當下，學會這門實用的功課——順服和倚靠！用這一生讚美耶和華！趁還活的時候當歌頌我們的神！（詩一四六 2）。

寒夜吟

文／影浮



暖冬來寒夜
冷風沁筋骨
夢醒寒凍催
弱身歲月追
不知今何夕
何來思鄉意

窗外風蕭蕭
屋內寒意濃
芳華隨風逝
壯志如舟渡
浮生夢已去
更知神旨意

得救在乎歸回安息——松山教會林麗惠姊妹

文／喜樂採訪 Roger 整理



▲林麗惠與江可航夫妻



▲全家福

HS0801@版權所有



藝文專欄
廣播專欄
厝邊隔壁大家好
——彩色人生

原以為聖靈的禱告是在起乱，
如今他親身體驗，也覺得非常奇妙。

我的個性好強、性子急躁，是很認真過日子的女人，認為只要肯做，一定可以成功！我在工作上出類拔萃，與上司的溝通是比較強勢的；在家庭中，孩子很乖，我也自認為很認真地在陪著孩子成長；我會用自己的想法、觀念來看待先生，常覺得他不夠積極，難免產生許多的危機與衝突，雖然偶有意見不合，但我知道他是很愛我的，如此的生活實在過得很不錯。但在精神上，我卻覺得我很可憐、空虛，因此一直在追求心靈上的滿足，常聆聽演講、看一些有關心靈的書籍。

先生的名字是江可航，是位無神論者，但因著壓力，他也會去拜拜。先生在拜拜時很有趣，他會拿著香對神明說：「某某神，我是甘苦行（台語）……」，他的心裡是完全不相信神的，對神明都是以開玩笑的態度來面對；更有趣的是，他一定要抽到廟裡最大、最好的籤詩，所以常常是看到不好的籤就放回去，抽到他覺得滿意為止。

我自小家境很不好，卻因有媽媽這位真正的女強人，不管遇到什麼難題都是屢戰屢勝！如經歷過爸爸借錢投資做生意、還有兩名弟弟差點失去生命……等。然而在我自己當了媽媽之後，才看見媽媽除了堅強，也過得很辛苦，而且很不快樂。尤其在媽媽年老退休後，照理說生活應當過得很輕鬆，她卻像失去了人生目標、失去了一切，反而愈來愈不快樂。

藉由孩子的鋼琴老師，我接觸到「教會」。2003 年和先生到其他的教會聚會約二～三個月，感覺氣氛不錯，但是道理都聽不懂。但在此時，我開始思考「拜拜」真的有用嗎？開始比較信仰上的不同……。以前拜神似乎只是跟著媽媽拜，生活會順利似乎也是人的努力，看見媽媽心靈的空虛，讓我希望自己不要再重蹈覆轍……。

我服務於中小企業，公司是做碳酸鈣的，在台灣並沒有設廠，投資在大陸有東莞、崑山兩個廠，我負責協助總經理會計的工作約有十年。而

我會來信耶穌是跟公司在 2002 年投資崑山這個廠房有關。

2002 年公司在崑山增設新廠，我要求公司再增加人員來協助總經理的工作。公司派了一位年輕人，初和他接觸時只覺得他很安靜，做事、講話給人有「很篤定」的感覺。我在這工作上是比較資深的，就以前的我而言，一定不會把資淺的員工看在眼裡，但這位年輕人身上的氣質卻是我所沒有的，因此讓我由震驚、佩服、到想向他學習。

舉個例子：剛開始我希望他能以最快的速度進入狀況、了解工作的內容，所以我寫了相當多的資料 mail 給他，就我預期，他是老闆割捨的愛將，理應會回覆很多他的理念與他的作事方法，或許還會針對我的問題一一回答……；但他只回兩句話給我：「得救在乎歸回安息，得力在乎平靜安穩」，當時我還回他「你很有學問！」。現在想想真是丟臉，雖然我有去其他的教會慕道，但並不知道這句話出自於《聖經》，也才發現我在作人的道理上真不懂得謙卑。

在後來的工作相處中，才發現他是謹慎思考，並將道裡擺在心中的人。他對於工作的積極度不輸給我，甚至在我之上，這也讓我很震撼，原來世上還有人因信仰的緣故，而做事如此穩重。

在出差時，與他天南地北地聊天，他說了很多我完全沒涉獵過的故事，並告訴我這些在《聖經》上都有記載。我聽到愣了一下，我去其他教會聚會二～三個月了，怎麼對《聖經》都不了解！在出差結束後，他給我一本真耶穌教會的刊物《真道題要問答》，我在飛機上很認真地看，當我看到第三章的〈聖靈〉時，又讓我愣了一下，「聖靈」到底是什麼？看完之後我很好奇、很想進一步知道什麼是「聖靈」！

後來在工作中，透過電腦的互通，他介紹我去教會，但我告訴他不敢一個人去。他沒有強求，並告訴我可以上網路教會，只要打「真耶穌教會」就可以了，我才知道原來有這間教會。後來我成為「喜信網路家庭」的會員，每星期都會收到喜信 mail 的文章，我也常上去看文章、見證、道理、聽廣播……。

上網路教會約一個多月後，對真耶穌教會有了初步的認識，自己非常想要體驗聖靈，就照著網路上的方式半知半解地在家中禱告，後來在和那位真教會同事的交談中，他才更詳細地教我如何禱告。



▲與同事弟兄在首次聽福音地

4 月中旬，我到家附近的大賣場買東西，撿到一張傳單，原本要丟掉，後來仔細一看是真耶穌教會的福音傳單，上頭有松山教會的地址及聚會時間，讓我如獲至寶地帶了回家。隔一個星期，下班走路回家時，心中有聲音催逼我去教會看看，所以回家煮完飯後就拿出同事之前給我的電話，打給完全不認識的松山教會蘇執事。當時執事娘很輕鬆地告訴我：「歡迎妳來！」使原本擔心、害怕的心情放了下來，轉而有股親切的感覺。

那天是星期五的晚上，我騎腳踏車到教會，進到教會後，有位姊妹帶我進去坐在位子上，並教我禱告的方式，怕我被禱告的聲音嚇到；但是我並不害怕，因我在國中放學時會經過一間教會（乃羅東教會），所以我告訴教會的姊妹：「我不會害怕，我聽過這個聲音。」

那次的禱告聖靈感動身體震動，但舌頭並沒有發出舌音。我心裡相當高興，因為在網路上曾見過別人分享，聖靈似乎不容易求得，但只要有心祈求，就必得著！只是教會姊妹說那是「聖靈感動」並非「聖靈」，要我明天再去參加安息日聚會；我高興的心情見到她保守的態度，讓我心中起了疑惑，回家睡前的禱告也真的什麼都沒有了。

隔天安息日上午，我再去參加聚會，禱告時身體有震動，且舌頭有發出捲動的舌音，心想：我似乎真的得到聖靈了！心中非常高興！教會姊妹告訴我，是否有聖靈要經傳道證實，並邀請我繼續參加下午的聚會。但我想已經有來參加聚會了，加上先生並不會贊同我一整天都來聚會，所以用下午有事回絕她，教會姊妹也沒有強迫我。回家的路上，我就告訴先生我得到聖靈了！先生就笑我：「妳是起乩吧！」因為心情很好就沒和他吵架，只有回他：「你沒得到，你不懂！」可是回家禱告又沒有聖靈了。

星期一上班時，我用網路和教會同事聊這事，同事告訴我，那可能是聖靈的感動。此時我心中相當洩氣，心想那麼寶貴的東西，不知道要求到什麼時候？在這時心中閃過一個強烈的念頭：我是大罪人，而寶貴的聖靈是要賜給聖潔無瑕疵的人……。以前，我都認定自己是個很好的人，而現在才知道在神眼中我乃是個罪人，所以開始檢討自己的作為及作人處事上有何需要改進的。但是才剛接觸道理的我，真的不知從何檢討，所以便回頭看教會同事身上所發出的氣質。又想到同事的安慰：「神是看人內心的，只要有心祈求就必得著」，心情就比較平靜。縱然只有聖靈的感動，但那體驗真的很好，因此就繼續去教會聚會。

隔了一個月，2003 年 6 月 18 日晚上的聚會禱告，禱告時心中並沒有多想，但是很清楚知道我得聖靈了；身體震動、舌頭跳動、眼睛是閉著、頭腦很清楚！得到聖靈的剎那，有股暖流從身上流過，心中只有四個字形容這感覺，就是「平安喜樂」。

我也非常渴慕《聖經》道理，每次聚會聽到台上所講的道理似乎都是對我而說的，所講的都是我日常生活中、工作上所發生的事情，每每聽完都是搖頭直笑，心中非常滿足。

得到聖靈之後，我漸漸改變了。6 月底，高二的女兒向我提出她要出國留學。女兒的堅持，作母親的也不能叫她別去，心中只有不捨與擔心，除了擔心經濟壓力外，也擔心她的安全……。以前我是很急躁的人，凡事都要親力親為、靠自己的力量，現在知道我無法為女兒做任何事情，只能倚靠禱告祈求神，相信神必定垂聽、保護。我告訴女兒：「媽媽無法完全地照顧妳，所以只有靠神，求神保護妳。」

女兒的脾氣不太好，初去溫哥華的前三個月，與住宿家庭的適應讓我很擔心，我告訴她只要誠心與人相處，人與人之間是會有所改變的。當她要發脾氣時，我會用《聖經》的話語在網路上與她勉勵。感謝神的帶領，現在女兒適應得很好，脾氣也好很多；讓我比較放心了。

到教會慕道後，我知道要謹慎腳步，但生活中也不是一帆風順！先生並沒有和我去教會慕道，卻也尊重我的選擇，但我希望他能放心，所以在我洗禮前，我邀請他到教會參加福音茶會，希望藉此能讓他了解並且能夠放心。

在 2004 年秋季靈恩佈道會時，每天晚上我都到教會參加聚會。到星期三的晚上，聚會完回到家看見先生臉色凝重，他覺得我去教會太頻繁了，但對先生的責罵我沒有生氣，反而用《聖經》的道理「林前七 13～14」與他分享，告訴他這是主的應許，他也必同我進入恩典門。但對先生的反對我心裡也很在意，因此猶豫著是否要參加星期四晚上的聚會。隔天上班時就遇到一件事，我從未被上司如此嚴厲責罵過，在上司的誤



▲溫哥華教會



▲林麗惠受洗，江可航得聖靈合影。


▲慶祝江可航受洗周年

解下，我哭了！是聖靈改變了我，釋放我內心的壓力，因我已經有二十多年沒有哭過了。這時先生剛好打電話給我，聽到我哽咽的聲音知道我在哭，反倒安慰我：「不要哭，不要與他計較，妳不是星期六要受洗嗎？」聽到這句話我嚇一跳，原以為先生反對我接受洗禮，現在的說法似乎是支持我喔！

所以當天晚上我依舊到教會聚會，那晚陳俊榮弟兄的見證使我得到很大的造就，聽到他在最困難的時候是如何地禱告，神又是如何幫助他脫離困難，讓我學到當遇到困境時，要將問題提到主面前，主必定垂聽、看顧與帶領。

星期六很順利地接受洗禮，那天家人、朋友都要上班，所以沒有人來，但是隔天的聖餐禮與洗腳禮，先生很慎重地來參與了。奇妙地，那是先生第三次到教會，在聚會休息時，我回頭看先生，發現他的眼框紅紅的，旁邊的人告訴我，先生得到聖靈了！我心想，他是一位無神論者，怎麼可能?!在先生的心裡並沒有事情讓他覺得難過，但是禱告就直流眼淚，後來先生告訴我，他是在悔改，因先生的個性很直，早上在他罵孩子後我向他提到：「或許孩子有錯，但也不要這樣罵孩子。」他便將這事放在禱告中。

之前我在家中禱告時，先生曾對我說：「『哈利路亞』唸久了，自然可以發出捲舌的聲音。」因為他是唸西班牙文的，非常會唸捲舌音。他就到隔壁房間試，試了很久，似乎又不是他所想像的那樣。原以為聖靈的禱告是在起乩，如今他親身體驗，也覺得非常奇妙。

先生當天就跑去向公公說，當時姑姑也在旁，公公聽完只對先生說：「好！你現在終於知道有神了吧！」就我所知，先生自小很叛逆，公公也很難管教，這次雖不是公公所想要先生信奉的宗教，不過公公並沒有阻擋，反倒尊重我們的選擇。

感謝神！神有能力改變一個人！先生平時晚上與安息日都要上班，現在，他會在星期六時向老闆請假來守安息日；先生以前並不喜歡看書，但自從得到聖靈之後，他會去翻看《聖經》；而且得到聖靈之後，我們夫妻之間的吵架也變少了，還有「為孩子」的共同禱告目標！

2005 年的靈恩會前，先生又阻擋我到教會聚會，對我的態度也不好。晚上禱告完就去睡覺，但是早上起床後，心中似乎有塊石頭壓著，所以在 8 點左右開始禱告。先生在房裡進進出出，8 點 45 分他見我還在禱告，沒和我打招呼就出門上班了。當時禱告時眼淚直流，腦中突然有個異象，看到耶穌釘在十字架上，當下心中的石頭明顯地落下了。想到耶穌所承受的苦難比我承受的壓力大太多了，我的根本算不得什麼！感受到神的安慰，心中轉為喜樂。

我知道先生的個性，因此不敢向他提及是否要受洗，但奇妙的真神讓先生在 2005 年的秋季靈恩會前的福音茶會，向我問及他是否要接受洗禮？我聽到愣了一下，這真是個大消息！先生是長子，有拜祖先的壓力，但先生卻有勇氣提出欲接受洗禮，這讓我替他感到高興。

若非神的大能與慈愛，我的信仰過程是無法如此順利，空虛的心靈也無法獲得滿足，並且奇妙的神讓我們夫妻倆都改變了！願一切榮耀與頌讚都歸予天上的父，阿們！

因為神 先愛我們

文／Afra・艾芙菈





「從來沒有人見過神，我們若彼此相愛，神就住在我們裡面，愛祂的心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了。」（約壹四 12）

神是靈。你和我，都無法用肉眼看見神，難道因為這樣，我們就可以大聲疾呼「神不存在」？

《聖經》告訴我們，沒有人見過神，但因著彼此相愛，我們就能感受到，「神，原來是這樣真實的存在著。」因為愛正是從神而來……。

還記得，艾芙菈的大學生活，總是甚少參加團契聚會，也許正是團契頭痛的關懷人物之一。不擅與人相處的艾芙菈，面對人群總是不自覺地顫抖著……；而令艾芙菈備感壓力的，不外乎是聚會後的寒喧場面，因此艾芙菈總是發揮平常不易見的快跑速度，在大家還沒回神之際，逃回家！真的是用「逃」的……。

也許是因為學校離家不遠，所以一到假日，艾芙菈總是準時出現在自己熟悉的母會。因為這樣，讓艾芙菈沒能來得及在大學四年當中，好好地認識所有視外出學子如己出的東昇長輩、平輩、後輩們，以及人數多得像聯契一般——溫暖的種子團契。

每當期中、期末考之際，收到那沉甸甸的All Pass包（團契為了契員考試都能順利All Pass而準備的愛心點心包裹），心中除了感動還是感動。只是艾芙菈有的是拙口笨舌，以及羞於表達的個性，只有當未信的同學問起時，才假裝不在意地用平淡口吻說著「團契送的」，不管同學的欣羨是不是仍舊千篇一律地說著「好好喔！」然後偷吃裡面的點心，我依舊感到沾沾自喜。

大學生的暑假，不外乎被山輔、學生靈恩會、神訓班給填滿……，艾芙菈從一個接一個的活動中，才慢慢學習如何與同工、同伴們相處，因為這些活動總是必須緊鑼密鼓的與同工朝夕相處著。一起經歷神，一起在彼此代禱中得到從神而來的力量，一起為孩子和彼此的成長喜悅……，這就是團契擁有的奧妙，這是專屬我們的屬靈之愛。

艾芙菈如今才懂得，因為團契，讓許多人感受到從神而來的愛，讓許多人親眼看見神、親手觸碰到神，也因著團契，找回我們慈愛牧人主耶穌所失喪的羊。

心靈的遊牧民族 2 月份，將與親愛的朋友們一起來分享，如何走出自己孤單的城堡，成為散發主愛、溫暖的關懷者……；並邀你一同感受主內大學生的充沛活力!!為什麼他們不是社會調查中的鬱鬱寡歡大學生？為什麼他們總是充滿著笑聲？是什麼樣的愛，讓他們有如擁有喜樂之泉？你的困惑，他們都將在節目當中，一一為你解開！



圖：中興團契與輔導家庭

「親愛的弟兄啊，我們應當彼此相愛，因為愛是從神來的。凡有愛心的，都是由神而生，並且認識神。」（約壹四 7）

二月份主題：　因為神 先愛我們

- 2008/2/03 第 586 集：生活咖啡館－「走出孤單的城堡」訪徐守美姊妹
- 2008/2/10 第 587 集：小人物悲喜－「我們在這裡真好」訪中興團契
- 2008/2/17 第 588 集：生活咖啡館－「因為神先愛我們」訪中區大專聯契
- 2008/2/24 第 589 集：小人物悲喜－「祢用愛來尋找我」訪林冠宇弟兄

節目介紹：

生活咖啡館－「走出孤單的城堡」訪徐守美

活潑熱情的徐守美姊妹，對團契的關懷，她十年如一日。溫暖迎接著初入大學的新鮮人，也笑著歡送成長茁壯的孩子。團契的孩子總愛稱她「14 歲的徐守美老師」，因為守美老師會陪著他們大笑、掉淚，孩子們肚子餓時總是第一時間想到她……。如何才能走出自己孤單的城堡、接受他人的愛、也學習去愛別人？守美姊妹喜樂溫暖的分享時間，將為你我準時展開！

小人物悲喜－「我們在這裡真好」訪中興團契

「低調，卻不油腔滑調；搞笑，卻不流於俗套；活潑，卻不囉哩囉唆；有大哥大姊，用心得很有熱血；有 SI-SO-MI，吃飯前一定會想到；我們是中興，是你會愛上的大家庭……」有機會到中興團契和這群孩子一同分享，他們真的就如同中區大專聯契通訊錄上所介紹的，低調沉穩。就算是第一次見面，也會讓人很快地愛上他們。唱起詩歌來悠揚和諧、分享落落大方……有愛他們的輔導家庭、有彼此相愛的團契成員，難能可貴的，他們明白，這些愛，就是從神而來！

生活咖啡館－「因為神先愛我們」訪中區大專聯契

迎新出遊、福音茶會、詩歌演唱會……短暫忙碌的大型活動，工作團隊在哪裡？小詩班、葡萄園、宣道義工……持續付出關懷和愛的福音耕耘工作，大學生在哪裡？在輔導傳道、大哥大姊的帶領下，來到中區求學的孩子們，都能在這眾多的福音工作上，找到自己的責任。「心之所在」是今年中區聯契詩歌演唱會的主題，《聖經》中分了家產離開的小兒子，重現在這個社會中，可能那個人就在你我的身邊……。

小人物悲喜－「祢用愛來尋找我」訪林冠宇弟兄

因為表姊三個月的請客，雖然只去過幾次教會，冠宇仍然答應前往埔里參加大專班學生靈恩會。離開家之前，冠宇答應回來後會幫忙家裡準備祭拜的物品……，沒想到他卻在學生靈恩會最後一天，得到了寶貴聖靈！也因此踏上了信仰的荊棘路：過年期間必須自己想辦法找沒有祭拜過的食物果腹、家人不曾間斷的冷嘲熱諷……，直到前往法國，楊傳道與他見面的第一句話「你為什麼還不受洗？」一語驚醒夢中人。冠宇排除萬難接受洗禮後，爸爸卻在電話對他說：「你不用回來了！」

教牧處聖樂出版品

■適合使用於各教會詩班分享、教會播放、闔家聆聽共賞或是贈送慕道者及親朋好友。
■歡迎各地教會弟兄姊妹逕向總會教牧處洽詢（電話 04-22436960 分機 1242）。

■出版單位：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教牧處（傳真：04-22436968）

預告

新片預告區

設計中...

靈裡的默契：讚美詩室內樂選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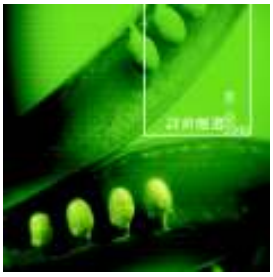
將 1-530 首讚美詩重新編曲後，以室內樂方式詮釋

此片 CD 隨聖靈月刊 2008 年一月號贈送給教會同靈，敬請期待！



我寧願有耶穌：讚美詩獨唱選輯（男高音）

以男高音獨唱搭配器樂詮釋 1-530 首讚美詩



2006 年第二屆詩班甄選

台中教會小詩班，台中小區兒童詩班，民雄教會詩班、東光歌珊詩班、前鎮西乃山詩班（男聲部）五所教會詩班，以多種語言詮釋。



創作詩歌選輯

集結自教牧處所出版之「創作詩歌集」裡之優美創作詩歌，提供學習及欣賞用。

已出版區



歡唱詠不停：讚美詩歌選輯女聲重唱

以女聲二重唱方式詮釋 1-530 首讚美詩



事奉祂愈久愈甘甜：讚美詩獨唱選輯（女高音）

以女高音獨唱搭配器樂詮釋 1-530 首讚美詩



永遠的榮耀：讚美詩歌選輯

以小詩班搭配各項器樂詮釋 1-530 首讚美詩

（適合本會一般典禮及聖禮使用）



2006 年第七屆聖樂研習營紀念錄音（閉幕音樂會實況錄音）

完整收錄第七屆聖樂營閉幕音樂會之發表曲目



在您最感動的時刻，為自己的蒙恩寫下一些見證。
不是榮耀自己，而是為了榮耀神。
領受神滿滿的恩典，豈可不為神作見證？
讓在《聖靈》月刊中，能看到您所留下的佳美蹤跡。
以下四類是本年度徵文的方向，請大家踴躍來稿。

憐憫原是向審判誇勝

《聖經》上說，憐憫是向審判誇勝。每個人都有軟弱、跌倒的可能，彼此身為肢體的我們，不該落井下石，而是要適時地伸出援手。請您與大家一同分享，當您遇到犯罪跌倒的弟兄姊妹，您是如何去看待與幫助他們。

基督徒的生命凱歌

在神造人時，讓人的身上滿有神的形像。不過，因著人類的墮落，生命處在不安的動盪裡。平安時，常常不會去思考生命的問題。反而是在遭遇患難、病痛以及生死關頭時，會更加想到生命的意義。請您與大家一同分享當您經歷困難之後，如何藉著真理聖靈，獲得生命更新，成為主裡新造的人。

跳躍的音符

我要歌頌神，口唱心和讚美神。用諸般的樂器、擊鼓、跳舞讚美神。音樂是神賜給人美好的禮物。音樂豐富人的生活，安慰人的心靈，所以無論在何時，音樂永遠不可缺少。心情好或不好時，也會隨口哼幾句，管它成不成調，管它有沒有節拍，只知道這是心情最佳的寫照。邀請您提筆寫下音樂給您的感動，無論是事奉上，或是平日的體驗。

走出悲傷

人生在世，不如意事十之八九，為人帶來的常是沮喪、痛苦、憂傷或者是想走上絕路。這種痛苦單靠人實在很難完全走出，即使過了幾十年，在心裡依舊是個痛。在神裡，有安慰、有平安。願能有您的分享，讓喜樂的人一同歡樂；讓憂傷的人，得著安慰。因著您的蒙恩，也讓憂傷的人得以走出憂傷。

►►投稿注意事項：字數約 1000～3000 字，文體不拘。
請附上真實姓名(筆名)、身分證字號、聯絡電話、e-mail、地址，以便附上稿酬。

►►投稿請寄：holyspirit@joy.org.tw
或寄至 40673 台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 180 號，文宣處收。

聖靈月刊傳真奉獻索閱表

請放大傳真 04-22436968

雜誌每年印刷與郵寄成本為 3,800,000 元，歡迎自由奉獻至「文字傳道基金」。

►國外奉獻匯款或支票請匯入：

Bank of Name and Address：
First Commercial Bank Taichung Branch
69 Chung Shan Road,Taichung,Taiwan
C/O：Pei Taichung Branch
Name of Account：
General Assembly of the True Jesus Church in Taiwan
Account No：403-50-062077

請多利用電匯，並在匯款後傳真或來電通知財政處
許慧足姊妹 Tel：886(4)22436960 分機 1273
Fex：886(4)22436968

支票請寄：40673 台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二段 180 號

雜誌索閱方式

國內讀者若每月十五日後仍未收到雜誌，
請來電通知 04-22436960（分機 1256 林亞蘋姊妹），
我們將為您補寄。
讓我們為您提供最佳的服務，謝謝！

►我要索閱聖靈雜誌：（請務必填寫郵遞區號）
□國內　　□國外（□空郵□海郵）
□新訂
□續訂／電腦編號:#_____
自　　年　　月起，共　　年

姓名：_____先生／小姐
電話：_____
地址：□□□□□_____
_____
_____

►我要索閱聖靈雜誌贈送親友：
（□寄發勿註明贈送人）
□國內（□平信□掛號）　□國外（□空郵□海郵）
□新訂
□續訂／電腦編號:#_____
自　　年　　月起，共　　年

姓名：_____先生／小姐
電話：_____
地址：□□□□□_____
_____
_____

點心消費

文／小光　圖／曾腓利門



藝文
專欄
日光之下

正訝異談及為何陳姊妹連續兩個安息日沒來教會聚會？另一位姊妹回答：「她上次聽了你談奉獻的道理以後，認為自己沒有能力奉獻，就不好意思來了！」哀哉！在一個剛成立沒幾年的新教會，信徒的信仰根基尚未穩固，我初次到此牧會勉勵就出了狀況，不了解群羊情形，求主憐憫。

但同時另一位原是無神論的老××黨員信徒卻說：「其實奉獻就像一位父親平時每月都會給兒子零用錢，兒子拿了以後總會記得買父親喜歡吃的小點心回來給他吃；豈有一位父親會認為兒子太多此一舉了，乾脆每月先扣掉買點心的錢，剩下的再交給他？反倒是會更樂意每月記住給兒子錢。」

是的，我們的天父是有權力如此做，但是祂更願意享受「點心」的「樂趣」；何況祂要我們知道「那賜種給撒種的，賜糧給人吃的，必多多加給你們種地的種子，又增添你們仁義的果子……不但補聖徒的缺乏……叫許多人越發感謝神……便將榮耀歸予神。」（林後九10～13）

大衛王稱頌主說：「我算什麼，我的民算什麼，竟能如此樂意奉獻？因為萬物都從祢而來，我們把從祢而得的獻給祢。」（代上二九14）



「他們上了岸，就看見那裡有炭火，上面有魚，又有餅。耶穌對他們說：把剛才打的魚拿幾條來。」（約二一 9～10）。其實主已備妥足夠的飯食需要，祂要的是門徒應該明白得到恩典後的謝恩，因此讓門徒從網上扣除「拿幾條來」的魚；在祂眼中，不單要看我們為祂獻上多少？亦看獻上之後為我們自己留下多少？

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羅八 32），而如果我們仍在算計整數下的零星「點心消費」，豈不愧哉？

紙上攝影展

絕色
之
逝落瞬間
漣漪激起
詩了你的眼
引你
同歸於鏡



攝影／炭忠

文／ *Smallpolo*

曙光

神國福音即將如旭日東昇般　照耀大地
宣揚的腳跡彷彿萬丈光芒般　直到地極
那是主賜永生的號角　那是震動鬼魔的旌旗
黑暗角落中的靈魂　將不再哭泣
軟弱無助的雙手　將從新得力
那是黑夜的盡頭　黎明的曙光
從此
有屬靈的活水　永生的盼望
環繞大地

本專欄長期徵稿

歡迎您將日常生活翦影或得意之作　以掛號方式郵寄　來稿請附姓名（筆名）、聯絡電話、住址、攝影地點、日期　須退件亦請註明

新書介紹

腓利門書房
訂購：04-22432443
傳真：04-22436820
劃撥帳號：22178043
戶名：腓利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林永基長老 著
25開　704頁
平裝　定價600元

新書8折，至2008年1月底止。

以西結書 Ezekiel

異象、榮耀

讓我們以敬虔的心
求神開啟我們的心眼
把末世榮耀的信息
向世人闡明清楚
讓他們在這混淆的世代
看見神的榮耀
而切慕神的救恩
請讀《以西結書》！

以色列神的榮光從東而來。祂的聲音如同多水的聲音；地就因祂的榮耀發光。
其狀如從前祂來滅城的時候我所見的異象，那異象如我在迦巴魯河邊所見的異象，我就俯伏在地。

歡迎自由奉獻
聖靈 郵政劃撥 00201261　戶名：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註明：文字傳道基金《聖靈》月刊奉獻款